藝文洋海

10

1977

沙漠之花　（攝影）　葉賜振作

加拿大文獻資源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十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意在愛人的魯迅詩（評論） 余 惠 四
亞洲藝術節中的中國話劇（編劇經驗談） 李援華 一三
重逢日本小說家坂上弘（訪問記） 何 達 二三
「占士・邦」和「反占士・邦」文學（讀書劄記） 杜 漸 三元
魯迅與日本文學（譯文） （日本）增田涉作 林桐譯 九二
蔡文姬和曹子建的詩（文學講座） 思 嚴 五一
每月茶座 前 景 白繁茹 三五
作曲家爲什麼歡樂 章 玉 三六
魯迅與施霖（雜文） 黎活仁 二一〇
美國電視的毒害（雜文） 錢歌川 二一三
我讚美綠（詩） 原 甸 八〇
郵簡上的詩（詩） 舒 巷城 八九
人體動物園（詩） 秦 松 八三
童年時（詩） 凌亦倩 九六

奇跡 外一首（詩） 何達 三七
關於詩的詩（詩） 韓牧 九八
公園，一條船 外一首（詩） 浩泉 一〇一
入雲南（詩） 夏樺 一三八
石澳（詩） 懷炤 一二九
棄嬰 外一首（詩） 洪荒 一〇三

剃鬚記（翻譯小說） 穆川譯 三六
（哥倫比亞）希爾南度・蒂利斯作
石花（翻譯小說） 李昕譯 八四
（南非）真・羅比作
牛皮棠(上)（中篇小說） 金依 四四
三千五（短篇小說） 劉於斯 一三五
老套的故事（短篇小說） 謝君誼 一三五
是意外嗎？（短篇小說） 莊嚴 一一三
家在雅城橋下（短篇小說） 鄭遠安 一一六
探兒媳（話劇） 江南 一一七

芭蕉園之憶（散文） 范劍 六六
媽媽的王國（散文） 余盈 七三
風鈴和水（散文） 江映瀾 九四
青春的魅力（散文） 過千帆 一〇三

委內瑞拉遊札（散文）　唐　民　一三〇
手之頌（散文）　羅　櫻　七三

三人小品

山葡萄的美酒　張　茅　二二五
緬茄贈友　林楓偉　二二五
蠶的吐絲　阮妮妮　二二六

外國文訊

奇里夫・高斯拿三部新作同暢銷　王　迅　三六
法海洋學家印行《海洋世界》叢書　寒　濤　三四
山本紀綱著《徐福東來傳說考》　柳玲依　四三
英兩出版社聯辦作家千頁著作選　秦　毅　五〇
蓋爾語著作在英復活　艾　常　八一
《澳・新作家手冊》的出版　柳玲依　九〇
《奧賽羅》出現較早摘句手冊　華　茵　九三
英各地公立圖書館近情　童　曼　一〇〇
埃及作家參哈福茲的近作　柳玲依　一〇九

畫頁

沙漠之花（攝影）　葉賜振　封二
農村小景（攝影）　麥　烽　封三
魚樂圖（水墨畫）　葉賜振　插頁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三七

意在愛人的魯迅詩

余惠

一向以來，被認爲是詩人的大概有兩個類型。其一是有心做詩人的詩人，另一是無意做詩人的詩人。

有心做詩人的，古往今來可多了。他們把自己的主要活動放在做詩上面，其他均居次要。或者如陸游，他一生作詩約九千三百餘首（註一）。他十二歲開始做詩，直到八十四歲的高齡，還吟誦「無詩三日却堪憂」之句。或者如賈島，日夜苦吟，逐字推敲，務求警句，竟至「二句三

年得，一吟雙淚流」的地步。每年除夕，他還要取一年所作詩，置几上焚香再拜，說：「此吾終年苦心也。」像他們這樣刻意做詩的，當然很有可能成爲有成就的詩人，文學史上有名的詩人大抵都是這一類。但刻意做詩，並不一定是名副其實的詩人。這是很明白的：積詩成帙未必等於陸游，拚命苦吟的也未必等於賈島。其他的且不說，就以《四庫全書》的《集部》中所收集的詩集而論，那都算是經過選擇的，可是它們的作者是否都是眞正的詩人，恐怕大有斟酌的餘地。

無意而成詩人的，看來也不少。他們本來各有本業，包括了各類人物，如政治家、思想家、軍事家、科學家、文學家、教育家、藝術家，以至工人、農民。他們自有所長，不見得對做詩有很深刻的研究，也沒有想到以詩名世。只是當他們感覺到有强烈需要的時候，便很自然地運用所能掌握的詩歌形式以表達自己的思想感情。他們通常不是爲了做詩而做詩，因此詩的數量一般不多，技巧上也許不如前面所說的一類詩人圓熟。然而他們的詩在內容上、思想上性，很可能比詩人的詩更濃郁、更豐富、更有力、更能感動人。其所以如此，主要是他們有所爲而作，不會作無病呻吟。

這樣說，不是故作軒輊。有時翻閱著名詩人的專集，即使是《李太白集》或《杜工部集》，其中固然有許多好詩，却也難免有些一般的應酬唱和之作，這正是大量寫詩的詩人常有的情形。反而平日不多做詩的，偶一爲之却是由於不能自已，於是吉光片羽，往往有可誦的佳作。在古人之中，劉邦的《大風歌》，項羽的《垓下歌》，諸葛亮的《梁父吟》，黃巢的《菊花詩》，都是這一類。至於近人，例子也不少，其中之一是魯迅先生。

如人們所知，魯迅先生是偉大的思想家、文學家，文化戰綫的傑出鬥士。但他同時也是詩人——無意做詩人的詩人。他的詩作，比起許多詩人來，數量實在太少，少得使我們覺得，實在他應當多做一些詩。不過，從現在所能讀到的詩篇來說，不但足供吟味欣賞而樂趣無窮，而且如能盡我們的力量稍爲深入鑽研摸索，從其中可以獲得的收益實在未有涯涘。正如郭老在《魯迅詩稿》的《序》中所說的一段話，便是很恰當的評價：

> 魯迅先生無心作詩人，偶有所作，每臻絕唱。或則犀角燭怪，或則肝膽照人。如「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爲孺子牛」，雖寥寥十四字，對方生與垂死之力量，愛憎分明，將圖結與鬥爭之精神，表現具足。此眞可謂前無古人，後啓來者。

讀魯迅先生的詩，必須這樣來認識。

魯迅先生寫過新詩，而且也有其特色，但他主要的詩作是舊體詩。他有如其他一些傑出的詩人（包括無意做詩人的詩人）那樣，把舊詩這種有非常優秀傳統的文學形式運用得酣暢淋漓，得心應手，使極爲簡短的詩篇發揮了巨大的作用。如果說在有些人的印象中，舊體詩千百年來好像已經被許多人使用得浮濫了。但在魯迅先生筆下，却眞的化腐朽爲神奇，在舊形式中灌注了新的生命。

從魯迅先生以及現代一些同一類型的詩人中，不難理解到，舊詩詞從今天看來縱然有不少缺點，它的生命力也應當不如還在青春期間的新詩，但作爲一種武器，它還是銳利的匕首；作爲一種文藝形式，它仍然爲廣大的人羣喜見樂聞；它言簡意賅，以最經濟的文字表現最濃郁感情的優點，又有整齊對稱的美，這些特點，還不是輕易能被其他形式所取代。最近以來，風雲激盪，振奮人心，我們看到不少平日不以詩鳴的人物都在寫作舊體詩詞，甚至有些新詩人也有同此形式的作品，相信並不偶然。新詩固然必須大力提倡，要成爲詩壇的主流，但舊詩詞還有存在的價值，至少現在是如此的，已從現實中獲得了證明。

讀魯迅先生的詩，愛憎異常分明，這是十分突出的。在大是大非面前，給應愛者以深切的愛，予應憎者以刻骨的憎，沒有一點畏縮，也沒有一點含糊，這正反映了魯迅先生崇高的思想和優秀的品質。有人以爲，魯迅先生最擅長於罵人（這個「人」應爲「敵人」之「人」）和論戰，那是由於主要多讀他的雜文之故。事實上，魯迅先生生活在一個不能不戰鬥的時代，他的主要作品不能不是戰鬥的作品。但是憎是由於愛，沒有强烈的愛也就沒有强烈的憎。如果我們讀魯迅先生給親人、朋友的通訊，像《兩地書》及《魯迅書簡》等，便可以發覺魯迅先生發自內心的深厚的愛的感情。在詩篇中，屬於這個範圍的，也有同樣的特點。這裏以現在所知爲魯迅先生最早的詩篇《別諸弟三首》爲例——

謀生無奈日奔馳，有弟偏教各別離。
最是令人凄絕處，孤檠長夜雨來時。

遷家未久又離家，日暮新愁分外加。
夾道萬株楊柳樹，望中都化斷腸花。

從來一別又經年，萬里長風送客船。
我有一言應記取，文章得失不由天。

這一年魯迅先生二十歲，在南京江南陸師學堂附設礦

務鐵路學堂讀書。這三首詩嚴格地說不能算很突出，但以二十歲的青年而言，舊文學的根柢已經不錯，而思想的成熟却是很明顯的。長兄對諸弟的深切關心和懷念之情，躍然紙上，不能看成是無病呻吟的作品。魯迅先生兄弟的友愛，是始終一貫的，有後來的詩、文和事實爲證，只是後來周作人的品質起了變化，他和魯迅先生的關係和感情保持不下去了，問題是在他的方面而不在魯迅先生，他傷了魯迅先生的心。「文章得失不由天」這一句，使我們看到了魯迅先生唯物主義思想的萌芽。

同樣的感情，表現在親子之愛上，也是非常親摯的。這就是一九三二年十二月所作的《答客誚》——

無情未必眞豪傑，憐子如何不丈夫。
知否興風狂嘯者，回眸時看小於菟。

「於菟」讀如「嗚徒」，老虎的意思，是春秋時的楚國方言。見《左傳·宣公四年》：「楚人謂乳穀，謂虎曰於菟。遂名曰鬥穀於菟，實爲令尹子文。」上文的「穀」亦作「穀」（音遘），哺乳的意思。楚國的令尹（相當於宰相）子文，據說出生時被父母棄於野外，靠老虎哺乳得活，他原姓鬥，所以全姓名爲鬥穀於菟，以誌其事。魯迅先生對兒子海嬰是很疼愛的，這不僅是人情之常，而且是培養下一代，寄予重大希望的積極態度，正如他對一切有上進心的青年的關懷照顧一樣。在致曹靖華的《魯迅書簡》中，談到許多重要的出版、翻譯等事項之後，往往有「內人和孩子亦均安好」，「女人和孩子却都好的」，「我們都好」這一類的句子。一九三五年一月六日信中更云：「此地尙未下雪，而百業雕敝不堪，陰曆年關，必有許多大舖倒閉的。弟病則已愈，似並無倒閉之意；上月給孩子吃魚肝油，胖起來了；女人亦安好，可釋遠念。」這是三個人都具體提到了，而「胖起來了」四個字，正是「回眸時看小於菟」的好註脚。魯迅先生關心海嬰，許多人都知道，甚至有人對他出言譏誚——或者是善意的開玩笑，但也許是不懷好意的攻訐。前者是朋友之間的應有之義，後者却大概是那種自以爲很什麼的人，認爲像魯迅這樣的鬥士，就不應有「兒女情長」的一面。魯迅先生對這個問題給了嚴肅的正面的答覆。特別是「無情未必眞豪傑」這一句，揭穿了那些虛僞矯情、裝模作樣的「假豪傑」的畫皮。當然，眞正的勇者，在必要的時候爲大衆的利益而犧牲自己以至親屬，可以眉不皺心不跳，但在正常的狀況之下，眞豪傑也就有眞感情。那種連最普通的感情也付諸闕如的人，難道可以期望他在危急關頭爲大衆而舍

生取義？

對朋友，魯迅先生是同樣衷心關切的。一九一二年有五律《哀范君三章》，便是很好的說明。這裏錄下第一首——

風雨飄搖日，余懷范愛農。
華顛萎寥落，白眼看鷄蟲。
世味秋茶苦，人間直道窮。
奈何三月別，竟爾失哼哈！

范愛農是魯迅的同鄉，在日本時的同學，一個有理想而遭遇不偶的人。辛亥革命後，酒醉，溺水而死，是失足還是自殺，成爲疑案。在《朝花夕拾》中，有《范愛農》一篇專記其事。「華顛」句，謂范愛農年輕已有白髮；「雞蟲」爲「雞蟲得失」之略，出自杜甫《縛雞行》：「雞蟲得失無已時。」詩中說雞食蟲，人縛雞，在雞與蟲來說都是大事，但對人而言却是微不足道的，借喻得失無關輕重。范愛農對於某些人的名利之爭，根本不放在眼內。然而正是范愛農這樣直率的人，不見容於這個世界。詩中流露了對范愛農的深切懷念和悼惜。這三首詩發表於一九一二年八月廿一日紹興《民興日報》，並有《附記》，說：

我於愛農之死，爲之不怡累日，至今未能釋然。昨忽成詩三章，隨手寫之，而忽將雞蟲放入，真是奇絕妙絕，辟歷一聲，搴小之大狼狽。……

這段《附記》見《魯迅全集·集外集》的注釋，「搴小」句疑有脫字。但在不多的幾句中，對范愛農的感情從平淡中見深厚，同時對於不合理社會的抨擊，已經露出後來雜文筆法的端倪。

如果說《哀范君三章》還只是「忽將雞蟲放入」，對這個社會略點一下，那麼在二十一年之後，即一九三三年所作的《悼楊銓》，同樣是悼友人之死，同樣是出以表面似乎平淡的筆墨，深度却大有不同了——

豈有豪情似舊時，花開花落兩由之。
何期泯滅江南雨，又爲斯民哭健兒。

楊銓別字杏佛。當時宋慶齡女士和魯迅先生等知名人士反對人民權利的被無理剝奪，在上海組織民權保障同盟，楊杏佛爲執行委員，負責具體工作，不料因此招當道之忌，一九三三年六月十八日被暗殺。二十日，在萬國殯儀館出殯，魯迅先生親臨參加。其實這時候他的處境十分危險，不利於他的消息早已傳出，關心他的朋友都認爲他不應到場。可是他毅然到達，走到執紼行列的前面，使大家極爲感動，也大受振奮。事後才知道，魯迅先生在離家赴殯儀館時竟沒有携帶門匙。他平素生活很小心，從來沒

有忘記帶門匙，因此這一次不是無意的疏忽，而是下了決心，作最壞的準備，表示了不怕犧牲的氣概。他的這個行動，固然是爲了尊敬和悼念楊銓，更是以大無畏的精神對殺人的魔鬼作最大的蔑視和最强烈的抗議。不過正由於魯迅先生站了出來，行兇者才不敢對他下手。送殯回家之後，魯迅先生以揮灑淋漓的筆墨寫了這首詩，並附記說：「酉年六月二十日作，錄應景宋仁兄教。」要知道這一天許廣平女士對魯迅先生的安危是多麼罣念啊！這句平淡的話，正是給許廣平女士最大的安慰。

「豈有豪情似舊時，花開花落兩由之」，似乎麻木了的感情，正包含着難以名狀的沉痛，也是極其憤怒的控訴。但又爲斯民而哭的健兒豈只楊銓一人？自一九二七年「四·一二」政變以來，無辜而喪生在屠刀下的數以十萬計，他們大都是大有作爲的健兒、中國人民的好兒女。「血沃中原肥勁草」（一九三一年作七絕《無題》），正是魯迅先生的千秋史筆。

魯迅先生詩篇中愛與憎的强烈對照，幾乎是普遍存在的，構成了從內容上到藝術上特有的風格。這不僅由於他生活在那個特殊的時代，更由於他奮鬥在那個特殊的時代，並且有自己的對人態度和對事主張。這在一九三一年所作七律《無題》中表達得尤爲鮮明——

慣於長夜過春時，挈婦將雛鬢有絲。
夢裏依稀慈母淚，城頭變幻大王旗。
忍看朋輩成新鬼，怒向刀叢覓小詩。
吟罷低眉無寫處，月光如水照緇衣。

關於有關這首詩的故實，在同年二月廿四日致曹靖華的信中有說及的一段話（註二）：

看日本報，才知道本月七日，槍決了一批青年，其中四個（三男一女）是左聯裏面的，但「罪狀」大約是另外一種。很有些人要將我牽連進去，我所以住在別處已久，但看現在情形，恐怕也沒有什麼事了，希勿念爲要。

按一九三一年二月七日，上海龍華的「警備司令部」秘密槍殺了五個青年作家，其中的三男是柔石、殷夫、胡也頻，一女是馮鏗，還有一位是李偉森。在他們被捕的時候，魯迅先生在朋友的關懷下，從一月二十日至二月二十八日和家人避居日本人開設的花園莊旅社。這時在季節上正是初春，可是人民的處境却是難明的長夜。在自己生活着的國土上却要挈婦將雛，倉皇走避。親人的縈念，惡魔的兇殘，友輩的慘死，詩人的激憤，交織在有如投槍那麼有力的詩篇之中。魯迅先生並沒有被嚇倒，被屈服，他是從

刀叢中覓「小詩」的。而這一首「小詩」所發揮的作用，又豈是屠夫手中的兇器所可比擬？

魯迅先生的愛與憎，不是出自簡單、樸素的感情，而是有分析，有遠見，看到事物的兩個方面，看到事物的向前發展。比如對於侵略中國的日本軍國主義者，他是十分痛恨的，可是他嚴格地把日本軍閥和日本人民區分起來，決不混爲一體。而且他深信，中日兩大民族，必將排除一切困難，在將來應該出現的新的條件下，並肩前進。這樣的識見，在當時來說，便十分難能可貴。在一九三三年所作的七律《題三義塔》，就突出了這個精神——

三義塔者，中國上海閘北三義里遺鳩埋骨之塔也，在日本，農人共建之。

奔霆飛燄殲人子，敗井頹垣剩餓鳩。
偶值大心離火宅，終遺高塔念瀛洲。
精禽夢覺仍銜石，鬥士誠堅共抗流。
度盡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

有關的事實是什麼呢？上海閘北，有一條里街，名三義里。一九三二年的「一·二八」上海抗戰，閘北是激戰地區，三義里盡焚毀。當時有一個日本醫生西村眞琴博士在廢墟中發現了一隻鳩鳥，已經失去主人，便把它帶回日本飼養，後來這隻鳩也死了。西村和當地的農民爲它建了一座塔，稱爲三義塔，並徵求朋友題詠。魯迅便是應西村之請而寫了這首詩。西村眞琴其人如何，沒有更多的材料可以知道。但他是魯迅的朋友，這是可以肯定的；而他會是反對或至少不同意對中國的侵略，也很有可能，有關三義塔的事件應是一個例證。對於敗井頹垣中的鳩如此重視，竟帶回日本，死後還建塔徵題，看來便寓着對日本軍閥暴行的不滿、揭露和側面抨擊的意義。假如不是這樣，恐怕魯迅先生也不會因而命筆。小序中「農人共建之」這一句，特別可圈可點，這說明建「三義塔」不只是西村個人的行動，而是反映了日本勤勞大衆的思想感情，其珍貴在此，魯迅先生的藉以小題大做亦正在於此。以鳩的精靈象徵銜石塡海的精衛鳥，通過這個事件塡補了軍國主義者造成的兩國人民之間的鴻溝，而且有更多的志士正在抗擊着侵略中國這股逆流。讀到這一句，我們不能不想起因反對日寇侵佔東北而犧牲的日本進步作家小林多喜二及其他同樣使中國人民懷念的日本朋友。而「度盡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這科學性的預言，現在正在逐漸實現了。

魯迅先生詩篇中所反映的感情，有別於一般寫景抒情

的淺薄而顯得深遠。這不是普通的藝術素養問題，而是他在青年時期起，就關心到國家人民的命運，有爲中國和中華民族擺脫歷史性的災難而奮鬥的胸懷，這是最根本的一點。早在一九〇二年（或一九〇一年）魯迅先生二十三歲，在日本東京弘文學院學習的時候，便寫了有名的七絕《自題小照》——

靈台無計逃神矢，風雨如磐闇故園；
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薦軒轅。

因爲是自題小照，所以可以說是對自己所作的誓言。對自己國家的熱愛擺脫不了，而環顧國中，當前的災難深重，又無法忘懷，即使身在日本，還是故園風雨，魂牽夢縈。這熾熱的心聲，除了向遠方鄉邦大地上的寒星寄意之外，難以向別人告訴，可是他內心已經作出決定，以一腔熱血獻給國家，獻給人民。正因此，魯迅先生的詩，率性縱情，毫不矯飾，確實是讀其詩如見其人。關於詩，他就有過這樣精闢的議論——

聽說前輩老先生，還有後輩而少年老成的小先生，近來尤厭惡戀愛詩；可是說也奇怪，詠歎戀愛的詩歌果然少見了。從我的外行人看起來，詩歌是本以發抒自己的熱情的，發抒即罷；但也願意有共鳴的心弦，則不論多少，有了也即罷；對於老先生的一顰蹙，殊無所用其慚惶。縱使稍稍帶些雜念，即所謂意在撩撥愛人或是「出風頭」之類，也並非大悖人情，所以正是毫不足怪，而且對於老先生的一顰蹙，即更無所用其慚惶。因爲意在愛人，便和前輩老先生尤如風馬牛之不相及，倘因他們一搖頭而慌忙輟筆，使他高興，那像樣撩撥老先生，反而失敬了。（註三）

「意在愛人」，這就是魯迅先生詩的精粹所在，是他的詩能夠感動人，教育人的力量之所由來。

註一：趙翼《甌北詩話》說陸游詩八十五卷計九二二〇首，另逸稿尚存詩約六十餘首，因此總計約九千三百首。而據說他中年以前的作品多有散失，今詩集中所見四十二歲以前的作品，存者「才百之一」（《甌北詩話》引陸游刪訂詩稿自跋語）。所以這個數字還不是他作品的全部。

註二：《魯迅書簡（致曹靖華）》一六頁。

註三：《魯迅全集》一九五八年版，《集外集拾遺》：《詩歌之敵》（全集第七卷三四四頁）。

編劇經驗談

亞洲藝術節中的中國話劇

——演出洪深的《農村三部曲》

李援華

市政局話劇團成立之初，袁立勳先生約我傾談，除了請我編寫《黑奴》的劇本外，還要我改編洪深先生的《農村三部曲》，以供亞洲藝術節演出之用。這是一項吃力不討好的工作，但我還是答應了。

上演《農村三部曲》的困難不少，明顯的有下列三點——

其一是關於改編的：

《農村三部曲》的第一部《五奎橋》，是一個很長的獨幕劇，演出時間約須二小時。第二部曲《香稻米》與第三部曲《青龍潭》是三幕與四幕劇，每部的演出時間約四小時。三部合計，如果依照原劇上演，必然會超出十小時。要把十

小時以上的戲改編成三小時以下的戲，不會沒有困難的。削減過多，恐怕失去原著精神；刪得太少，恐怕演出時間過長，而使觀衆有不耐煩的感覺。

其二是關於排演的：

《農村三部曲》是描寫中國三十年代的農村的作品。香港話劇團工作人員對農村的了解已不多，更何況是三十年代的中國農村！三十年代，國內話劇團上演農村的劇本時，評論家們也常批評演出缺乏農村風味，演員沒有農民氣質。城市的知識分子扮演農民已不容易，更何況要七十年代的香港青年飾演三十年代的中國農民！

除了演員的困難，導演要面臨的問題也不少。在今天的香港，要找一個懂得三十年代的農村背景底導演，委實不易。並不是沒有中年或老年的導演，但他們未必深入體驗過三十年代的農村生活，因爲他們大都是生長與工作於中國都市，而那個時候很少知識分子肯深入鄉村進行生活體驗的。即使找到對三十年代的中國農村有足夠體驗的導演，他未必肯抽出時間與精神担任這吃力而不討好的工作。指導演員進行對規定情境的理解已不易，何況還要應付諸多問題。

《三部曲》動用的演員很多（如根據原劇上演，演員當在一百人以上），合作便有困難。佈景、道具的問題也不少，舞台設計及後台工作者必然大傷腦筋。

其三是關於觀衆的：

此時此地的觀衆，對三十年代的中國農村必然很陌生，對劇中情節、人物，不易發生共鳴。此時此地的觀衆到劇院去，大都希望找點娛樂；農村的佈景不會富麗堂皇，服裝大都破舊簡陋，「視覺」效果不易使觀衆滿足，「聽覺」效果也難討好。《三部曲》的笑料甚少，沉悶的場面却多，觀衆不易滿意，劇評家們必多批評。

那麼，爲什麼我却答應改編洪深先生的《農村三部曲》呢？這包括着個人的理由與公衆的理由。

個人的理由是：我雖沒有資格做洪深先生的學生，但當他在廣州石牌中山大學任教時，我在理學院肄業，却常到文學院旁聽。可以說，我與話劇的首次接觸，是洪深先生啓發的。童年時，我看過文明戲，但第一次看話劇，却是洪深先生在一九三五年導演的《五奎橋》，它使我深受感動。

公衆的理由是爲了發揚中國話劇。如果有人把本港歷年來上演的劇目統計一下，必然會發現外國劇較多於我國成名的劇作家的劇本。本年度市政局話劇團公佈五個公演劇目，中國話劇只佔一個，那就是洪深先生的《農村三部曲》。難道我們不該盡點責任發揚中國話劇麼？難道我們願意看到亞洲藝術節只上演外國戲，市政局話劇團只公演外國劇麼？當然，如果我推却責任，大會堂當局不會找不到別人幫忙，但我沒有理由推卸對公衆所負的責任。

中國話劇的時代氣息

中國話劇有一個明顯的優秀傳統，那是充滿時代氣息，爲當時當地的中國社會、民衆服務的精神。從清末民初的文明戲——中國話劇的前身——開始，我們就看到它以針貶時弊、救世救民的姿態出現。中國第一個話劇「黑奴籲天錄」，是春柳社曾孝谷參照林琴南、魏易所翻譯的外國小說《湯姆的小屋》寫成的。但他們沒有按照原著的「人道主義」、「基督精神」來改編，而是取其一節，號召奴隸們必須反抗求存。戲裏的黑奴境遇，暗示着當時受着封建思想與帝國主義雙重壓逼的中國情況；劇情的發展，暗示着中國人民如不團結反抗，便不能生存。五四以後，中國話劇的反封、反帝意識更濃了。抗戰前夕以至抗戰期間，反日本軍閥、反漢奸與宣揚救亡意識，更成爲當時劇運的主題。

中國的成名劇作家，很少像外國某些作家那樣結交權貴或博取帝皇賞識。中國像外國一樣，有「宮廷文藝」與「民間文藝」。但中國自有話劇以來，「宮廷話劇」可說是絕無僅有。中國話劇是民間話劇。中國的劇作者大都是充滿憂國憂民的心情，抱着滿腔熱情從事寫作。他們絕不會想到名利雙收，却準備隨時受到逼害。逮捕、暗殺、失踪、毆打，是可能發生的；劇本遭受禁演，作品受到查封，更是時有所聞。但中國話劇的作者們依然前仆後繼，努力不懈。

通過中國話劇，可以看到當日的中國情況與中國人民的動態。外國劇有不少是超越時空的，發掘「普遍的人性」，宣揚「抽象的概念」。無可否認，由於它們與時代的關連不大，反易爲不同時期觀衆所普遍理解、賞識。但對於我國

三、四十年代的話劇，此時此地的觀衆却可能覺得是過了時的舊戲了。

中國劇本與外國同時代的劇本一樣，有現實劇、浪漫劇與象徵劇。可是中國的浪漫劇、象徵劇，很快便與現實主義交流。熊佛西是宣揚愛美劇的，丁西林是唯美派的，還有一些是浪漫主義的劇作家，但他們却或多或少的有所轉變，即使保留唯美、浪漫的色彩，劇中的人物、情節，也有一定的現實性與時代感了。

當然也有例外。比如徐志摩的《卞昆崗》，背景是農村，却沒有描寫農民生活，而大談「預感」。浪漫的氣氛，象徵的寓言，神秘的琴聲，奧妙的對白，貫串全劇。但這些作品只爲若干少數知識分子所欣賞，却不能在舞台立足，爲廣大羣衆所歡迎。

成名的抗戰劇也有大談「人性」的，比如《野玫瑰》，劇裏的漢奸便很有「人情味」。他的投敵是因懷才不遇，他的內心充滿「父女天性」，於是觀衆在看戲之餘，不免對漢奸發生同情與憐憫。可是，談「人性」與「抽象的觀念」究竟是少數，中國話劇的優秀作品總是反映現實與有强烈的時代氣息的。

洪深先生的藝術觀點與作品主題

如果把洪深先生的《農村三部曲》與徐志摩的《卞昆岡》作一比較，可以看到作者的思想差異與風格不同。後者叫人坐下來陷入沉思，前者叫人站起來積極行動；後者充滿知識分子的呻吟與哀傷，前者充滿對苦難的農民底關切。

洪深先生說：「藝術是現實生活的反映。藝術要表現的，是某時代某社會內一般大衆的情緒。」從這兩句話，可以看到洪深先生對藝術的主張。徐志摩是爲藝術而藝術的，洪深是爲人生而藝術的。兩人的觀點不同，作風自然有差異。

正如一般評論家對洪深先生的批評：「熱心推動劇運，關心國家的命運與羣衆底哀傷。」「作風沒有浪漫氣息，現

實性很强。」中日戰事爆發後，洪深先生更爲救亡工作而奔走，他寫了《鷄》，《鹹魚主義》，《飛將軍》，《刼後桃花》，《走私》等劇本。作者在《走私》的序中說：「現階段的中國顯然是陷在那貪得無厭的日本帝國主義底侵略的魔手裏。」在他的劇本中，他譴責土豪劣紳的串通日本買辦，諷刺小市民的獨善其身，斥責漢奸的賣國忘本，提倡國民的愛國行動。據說當《走私》上演時，一羣觀衆在散場後表示：「今後寧可吃粗劣土糖，也不買潔白的洋糖了。」可見他的作品的影響力在當時是如何的巨大。

洪深先生最負盛名的作品當然是《農村三部曲》。在《洪深文集》裏，我們看到作者的聲明：「《五奎橋》寫於一九三〇年冬，《香稻米》寫於一九三一年秋，我企圖通過這兩個劇本來說明地主鄉紳們，執行『六法』維持秩序的官吏們，放高利貸的資本家們，代表帝國主義者深入農村進行經濟侵略的買辦們，以及依附他們的鷹犬走卒們，由於他們在舊社會中所處的地位，是不可能不剝削農民，不可能不壓逼農民的。」

文中沒有提到《青龍潭》，它沒有被收集在《洪深文集》裏。《青龍潭》是寫於一九三二年的，作者說：「《五奎橋》所寫的是鄉村中殘留的封建勢力，《香稻米》所寫的是農村經濟破產，第三部本來寫《紅綾被》——那是前兩部曲的必然發展。但因兩次寫了第一幕，都不能使我自己滿意，所以擱下不用，另寫了一齣《青龍潭》。《青龍潭》所寫的是口惠而實不至的結果。講解，演說，宣傳，教育，平時似乎很收效果，然而却是靠不住的。如果負責的人，不能爲農民解決生活上的困難，不能使他們獲得實際的利益。」

簡單地說，《五奎橋》是透過旱災來抨擊迷信與封建勢力，《香稻米》是藉着豐收成災來發掘農村破產的原因，《青龍潭》是通過興建公路來揭發口惠而實不至的欺騙。這三部曲的主題異常鮮明，就題材來說，是如實地反映當時農村的作品。

關於《三部曲》的改編和演出

改編《三部曲》所遭遇的困難，其中之一有如上述，那是要把十小時以上的戲改成三小時以下的戲。但主要的困難，却是在保留原著的精神之下，如何適應此時此地的觀衆。

我不能不盡可能保留原著的精神，這不只是爲了尊重老師，主要的是爲了反映時代。對於不想知道當時中國情況的一些觀衆，我是沒法適應了。對於希望了解三十年代的中國農村，及願意認識中國話劇的朋友們，我的責任是保留原著的感染力，及使他們在看戲時不致感到沉悶。

無可否認，正如有些評論家所說：洪深先生的作品有下列的弱點：「說教性重」，「對白長而動作少」，且有「不少沉悶的場面」。

我知道，此時此地的觀衆，最反對的便是說教多，對白長，與場面沉悶的。我常聽到人們說：到戲院不是上課室，也不是進教堂。誰願意聽你滔滔不絕，誰能忍耐你「講耶穌」？當然，我們演劇是爲觀衆服務的，我們不能不尊重多數觀衆的意見。但如果說有悶場與說教並不是好劇本，我相信外國人士也不同意。

契訶夫的戲劇是有不少沉悶場面的，蕭伯納的台詞是相當長的。不妨翻閱《人與超人》的第三幕「夢境」，誰也不能否認對白長而說教重。蕭伯納並不諱言自己的說教，他還對那些「評論家」大加嘲諷。悶場與說教，却無損於契訶夫與蕭伯納的偉大。

洪深先生未嘗不知道自己的弱點，他說過：「《五奎橋》的演出較多，《香稻米》從來沒有人上演，可見這個劇本有弱點，不宜演出。」他說這話時，《青龍潭》還未寫好。其後，《青龍潭》出版了，《香稻米》有人上演了，但據我所知，《青龍潭》似乎沒有人上演過，或許曾經上演而我不知，但公演一定很少。因爲它對白更長，而且比前兩部曲還要沉悶。

在《三部曲》中，《五奎橋》的戲劇性最濃，但亦有沉悶的場面，尤其是開始時，農民甲乙在橋頭的對話。我記得當洪深先生在石牌中山大學導演這個戲時，有位同學對他說：「老師，這場戲太沉悶了。」他答：「我就喜歡這個開始的悶場。」

我猜，此時此地的觀衆，是不容易接受洪深先生那句話的。悶場開始，他們忍受不了，甚至可能把他們嚇跑了。但三十年代的觀衆却能忍受某些悶場，有些評論家還會指出：有些悶場對演出是需要的，對劇本是有意義的。

我記得洪深先生說過：「我並不期望觀衆由頭到尾欣賞我的戲，但我希望劇裏某些場面會給他們留下深刻的印象。」

在當時的公演，洪深先生這個願望是達到了，最低限度，對我來說是收效了。我看洪先生導演的《五奎橋》，距今已四十二年了。但在我的腦海裏，李全生領導農民對抗周鄉紳那一場戲，仍舊深刻地存在着。劇中的悶場，正如暴風雨將來的前夕，確實使人難於忍受的；暴風雨來臨的景象，却又使我念念不忘。洪先生通過筆下所顯現的那種不畏强暴的氣概，直達我底心裏。我多年來不敢放棄劇藝工作，與老師的精神感召不無關係的。

可是，對於此時此地的觀衆，我不敢保證他們看《三部曲》的演出時不會感到沉悶。我已盡我所能把對白減少了，每段台詞縮短了，把場面拉緊了，又盡可能保留一切動的場面與感人的好戲。當然，我主要的任務是保存原著精神，反映當日農村的破落與及農民的辛酸。我期望，願意認識過去的中國的朋友們在看戲時有點三十年代的觀衆的感受。但是否可以達到這個目的，由於我能力所限，我是不敢有過高期望的。

洪先生對農村問題的主張

翻閱整理後的劇本，不免惶然。我反問自己，我有沒有尊重老師，把老師的主張傳達出來呢？我該不該刪去下面的一場對白呢？尤其是當我想起《中國現代文學史》作者在書中論述洪深先生劇本的一段話：

「作者對中國農民所遭遇的苦難和不幸是深感同情的，但因他對社會的認識不很深刻，所以當他暴露病源的時候就寫得很成功，而到他研究藥方和道路的時候，他就和他所嘲笑的林公達同染着改良主義色彩了。」（林公達是《青龍潭》

裏的一個角色。）

這段話基本上是正確的，有些評論家也批評洪先生徒具熱情而從沒有想到如何解決農村問題的方案。我們且看《香稻米》中李全生、大保與農民的一段對話：

大　保：同心合作，我們學堂先生常常講的。

農民丙：合作便怎麼樣？

全　生：你教大保講給你們聽，他比我還要明白。

大　保：（高興）你們聽我說。合作就是大家聯合起來，把田歸併在一起，把耕牛也聚攏在一起；要借錢算是大家一齊借的；要買機器，譬如洋龍之類的東西，算是大家共同買的；平常時凡是吃的穿的用的，也是公衆製辦了分配給大家；等到年底有了出產之後，也算是大家共有的東西；先留起一部份做大家的公債和來年的資本；其餘的要看那種田人出了多少氣力，便分派給他多少。如果有些人家，有生病的人，或是小孩子、老年人太多，就格外多分些給他也不妨！一個村子就像一個大的人家一樣，各房各戶的人，應當用多少就給他多少，能出多少力就出多少力，不來和你斤斤較量。可是有福同享，有難同當；有了好處，不許一房一戶獨吞，偷懶不肯做工的人，就不許他吃！這樣，至少有許多地方，可以省力，可以便利，過起日子來要比較容易些的。

（以下還有許多台詞提到由鄉村合作到城市、農村聯合起來等等，現不錄出。）

洪先生這段話不是提出他的主張麼？這個主張是不是類似今天的合作社和公社呢？試想，四十六年前（一九三一）提出這個主張，無論你贊同與否，是不是有他的見地？又怎能說洪先生空具對農民關切的熱情而從來沒有提出解決農民問題的方案呢？

可是，我到底把上面一大段刪去了，原因之一是對白長而說教重，原因之二是害怕觀衆們的「敏感」。提到「合作」，可能有人又說宣傳什麼了。其實，這種想法是「幼稚而天眞」。在今天，外國也有實行農村合作化的，公社

並不是中國所獨有。可是，很可能那些「敏感」的人並不知道而堅持他的「敏感」。

結語

洪先生的戲將於本年十月初「亞洲藝術節」上演了，我希望關心中國話劇的朋友們不要放過這個好機會。演出必然有缺點的：其一是整理劇本者的能力所限；其二是幾位導演都是青年，他們沒有見過三十年代的農村，亦沒有看過洪深先生作品的公演；其三是演員們不易體會農民的思想感情與舉止；其四是時代的差距；……

如果有人說：演出缺乏農村風味，未能反映時代，飾演農民的演員不像農民……這個批評一定準確的，無論你去看或不去看演出。

我感到抱歉，交出劇本便跑到外國去了，直到行將演出才回來。但我在想，由我導演，也不會比別人好；更可能由於我對洪深先生的尊師關係而顧慮多；要求過苛而影響工作人員的情緒。

我不免有很大的顧慮，我深恐把《三部曲》改壞了而影響老師的聲譽。如果朋友們看演出後說：洪深先生確是一個出色的中國戲劇作家，毋怪他與曹禺齊名，只是改編或演出上還有不少毛病，那我就非常高興了。我抱着惶恐的心情，等待觀衆們的指教。

海洋文藝社遷址啟事

本社通訊處自一九七七年九月一日開始，改爲九龍油蔴地砵蘭街18—26號仁俊大廈壹樓A座（FLAT "A" 1/F, YEN CHUN MANSION, 18—26,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各地讀者來稿、通信，請用新地址。

重逢日本小說家坂上弘

何達

坂上弘

坂上弘有很多朋友，多到他自己也常說：「我有很多朋友！」

「在這一方面，」他說，「我是一個非常富有的人。」

他坦然地跟你交朋友。

他坦然地對你表示友誼，爲你做一個朋友應做或喜歡做的事。

同時，他也坦然地把你當做他的朋友，相信你的友誼，而且有時也要求你爲他做一個朋友應做或喜歡做的事。

他的英語不行，有時說得很吃力，但這絕不妨礙他用

英語跟別人交談，用有限的字句，表現他的無限的情誼。

他從不因爲言語的困難而退縮，也不會爲交談不便而感到歉意。

在愛荷華國際作家研討會中，他是一個人緣最好的人。美國人、歐洲人、非洲人、亞洲人，生活態度嚴肅或隨便一點的人，思想激進或思想保守的人，都喜歡他，都願意跟他接近。他能夠跟你深交，但也絕不拒絕淺交。提起他，大家都異口同聲地，用着溫暖而誠懇的語調說他是一個好人，或說他是一個很好的人。

這幾乎是一個毫無異議的定論了。

分手之後的第三天，就收到他自美國西部大峽谷寄來的明信片。

回到香港，他的信已比我先到了。

有一天，收到他自東京的來信，說他將在八月十六日到香港來。

他告訴我班機的號數，自東京起飛的時間，並且說：「希望能在機場遇到你。」

他如果不說這句話，我是不會到機場去的，因爲機場太遠，我又沒有那麼多的時間。但因爲他說了這句話，我就一早決定到機場去接他，並且爲他準備了更多的時間。

他的班機遲到了，一次又一次地延遲，從下午一時，等到三時半。

班機到了，我站在旅客出閘的道口的人羣中等着他。出來了一批又一批的旅客，三三兩兩，有的一出閘口，就跟接機的人打招呼，握手，歡笑；有的默默地自己提着行李走了出去，但，過盡千帆皆不是，難道他並沒有來麼？

一個小時已經過去了，我已打算離開了，一個滿臉鬍鬚的人，站在我的面前。原來他是自另一個閘口出來的。

前來接機的還有他的一個日本朋友，三個人一起到他預訂的旅店。

路上他說：「我希望見到你的家人。」

我說：「好呀！」

原來，他已準備跟我一家人，共渡一個愉快的晚上。一起吃過晚飯，又談了許久，到夜晚十一時，才送他過海。

第二天，他才去辦自己的事。第三天早晨，他打電話來告別，他就要飛到曼谷去了。

三天之後，又收到他在飛機上寫的信。

回想去年秋深在愛荷華的時候，他還沒有留起鬍鬚，看起來只有二十多歲。

他溫文，沉靜，平時不大說話，但他的心裏是藏着笑的，一開口，笑意就露在他的臉上，流在他的聲中了。

他常邀請我到他的房間吃晚飯。他做的日本湯很好喝，但只有一小碗。我嫌太少，後來，他就多做了一些。

他在日本的朋友，常常給他寄來日本的書報和日本的食物。寄來了，他就邀請作家們一起來分享。

有一晚，飯後在他的房間裏閑談，我向他講起中日的戰爭，講日本軍隊在中國的暴行，一講就講了差不多兩個鐘頭，他一直在靜靜地聽，沒有打斷我，也沒有表示什麼意見。

我說：「自然這是那些軍國主義者所做的事，跟你們這一代的年青人無關。」

一九三六年他在東京出世，今年剛剛四十歲出頭。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時，他才十歲。

這一次見面，我又向他提起戰爭。

他說：「我是在灰燼中長大的。在二次大戰結束時，東京已經燒成灰燼。」

我問：「戰爭對於你有什麼影響呢？」

他說：「在我的童年，每個人都感到生活的空虛。未來是一無所有。許多的家庭都被炸毀了，留下許多孤兒。如果戰爭再長一些，我也要變成孤兒了。」

戰後的情況，究竟怎麼樣呢？

他說：「戰後的日本社會，就像是沙漠一樣。許多年青人，對許多事情，都感到徬徨，沒有什麼確定的看法。」

我問：「你個人的思想情況怎樣呢？」

他說：「我的父親是中上階層，在銀行裏做事，家境富有。但是我的想法常常跟他的矛盾。在我十八歲的時候，就決定離開家庭，自食其力，在一間公司裏當職員，而且，從此之後，就再沒有回到我父親的家。」

「在什麼時候，你開始你的文學事業的呢？」

「後來，我靠自己的力量，進入慶應義塾大學，選讀文學系、哲學系和歷史系的課程。

「在大學裏，有一位同學叫山川方夫，他大我五歲，是他鼓勵我寫作。他對我說：『你在寫小說方面有些才能。』

「在我十九歲的時候，寫成第一篇小說，那是一個中篇，而且得了獎。這對我的寫作，是一個很大的鼓勵。」

「你一共寫了多少小說，銷路如何？」

「我一共寫了十部小說，每部都銷了三千到五千本。」

「近十年來，日本的經濟情況很不錯，這對你有什麼

影響呢？」

「日本是一個小國，都是一些小島，而且曾經被破壞過。你們對什麼事情，都可以有長期的打算，而我們不能。那些大國什麼都有，有各種各樣的物資，而我們却只有技術和智慧。在這一點上，我們有點像西德。」

「你對世界的前途怎樣看法？」

「世界的前途，依靠大國與小國之間的協調，需要國家與國家之間的互相尊重。」

「日本的年青一代，對於中日戰爭是怎樣的看法呢？」

「不幸得很，直到現在，日本年青的一代，對中日戰爭的看法，還不能十分確定。一般人是從文學中，了解中日戰爭的歷史。我們有許多戰爭文學。很多描寫中日戰爭的小說，充滿了戰爭的細節。」

「你怎樣計劃你的未來呢？」

「我打算終身從事寫作，永不停止。我們——三個寫作的朋友，打算出一本文學雜誌，叫《文體季刊》，可能在今年九月出版，每季出一厚冊，一共有三百九十頁。每期將印兩萬冊，刊出職業作家的作品。

「這是一個獨立的雜誌，對我們來說，這件事情非常重要，我們已經準備了兩年。」

「印兩萬冊，能夠銷得掉麼？」

「在日本，兩萬冊是一個很小的數字，第一期兩萬冊是絕對會銷清的。」

「日本都有些什麼文學雜誌？」

「日本的文學雜誌，分兩種，一種是通俗性的，像《小說新潮》之類，每期約銷二十萬本。

「另外一種是嚴肅性的雜誌，像《新潮》、《文學界》、《羣像》、《文藝》、《海》，這些雜誌，每期約銷兩萬到兩萬五千本。」

「對於你們所要出版的新雜誌，你們有什麼期望？」

「我們希望它能夠教育新的讀者。我們雜誌的重點是文藝評論。在我們當前的日本社會，最重要的行動，就是批評。」

三千五

劉於斯

一

麥其士如平日一樣，下班後準時於五時一刻回到家中。今天，他心裏懷着一個天大的喜訊。但，十多年的官場生涯，已經令他培養成一種卓絕的本領：事不做絕，話不講盡；三思而後行，深藏而不露。所以，他回到家中時，並沒有大叫大嚷，急不及待地把喜訊告訴妻子。

他如往常一樣，緩緩地往梳化椅上一靠，舒展一下筋骨，除去西裝革履。然後換上一身潔白的運動服裝。他已

經養成習慣，下班後打一陣草地網球，然後沐浴、吃晚飯。

麥其士換好運動服裝，麥太太照例遞上一杯黑加侖提子汁和幾片曲奇餅。麥其士呷了一口提子汁，然後以緩慢而平靜的口吻說：

「我們要搬家了。」

「住得好好的，爲什麼要搬？」麥太太愕然。

「哦，自下個月起，我每月可拿三千五百元的房屋津貼。」

麥太太瞪着丈夫，愣住了。她恍惚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呆了好一會，才倏地失聲叫道。

「其士，這太好了！」

因爲興奮，麥太太的兩腮泛起了紅暈。她的耳根，熱辣辣的。如果說，她自懂事以來，最快樂的日子是結婚那一天，那麼，其次便是今天了。

她知道，丈夫升級了。

麥其士原來的薪俸是每月四千五百元，在受薪階層來說，這已經是佼佼者，羨煞好多人了。麥其士和太太以及兩個孩子，一家四口，拿這筆薪水，生活雖不能過事奢華，但也十分安定。可是，人總是往高處望，有誰會滿足於現狀呢？麥其士做的是衙門官府的工，在官家僱員的薪酬制度中，有一條很特別的規定：凡月薪達到五千元或以上的僱員，每月可額外得到三千五百元以上的房屋津貼。薪水越高，津貼越多。

麥其士原來的月薪四千五百元，當然沒有資格享受那筆巨額津貼。而他的薪水，已經是他那一級職位的頂薪點，不能再加了。換句話說，如果不升級，他便永遠享受不到房屋津貼。

升級，是麥其士和麥太太盼望很久的了。——雖然，麥其士並不經常掛在嘴邊。

可是，難呵！麥其士在衙門做了十多年，深知升遷的不易。尤其是他這一級的人員，已經是本地僱員中的高級者，要再升一級非常難——除非是洋人！

不料，天從人願，麥其士終於熬出頭了。他升級了！他的薪水，由四千五百元加至五千二百元。他的薪俸達到了五千元的級數，也就自然而然得到額外三千五百元的房屋津貼，此外，還有其他的旅行津貼、汽油津貼、交際津貼……五花八門，這才是眞正的好處。加薪，不過是小焉者而已。

這個喜訊，雖不是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但也來得有點

突然。麥太太一時竟然不知所措，血管賁張，手脚也有點顫抖了。

「我走了。」麥其士拿起網球拍，淡淡地說。

麥太太從迷茫中省悟過來，問：

「你上哪裏去？」

「打網球嘛。」

「你還打什麼網球，我們今天可要好好慶祝慶祝。」麥太太說罷，便像瘋了一般，摟住其士的頸，吻他的腮邊，吻他的嘴唇。

其士輕輕地推開了太太，說：

「我已經養成習慣，不打一陣網球便渾身不舒服。」

「你就破一次例，停打一天吧！」麥太太幾乎是以哀號的口吻說。她興奮過度，失態了。

麥其士終於又在曲尺型的梳化椅上坐下來。他表面上雖然力求平靜。其實，他心中也翻滾奔騰得厲害，昔年往事全湧了上來。

十五年前，麥其士大學畢業，那時候，年少氣盛，躊躇滿志。經過激烈的競爭，麥其士進了衙門工作，當時的月薪是一千三百元。十五年來，他的月薪遞增至四千五百元。如今，更來一個飛躍，擠上高級公務員的行列了。

十五年來，麥其士雖不敢說有什麼建樹，但有一點令他引以自豪的是：他一直廉潔自愛，以清高自許。他的職位，雖不是肥缺，但也不乏撈外快的機會。那時候，還沒有「廉記」之設，當官做衙役的，誰不撈外快？而且是那樣的明目張胆。在這一點上，麥其士恥與同流合汚。一方面，他認爲自己受過高等教育，是靠技術學問吃飯，如果拿那些見不得光的錢，實在是自低人格。而且，他相信，公道自在人心，他要循正途取得功名利祿；還有個原因是，他要保住飯碗，不願因小失大。

多年來，人們對於麥其士這種出汚泥而不染的清高，有的讚他是「錚錚奇士」；但更多的是笑他是「傻瓜」、「蠢才」。麥其士甚至受到排擠。

但現在，時來運到，麥其士的心血總算沒有白費。他熬出頭了！

與麥其士一同進衙門做事的，有他的老同學莫雖仁。論聰明和手腕，麥其士也自感不如雖仁。可是，雖仁就因爲被聰明所誤，鋒芒畢露，弄錢的手腕也太厲害了，聲名不大好，因此一直升不上來，至今仍然拿着四千五百元的月薪。——雖然，他的實際收入可能遠不止此數。

想到這裏，麥其士的嘴角不禁浮起笑容。這是欣慰的

笑容，勝利者的笑容。

他霍地站起來，丟開網球拍，對太太說：

「好吧，我們到外面吃飯，直落夜總會。」

二

麥其士和莫錐仁是大學裏的同學，同屆畢業，又一起在同一個部門工作。而且，他們是鄰居，麥、莫二家，在同一座大厦。

這天，麥太太在樓下遇到莫太太。麥太太揚聲和莫太太打招呼，說：

「莫太太，我們快搬家了。」

「爲什麼？這裏不是住得好好的嗎？」莫太太錯愕了一下，問。

「目前這層樓只得六百呎——我們一家四口，也眞有些擠迫了。」

「六百呎地方，也不算太小了。現在的新樓，更小呢。」莫太太漫聲應答，心裏却暗想：好大的口氣！

「人望高處，水向低流。有條件的話，總希望住得舒適些。」麥太太故意頓了一下，才接着說：「我們阿麥，自下月起每月有三千五百元的房屋津貼，我們當然要找那種月租數目相應的房子來住。目前這房子，租金還不需一千塊呢。」

莫太太恍然。麥其士升職的事，她曾經聽丈夫說過，當時她還把丈夫搶白了一頓，說他官運不通，做了十多年，還是同一個職位。這時候，她見麥太太那種傲慢的神氣，心中不免充滿妒意，說：

「這個世界，眞是不公平，貧者越貧，富者越富，低薪者沒津貼，高薪者反而拿巨額津貼。」

「如果不是這樣，那些高級住宅哪裏有人租得起？樓價地價怎會越來越高？其實呀，我說政府這是除笨有精，一年花幾千萬房屋津貼，但刺激了樓價地價，這方面的進賬便是數億元，聽說有些署長局長，每月淨是房租津貼，就有七、八千，甚至上萬元呢！唉，這也眞是太過份了。」

麥太太的話，好像是埋怨丈夫的僱主，其實是向莫太太示威。莫太太豈有聽不出的？她氣紅了臉，却又無可奈何，上樓去了。

回到家中，莫太太向丈夫申訴，忿忿不平道：

「三千五百元房租津貼，好了不起嗎？！我們租住一間

月租四千元的，別讓他們小人得志！」

莫錐仁搖頭，苦笑。雖然，他目前的月薪還不足四千元，但他生財有術，至今也積聚了一筆數目不小的錢。月租四千元的房屋，他並非完全住不起，但至怕引起「廉記」的注意，落得一個「支出和官職收入不相稱」的罪名，那可麻煩了。他長吁一聲，道：

「太太，今時不同往日，我勸你還是少生是非爲佳。其士和我，雖說是多年的老同學、老同事和老朋友，但今天，他是我們的部門主管，是我的頂頭上司了。俗語說：不怕官，只怕管。我們還是多讓他點，不要和他太太一般見識。」

「哼，這口氣我是說什麼也嚥不下的。老麥他，人人都稱他做傻瓜的，這種人也能升官擢職，上帝眞是太不公平了！」

莫錐仁苦笑，說：

「現在要裝門面，講廉潔，老麥這種人吃香了。」

三

麥其士搬家了。聽說新居位於半山區面向海灣的一幢高層洋樓。他租住的是一個複式單位，上下兩層相通，全部面積二千呎，月租三千八百元。當然，麥其士實際只要付象徵式的三百元，其餘三千五百元，自有公家津貼。

搬家之前的兩天，麥太太遇到莫太太，說：

「有空請到我的新居玩玩吧。地方淺窄，請你們不要嫌棄，屈就屈就。」

二千呎面積的複式洋樓，還說「地方淺窄」，這未免太過份了，明顯地是在炫耀。莫太太心裏冷笑，嘴上敷衍說：

「好的好的，一定去開開眼界。先謝謝你咯。」

「唉，雖說你們莫先生是阿麥的下屬，可我們阿麥一直都當他老朋友看待，千萬別見外。想當年，他們還是一起出道的呀！」

莫太太受了揶揄，心裏很是不滿，暗罵對方「小人得志」。但想起丈夫說的，凡事要對麥其士一家多加忍讓，她只好把滑到嘴邊的話嚥下了。她和麥太太道了一聲「再見」，麥太太昂首挺胸，臂彎上擱着巴西鱷魚皮手袋，皮鞋踏得咯咯作響，神氣地走了。

「呸！」莫太太在背後狠狠地啐了她一口。

麥家搬走約一個月後的一天。莫錐仁下班回家，一邊

除下皮鞋臭袜，一邊罵道：

「新官上任三把火，狐假虎威……堂屋椅子輪流坐，媳婦也有做婆時，且慢得意……」

莫太太見丈夫喃喃自語，知道他一定是在衙門裏碰到什麼不如意的事。她一邊細心地服侍丈夫，一邊問他發生了什麼事。

莫錐仁道：「你記得波記裝飾公司那個老闆鄭波嗎？今年初，我們家請他裝修，全部費用值一萬多元，但他一個仙也不收我們的。我欠下他的人情，自然要關照他。最近，有宗差事，油水不錯，我便找波記來搞，一切都說好了，但公文送到麥其士那裏，一直不批下來。今天，他還把我叫去審了一輪，竟問波記是什麼人，與我有什麼關係。言下之意，對我也不信任了。」

「我早說過，他們兩公婆，都是小人得志，狗頭上長角！喏，剛才，阿麥的老婆打電話來，約我們週末到他們家吃晚飯。哼，這不外是要炫耀他們的新居，向我們示威。」

「你答應她沒有？」

「我才不領她這個情呢。我一口推掉了。」

「唉，太太……」莫錐仁急道，「你眞是胡鬧！」

莫太太愕然，她一心以爲莫錐仁一定贊同她的做法，却沒料到他一派情急。她瞪大眼睛問：

「你如今不是恨死麥其士嗎？」

「受氣是一件事，對他還是要應酬的。你打個電話給麥太太，說我們週末一定去拜訪。」

「我不打。」莫太太賭氣地說。她覺得，剛才說不去，這時又說去，未免太失面子了。

「打吧，小不忍則亂大謀，不要耍小姐脾氣了。」莫錐仁又勸又求。

可是，莫太太說什麼也不肯打這個電話。

後來，還是莫錐仁親自撥電話給麥其士，解釋說：本來這個週末他們已有了約會，所以剛才莫太太沒有答應麥太太的邀請，但他已經把原有的約會推掉了，週末一定到麥家來拜訪。

四

週末，莫錐仁夫婦依約赴麥家。麥其士和太太把客人迎進客廳，一位白衣黑褲的女傭馬上端上香茶。

麥太太打扮得像隻彩雀，滿場飛。莫太太迎合她所好，提出要參觀他們的新居。這新居是複式單位，下層是

客廳、飯廳、工作室、厨房和工人房。客廳中鋪着棗紅的地氈，棱金黃暗花的牆紙。一切傢俬陳設，都十分考究。莫太太一邊參觀，一邊誇讚，心中却是酸溜溜的。

麥太太興高采烈，忘乎所以。但麥其士却如平常一樣，優悠平靜，只管與莫錐仁談些不着邊際的話。

下層參觀過了，麥太太又邀請客人到上層參觀。莫錐仁和麥其士只好起身，跟在兩位太太背後。

上層是三間臥室，兩間浴室。其設計裝修，又有一番趣味和心思。麥太太一邊走一邊介紹：

「這是主人房，有獨立浴室。這是孩子的房間。這一間空着，暫時作爲其士的書房，有客人過夜，則做客房。莫先生，莫太太，你們今晚不要回去，就在我這裏住一晚吧。」

莫錐仁夫婦連忙言謝，婉拒了。

臥室參觀過了，麥太太又領着莫太太下樓去了。但麥其士却把莫錐仁讓進書房，笑道：

「她們女人有她們談的，我們男人有我們男人談的。」

兩人在書房中坐定，靜默了。莫錐仁摸不透對方的用意，不便先開口。

麥其士感嘆一聲，道：

「莫兄，想當年我們踏足社會，都還是後生小子，何等意氣風發。轉眼十餘年，你我都是壯年了。昔日的豪情，而今安在呢？」

莫錐仁半恭維半感慨地說：

「麥兄總算捱出頭來，得個名堂了。但我却始終碌碌無成。」

「哪裏的話，哪裏的話！我不過是跑跑龍套的小脚色。」麥其士哈哈大笑。

莫錐仁摸不着頭腦，只好陪笑。

麥其士突然收斂笑容，說：

「莫兄，我有幾句話，早就想對你說了，不吐不快。」

「有什麼吩咐，你只管說就是。」

「我是站在老朋友的立場對你說的。」

「是，是……」

「我看哪……」麥其士又沉吟了一下，「我看你今後要檢點一下，不要放縱自己。有關你的流言蜚語，多得很哪！幾天前，有『廉記』的人員來向我查問，懷疑你的財產與官職收入不相稱……」

莫錐仁心中一凜，着急道：

「麥兄，我的爲人，你是知道的，我可沒幹過傷天害理的事。這幾年，我確是廉潔自持的，我、我、我……」

「我可以相信你，只怕人家不相信。」麥其士冷冷地說。

莫錐仁定一定神，心想：這十多年來，我雖也撈了一些油水，但比起高官權貴所撈的，不過是小巫而已。況且，我的財富早已做好了安排，諒他們也未必查得到什麼。……這麼一想，他立即回復鎮定，哈哈笑道：

「平生不作虧心事，半夜敲門也不驚。由他們去查吧。」

麥其士冷笑一聲，說：

「既然莫兄問心無愧，那自可心安理得。只是，自我升任以來，翻查本部門中各人的工作紀錄和檔案，發現莫兄的檔案中，有不少破綻，落入『廉記』偵查人員的手中，恐怕莫兄難以洗脫。」

莫錐仁一聽，臉色大變，說：

「麥兄，你把檔案全交給偵查人員了？」

「我和你是老同學，老朋友，對你不利的事，我怎會做呢？」

莫錐仁掏出手帕，頻頻抹汗，道：

「麥兄，我眞是感激你。今後，我一定檢點自己，勤懇工作，希望也有升職的一天，取那三千五的房津，過過安定的好日子。」

「我勸你死了這條心吧。」麥其士道。

麥其士這話，分明是小看了自己，莫錐仁心中自然大大不悅，但也不敢出聲頂撞。

麥其士嘆道：

「升職也未必是好事。我目前就爲三千五房津所累了。」

莫錐仁大感驚訝，瞪望着麥其士。

麥其士接着說：

「有三千五的房津，自然不住市區了，市區也難以租到這麼貴的房子，非住半山區不可。但我住到這半山區來，才知問題多多。首先，是交通。住這種地方，沒有私家車代步，是非常不方便的。我分期付款買了一輛平治，目下每月要供款二千元。住這地方的人家，都有女傭，我們也不能免。請一個女傭，每月就是一千二。這半山區，買瓶汽水都比市區貴許多，支出增加不少。唉，以前拿四千多薪水，雖然房租去了一千，但不請女傭，不供車

會，樽節一點，生活倒也過得安定。如今薪水多了，又有三千五房津，但支銷大大增加，反而感到異常拮据。」

莫錐仁心道：麥其士說的，也是實話。他爲麥其士算一算數，麥其士目前的生活水準和支出，確與「官職收入」不相稱，入不敷出了。

莫錐仁臉上堆滿笑容，說：

「麥兄言重了。你剛升任，離頂薪點還有一段距離。況且，說不定明年又升一級，那時候的收入，自又不同。」

「談何容易！」麥其士苦笑，「遠水救不了近火。我今天請莫兄來，原是有求於你，要請你幫幫忙。」

莫錐仁一楞，隨即哈哈大笑，說：

「麥兄太會開玩笑了。」

「我說的句句是眞！」麥其士正色道：「看在老同學、老朋友面上，這個忙，你不會不幫吧？今天，我把『廉記』調查的事透露給你，是冒了被革職處分的危險的。我對你，可謂仁至義盡。」

莫錐仁緊咬着牙，手心也捏出汗來。他心中矛盾重重，千思萬慮，一時也理不出頭緒來。過了好一會兒，他才從牙縫裏迸出一句話：

「你要多少？」

麥其士伸出一隻手，攤開五隻手指。

「五千元？」莫錐仁問。

「我手頭雖然拮据，但也不至於連五千元都要告貸吧？」

「五萬？」

「區區五萬元，不是把你看低了嗎？」

「五十萬？」

麥其士點點頭。

莫錐仁一聽，差點昏過去。五十萬元，幾乎是要他把歷年辛辛苦苦刮得的錢全部回吐。他抬頭望了麥其士一眼，恍惚坐在對面的人驟然陌生了。

麥其士站起來，踱着方步說：

「你的工作紀錄和檔案，有不少破綻，但我願意爲你補救，把你的嫌疑全部洗脫。這要冒很大的風險，自然要取回一定的報酬。……請你考慮清楚，你若被拘上法庭，一定身敗名裂，坐牢之外，法庭向你追討的，不祇是五十萬，而可能是一百萬、百五萬……你仔細想想吧！」

莫錐仁的內心在交戰。要他拿出五十萬，無異於割他身上的肉。

「好吧，我愛莫能助，明天就把你那些出問題的材料交給偵查人員。」麥其士對於這宗交易感到不耐煩了，逕自向書房的門口走去。

突然，莫錐仁向麥其士撲過去，抓住他的手，顫聲說：

「好，一言爲定，五十萬就五十萬！」

麥其士的嘴角掠過一絲笑容，隨即回復他優游自得的常態。

莫錐仁面如土色，垂頭喪氣，像一隻鬥敗的公鷄。

「喂，你們快下來呀，開飯啦！」麥太太在樓下喊道。

麥其士優雅地一步一步走下樓，臉上依然一片平靜祥和之氣。

清高？廉潔？自愛？「錚錚奇士」？——莫錐仁在心上一連打了幾個寒顫，失態地狂笑。……

法海洋學家高斯達
印行《海洋世界》叢書

寒　濤

法國海洋學家雅各·伊夫·高斯達(Jacques-Yues Cousteau)是世界知名的深海探險家，最近他印行了一套《雅各·高斯達的海洋世界》叢書，共二十卷。金字塔出版社出版。

高斯達有很多發明，著作極豐，還拍攝了不少電影。他出生於一九一〇年，在法國海軍學院畢業，服務海軍達二十七年，得過多次最高榮譽的勳獎，二次大戰結束後，他專門從事深海探險活動，並製造了小型深海潛艇。一九五七年退休，被選舉爲摩洛哥海洋學博物館館長，繼續從事海洋研究，並開始研究人類在海底的生活。

這套叢書是他多年研究的結晶，包括有《太空的綠洲》、《生命的行動》、《糧食的要求》、《海洋之窗》、《活動的藝術》、《進攻與防守》、《看不見的信息》、《本能與智慧》、《海的法老王》、《海中的動牧》、《海的領域》、《人重入海洋》、《傳說的大海》、《生命的冒險》、《內外太空》、《白帽子》、《海之挑戰》、《海洋在危險中》、《海之財富》和《海的導遊》等二十個專題。叢書全部彩色精印，有豐富的海底攝影圖片。

外國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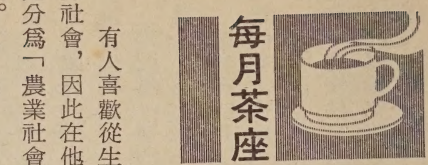

前景

白繁茹

有人喜歡從生產方式的特徵來劃分社會，因此在他們筆下，人類社會是分爲「農業社會」、「工業社會」的。

他們對「工業社會」的文化藝術表示悲觀。據說：

「並不是當代人的才智不及從前，而是精心雕琢、慢慢創作的藝術品，不是適合於這個講究大量生產、越快越好的工業社會。在藝術上，我們今天實在寂寞得很，沒有巴哈，沒有達文奇，沒有杜思退益夫斯基。」

這些話道出了一些確實存在的現象。遠在天邊，近在眼前，今天的香港就是這樣。工廠裏固然是講究大量生產，越快越好，搞文化工作，似乎也受了這個影響。不少專業寫稿的人，每天要趕出一萬字的「貨」（《紅樓夢》前八十回，大約也不過六十五萬字），因而遠遠談不上「精心雕琢，慢慢創作」。

但是細心想一想，却不難看出這裏面的思路似乎應當重新整理一下。文化藝術的「生產」，與經濟基礎有很密切的關係，可是到底不等於普通的產品。在農業社會裏，藝術品不是在田間種出來，在工業社會中，藝術品也不是由工廠中產生（複製品是另一回事）。並不是說，工業社會，生產越快越好，音樂、詩歌、電影、小說等等，也就非要像機器生產一樣的快不可。這兩方面之間那個等號應當取消。

像香港這樣的情況，一個專業寫作人每天要寫一萬字上下，才能夠應付生活（並不是奢華的生活），這決不是由於在工業社會中一切都應當「大量生產，越快越好」，而是因爲這個社會並沒有給搞文化藝術的人以保障，生活迫使他們在產量上去「競爭」。事實上是這樣，競爭的結果，寫作人只能「將貨就價」，有的人也就放棄了好好創作的念頭，存着那樣的念頭會妨礙多寫，寫出令自己不滿

意的文字會覺得痛苦。

香港出版的書，市場很小，所以版稅對於寫作人的生活也沒有什麼大幫助。美國的寫作人在這方面遭遇好一些，如果能寫出一本兩本暢銷書，版稅的收入就很可觀，下一回他可以精雕細琢了。海明威成了名，他的書有一定銷量，所以他可以花幾年時間，在哈瓦那的海邊居留，搜集素材，產生了《老人與海》。不過，先要成名才有這樣的機會，像中彩票，這也是很苦惱的事。

然而這一切的苦惱，都不能記在工業化的賬上。

社會進展到了工業發達的階段，從整個社會來說，財富是更加豐足了，應當讓從事文化藝術工作的人，有更好的條件去工作，有條件產生一支文化藝術大軍，普及，提高，精雕細琢，貢獻出最美好的精神食糧給社會。這個局面沒有出現，是因爲社會並沒有完善的方法來鼓勵美好藝術的發展，反而把搞文化藝術的工作，推進了商品化的規格裏。

這種情形不容許有變化嗎？往前望，相信是可以改變的，會改變的。可以有那樣的社會，產生了文化藝術的大軍，其中的大量經驗將集中起來，表現爲提高的作品，產生新的藝術高峯。

我們今天在順口提出許多代表藝術高峯的人名時，可不要忘記他們是分別產生於長長的歷史年代的。彷彿那許多傑出的文藝家都集中在某一時期，而今天，以後，忽然全沒有了。事實不然。在巴哈的時代，那時的人們也許正覺得只有巴哈，太寂寞了。我們今天可以欣賞着巴哈、達文奇、杜思退益夫斯基等等，我們或我們的子孫，還將會有更多輝煌的名字來相陪伴。今天還沒有產生，明天將會產生。

文化藝術的前景是光明的。

作曲家爲什麼歡樂

章玉

貝多芬有出名的九個交響樂，其中《第八交響樂》較短小，有人稱它《小交響樂》。這個交響樂名氣比不上第三、第五、第六、第七、第九，

但是我很喜歡它，常聽。並且想起舒曼關於《第八交響樂》所說的這段話：

「……在幽默的深刻意義上差不多可以說貝多芬的其他交響樂是很難與之相提並論的，那些逐漸高揚的層次，例如最後樂章的結尾，就在貝多芬的作品中也是稀有的，還有降B大調的小快板，你就只能說『別鬧了，快樂去吧！』」

這個交響樂帶給人活躍輕鬆的情緒，叫人聽了感到歡樂而健康。不過，也許因爲偏重於此，與第三首的《英雄》、第五首的《命運》等內容較深刻的作品相比，它就顯得單薄了。有位朋友曾說——我想他是沒有什麼根據的——，貝多芬大概每寫完一個內容深刻的作品，就得輕鬆一下，作爲休息。所以寫了《英雄》之後，就寫了比較抒情的《第四交響樂》，寫了《命運》之後，就寫了《田園交響樂》，寫了內容也是較深刻的《第七交響樂》之後，就寫了《第八交響樂》。我對他這「言之成理」的推測，也曾覺得可以接受。

不久前，在一篇談《第八交響樂》的文章上，看到一個分析，認爲《第八交響樂》並不是那麼一首單純的歡樂的交響樂，它是貝多芬的光輝作品之一，因爲它表現的歡樂是描寫勝利的歡樂，描寫人民（貝多芬心目中的人民）在經過奮鬥，得到勝利的盡情歡樂。

這個說法給我開了竅，發覺過去單純是聽音符，沒有去了解作者的意圖。把貝多芬寫作幾個重要交響樂的年代，與歷史背景對照一下，就很明顯了，貝多芬所抒發的歡樂，果然是有所爲而發。

十八世紀末，法國興起了資產階級革命，資本主義取代了封建主義。貝多芬是站在新興資產階級一邊的，對資產階級代表人物拿破侖寄予很大希望。他寫《第三交響樂》，本來要獻給拿破侖。寫成時是一八〇四年，可是就在那時，拿破侖稱帝了。貝多芬生氣得把樂譜扔到地上，後來就把這個交響樂改稱爲「爲紀念一位偉大人物而作」的《英雄交響樂》。此後幾年中，他寫了充滿奮鬥氣概的《命運》，寫了抒發奮鬥中得到勝利歡樂的《第七》。寫《第七》這一年，就是一八一二年，拿破侖在莫斯科吃了敗仗。貝多芬在歡樂的情緒中，於同年秋天，又完成了《第八交響樂》。接着，再從事表達他對社會的理想的《第九交響樂》的寫作。

把作曲家的寫作活動，這樣一排列，應該得出的結論就是很明顯的了。《第八交響樂》的確不能只當做

作者偶然想輕鬆一下的作品，而是他思想感情發展過程中一次明顯的情緒表露，那時他對於「全民」的勝利與歡樂又充滿了信心，可說是帶着「喜不自勝」的心情來寫這個作品的。

了解這一點之後，聽《第八交響樂》，感受自然又有了不同。而且，又一次體會到，要了解藝術作品，實在不能不了解藝術家本身，又不能夠把藝術家從他存在的時代、歷史、生活背景中拉出來，把他當做一個抽象的人來對待。

奇里夫·高斯拿
三部新作同暢銷

王　迅

美國最近流行的暢銷書作家奇里夫·高斯拿（Clive Cussler），連續發表了三本驚險小說，都獲得讀者歡迎。

他本來是一個對廣告工作有專長的人，曾經營多年廣告事業。其後突然拋棄原來志趣，改事寫作小說。現在他在科羅拉多州艾爾華達市居住，已經結婚，有幾個兒女。他把全部時間投入寫作上去。他來自加里福尼亞州，有作深海潛水活動的嗜好，這使他爲小說中的人物畢戴克（Dirk Pitt）的職業找到很實際的背景。

畢戴克是高斯拿三本小說中的主人公，他是一個美國議員的兒子，却從事海洋情報工作，三本小說中他都有不同的遭遇，驚險重重，終被他一一克服。

《地中海風雲》（The Mediterranean Caper）描寫的是畢戴克如何破獲一個國際販毒組織，這個組織是由一個改名換姓的納粹黨徒當首領的。《冰山》（Iceberg）是描寫一個國際性的大財團，想利用雄厚的資本，統治全世界。畢戴克幾經艱險，終於將這羣瘋狂的資本家繩之以法。《打撈鐵坦尼》（Raise the Titanic！）更是構思奇妙，描寫八十年代打撈在一九一二年沉沒的世界大郵船"鐵坦尼"號，原因是船中的保險箱中有一塊貴重的礦物，美國要搶，蘇聯也要搶，互派特務間諜活動，情節十分曲折動人。

高斯拿的小說最大的特點是動作性的情節和邏輯性的推理兼而有之，看它既有像"占士·邦"小說一樣的緊張情節，又有松本清張推理小說的邏輯，畢戴克不只是個行動敏捷的人，而且思維精銳，往往有令人意想不到的活動，而每一行動都有明晰交代，有如偵探家之解剖案件一樣，層層剝筍，使人信服。

目前外國片商正在準備將它們搬上銀幕。

外國文訊

「占士·邦」和「反占士·邦」文學

——讀書劄記

杜漸

「間諜小說」這一文學樣式是從「偵探小說」和「驚險小說」發展而成的，英國好幾位著名的作家本身就跟間諜這一行業有關，如翻譯《一千零一夜》英文全譯本的理察·褒頓(Richard.F.Burton)，就曾在印度，中東和北非從事間諜活動；近世作家如毛姆(W.Somerset Maugham)也是一個英國情報機關的要員，格蘭姆·格林(Graham Greene)也曾多年從事情報工作。「占士·邦」的作者費林明(Ian Fleming)，就是英國海軍情報局的特務頭子。從事間諜活動的人寫間諜小說，自然比一般的作家更有實際經驗，寫來自然也會更生動。

這一種文學樣式可以說是在二十世紀才發展到「黃金時代」的，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出現的「007占士・邦」，突然超越了一般的間諜小說，專門歌頌特務，「特務文學」和「特務小說」這樣的名詞也就相繼應運而生了。

到底「占士・邦」小說有沒有文學價值呢？我相信將來在文學史中，雖不會把它們同狄更斯、莎士比亞的作品相提並論，但作爲「特務小說」的典型代表，還是會被提及的，除非那個文學史家是個典型的學院派學究，根本不知道有「特務文學」這東西，否則持正而論，必然會提到費林明和他的「占士・邦」小說的，當然這些小說也並不會因此就得到太高的評價。一本文藝作品是否有價值，倒不是決定於能否在文學史稿上佔一席地位，而在它在現實生活中產生什麼樣的影響。有的作品產生好的影響，有的則產生壞的影響，但不論是好影響或壞影響，首先它就是有影響力。

「占士・邦」小說作者費林明已經去世，但至今仍有電影公司在拍攝「占士・邦」電影，從小說而到電影，從辛康納利而到羅渣摩亞，一直沒有因爲費林明已死而停歇過。《鐵金鋼勇破海底城》中還有不少新的間諜武器出現，這就同武俠小說作家不斷發明新的「招式」一樣，給觀衆的刺激也就如此而已。

費林明寫了十數本「占士・邦」小說，就跟武俠小說作家一樣，都是以「007」這個特務作爲小說中的英雄人物。不過，「占士・邦」只是一個虛構出來的特務，眞實的特務絕不會是像他那樣的。

我曾認識一位作家，他告訴過我這麼一個故事：有一次他要創作一個反間諜的電影劇本，就去向反間諜機關的人員了解情況，希望能提供一些素材作情節。反間諜機關的人員笑着說：「你可以憑着自己的豐富幻想力去編造，在你認爲最驚險緊張、最不可思議的情節，在我們看來，都是可能發生的，因爲我們碰到的事情，是超出常人的見識，對於反間諜人員沒有什麼事情是不合符事實的，因爲我們見到的比小說要更不合情理呢。」

那麼，「占士・邦」這個特務是否眞實呢？瑞典反間諜機關的負責人彼爾松就曾向一個意大利記者指出：「幾乎所有007的冒險活動都是眞實的，不過人物則全屬荒唐。占士・邦是一個科學幻想小說人物，但却被置於一個現實的背景中。占士・邦就其主要性格來說，是不眞實的，荒唐的，純屬幻想出來的。如果所有的特務間諜都像007一樣，我們可以高枕無憂地睡大覺了。」

確實，如果一個間諜或特務，活動的方式像「占士・邦」，那他在二十四小時內不被人抓進監牢裏去才怪呢。

「占士・邦」並非一個典型的間諜，他的活動是完全違反間諜應遵守的法則的。他一有空就出入於最豪華的酒店，美人醇酒一番，到處搞女人，賭錢，打鬥，與其說像個特務，不如說像個花花公子。

眞正的間諜特務絕不會像「占士・邦」一樣，他們總是設法消失於進入人羣之中，在週圍的環境中融合不見，即使他在你身邊經過，也不會被你認得出他是個間諜特務。「占士・邦」的形象之所以是不眞實的，正是他太過英俊，太過顯眼。也太過肌肉結實，太過自以爲是。簡直誰都可以一眼就將他認出來。

眞正的間諜是沒有顯露面孔的，沒有明晰的個人特徵，他不會住進大酒店，而只會在家庭宿舍中居住，他不會像「占士・邦」一樣大喝冰鎭威士忌，在德國他會喝一杯便宜的啤酒，在意大利喝一杯葡萄酒，在日本喝一壺清酒，抽煙也只會抽最便宜的紙煙，決不會隨身帶着最昂貴的古巴雪茄，如果他要化裝，他決不會像「占士・邦」那樣戴個黑眼鏡，而會用兩片細小的金屬片塞進鼻孔，放兩片蘋果在口中，頂住面頰，就改變成另一個樣子了。他也絕不會像「占士・邦」那樣揮金如土，他會十分小心，不引起任何人懷疑。他也絕不會像「占士・邦」一樣，任性胡爲，不高興就拒絕接受上司「M」的命令和指示，也不向上司報告。一個間諜只會害怕上司對他不嚴肅認眞。一個間諜像「占士・邦」一樣無組織紀律，他只可能是敵人掌握中的玩物，或者當場被敵人槍殺掉。

不過，正如瑞典反間諜負責人彼爾松指出的，「占士・邦」小說是具有「現實的背景」的。這些小說幾乎全是以發生過的間諜戰的眞實事件，加以改頭換面，編成了一本又一本小說。例如《賭城喋血》中，有兩個受俄國僱用的保加利亞人，受命謀殺「占士・邦」，他們的主子交給他們兩個照相機，一個是裝有一枚炸彈，另一個能放出煙幕，使他們可以借助煙幕逃走。至少俄國主子是這樣告訴他們的，可是事實上兩個相機裏裝的都是炸彈。但其中一個保加利亞殺手却誤將放煙幕的相機先行使用，結果自己炸死了自己，另一個也跟着被炸死。「占士・邦」竟安然無恙。美國U2飛機上據說也裝有一個特別的按掣，上司告訴U2駕駛員鮑華，如果按那掣，就會將他從機艙彈出，然後炸毀飛機，可是實際上這個按掣是只接通炸彈，

根本不會將駕駛員從機艙彈出的。

在《金手指》中，「占士・邦」身懷一個「必必機」，把它裝在金手指的汽車上，就偵探出金手指在什麼地方了。美國駕駛員也有這種「必必機」，當飛機失事，他就是用這種「必必機」使救援人員知道他在哪兒。意大利的大旅館，每一個僱員都隨身帶着「必必機」，經理要找他，他的「必必機」就發出聲響，他也就知道經理要找他了。

金手指所要使用的死光，想把占士・邦切成兩半。其實那死光，就是萊塞光（激光），萊塞光並非美國獨家發明，兩個蘇聯科學家尼古拉・巴索夫和亞歷山特洛・普羅霍洛夫，也同時發明了萊塞光，他們同美國科學家查理士・哈特・杜夫恩斯一起獲得諾貝爾獎，杜夫恩斯以萊塞光束割切世界上最硬的金屬。現在萊塞光已在很多工業上使用了，連切割鑽石的人也用激光呢，所以金手指的死光並不是沒有事實根據的。

「占士・邦」的汽車有很多古怪裝備，但這些裝備在間諜戰和黑社會中，都經常被使用，德國的間諜就使用會換車牌的汽車，芝加哥的黑社會大阿哥就在汽車後燈裝有機關槍，東德特務綁架柏林的一個記者時，汽車就放過釘子和滑油，以避過警方的追逐。

另一本「占士・邦」小說，描寫斯德哥爾摩頒發諾貝爾獎時，俄國人找到了美籍俄人科學家的一個雙生兄弟，綁架了科學家，用他的雙生兄弟上台領獎，製造一件醜聞。就在這本書出版後不到幾年，聯合國一個美籍俄人的職員華里亞，突然他的雙生兄弟伏洛特亞來找他，他們已經有四十年沒見過面，伏洛特亞是蘇聯間諜機關派來迫華里亞出賣國家的，如果這種計劃失敗，就綁架華里亞，自己取而代之，但是華里亞告發了他，結果伏洛特亞和蘇聯外交官塞瓦席亞諾夫一起被逐走。

「占士・邦」和俄國女人羅曼諾娃在伊斯坦堡旅店房間中幽會，被蘇聯特務偷拍了照片，這也不是費林明的發明。在這本書出版前四年，就發生過一件類似的事，德國工業家彼得・舒密特同一個波蘭女子幽會，被波蘭間諜機關Z2的特務通過天花板上的一個洞，偷拍了照片，以此威脅舒密特，要他簽字爲間諜機關工作，否則將照片寄給他妻子和上司。但舒密特回到德國寫了一封信向反間諜機關揭露眞相，同時開槍自殺死掉。

在小說末尾，「占士・邦」險被藏在鞋根的毒刀所傷，這比起間諜殺人來說，是小巫見大巫了，只要回想一

下蘇聯特務史塔辛斯基用來殺死兩個僑居慕尼黑的烏克蘭民族主義者的毒氣槍，完全可以殺人不聞聲呢。

「占士・邦」小說的事實是有一定根據的，但經過作者虛構加工，寫成小說，結果就使「特務小說」流行一時。「占士・邦」小說是間諜戰的產物，實際是一種宣傳心理戰爭的工具。蘇聯的間諜機關對這些「占士・邦」小說十分重視，幾乎人手一冊，加以研究。結果，由保加利亞一個名叫古爾雅斯基的「作家」，寫了一套「反占士・邦」小說，對抗這套小說。

蘇聯近來的間諜小說和「特務小說」也非常發達，但有一本是值得一提的，書名叫《間諜同志》，作者奧瓦諾夫是一個專門寫間諜小說的作家，曾作過不少這方面的小說，在蘇聯相當有名。這本書是描寫美國派特務進蘇聯偷取一項新發明的數字方程式，美國特務甚至冒充KGB的成員，綁架了女科學家。蘇聯的反間諜人員努力去救那女科學家，終於戰勝了美國特務。不過，蘇聯官方對這本小說十分不滿，認爲把美國特務寫得太機智狡猾，相對來說蘇聯特務則顯得無能，處處被動，因而下令禁掉這本小說，審查官還從此不准奧瓦洛夫的書再出版。

「特務小說」和間諜小說一樣，是以間諜鬥智爲內容的，但由於立場不同，歌頌的特務也就不同。但不論美國英國也好，還是蘇聯也好，他們都把特務小說當作一種宣傳心理戰的工具，爲他們的政策服務的。「占士・邦」和「反占士・邦」，實際就是美蘇爭霸世界的反映之一。

山本紀綱著《徐福東來傳說考》

柳玲依

日本謙光社最近發行了山本紀綱著的《徐福東來傳說考》一書。全書三百四十二頁。

中日自古交往頻繁，其開端可以追溯到秦始皇時代。魏志倭人傳的邪馬壹國即比日本的中日交往還早幾百年。徐福可視爲中國人赴日的第一個開頭人。

山本紀綱畢業於上海東亞同文書院，其後致力於促進中日間的文化交流，並以《日、中、朝三國的交往關係》作爲研究主題的中心。他從徐福傳說的由來與經過，跟古代首次完成統一中國的秦始皇的交往關係，進行了較爲詳細的敘述。

作者還根據徐福渡海說的各種文字紀錄和遺迹（包括徐福墓、七塚和仁井田好古的碑文），以及引用一些反面材料，一並進行分析，認爲徐福東來傳說，是自古以來中日兩國人民親善感情的具體的體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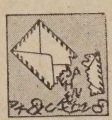

外國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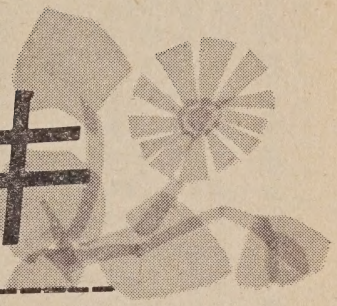

棠皮牛

中篇小說 （上）

金依

一個式樣古老的長衣櫃，前面長長的照身鏡裏，正顯現着一個滿臉笑容的年青人的影子，他穿的是一條款式有點過時的牛仔褲，一件多皺痕的花格夏威夷恤，一雙粗粗的手，不停地在胸前抹那皺痕。

「棠，你又去找阿慧了？」一個五十多歲的婦人也出現在鏡子裏，看那樣貌，跟鏡中青年是一個模子出來一般，說他們不是母子倆也沒人相信。

「我不找阿慧。」這叫阿棠的年青人不抹衣服了，拿起梳子對鏡梳頭，說：「我只看我師傅去！」

「把衣服脫下來，我替你熨一熨吧。」做母親的帶點憐惜的神情：「說是看師傅，也是看阿慧了。人家母親都在嫌你，你就穿整齊一點去不好？」

「這還不整齊？」阿棠對着鏡子，左側身，右側身，把梳子丟下，對母親裝了個鬼臉：「你看，這還不是個白馬王子？」說着，就要出門。

「棠，你眞的那樣痴？」做母親的跟在後面：「難道世間只有這一個女子？要你這樣厚着臉皮追上門去？人家母親，已經——」

「媽，你別担心。」阿棠笑道：「我只是看我師傅，一個殘廢人，我該讓他開心開心，不是嗎？」

「唉，阿棠，你只怕使他更不開心。」母親道：「你那個師母，當着他面嘲罵你，你師傅更激氣了。」

阿棠笑了一笑，開門出去了。

阿棠是做傢俬的，專做沙發椅。阿慧是他師傅任基的女兒，是他跟任基學師時認識的，也算是青梅竹馬了。小時玩在一塊不打緊，當他們一有戀愛的跡象時，「師母」基嬸就反對了。她對女兒說：「你千揀萬揀，好揀不揀，又揀個做傢俬的，你沒看見你媽捱得多慘？手作仔，有什麼好？你是個大姊姊，底下還有弟有妹，你不好頭好勢，嫁個似模似樣的，帶壞了頭，我和你爸下半生怎麼樣？你別再跟阿棠來往，知道不？」

阿慧沒有出聲，儘跟阿棠來往。

於是，基嬸又跑到阿棠家，找到阿棠媽。

「你兒子跟我丈夫學師，可沒叫他娶我女兒，才算滿師！」基嬸說：「你家也有鏡子，你叫他自己照一照，看看自己是什麼身世，一個學師仔，却要娶師傅的女兒！告訴你，叫他自量點，我女兒不嫁手作仔！」

"把衣服脫下來，我替你熨一熨吧。"做母親的帶點憐惜的神情："說是看師傅，也是看阿慧了。人家母親都在嫌你，你就穿整齊一點去不好？"

棠媽是個怕事的女人，因此勸阿棠：「算了，你年青，有手藝，世上好女子多着呢！這個基嬸如此勢利，只怕結了婚，大家做親家也不會好，何必呢？」

阿棠瞪瞪眼，聳聳肩，說道：「我不知你說什麼！」

他依舊去找阿慧，阿慧也仍然同他去拍拖。

師傅任基，手藝第一流，但

怕老婆也是第一流。他知道阿棠是個好青年，聰明、靈巧，又不跟人家去賭錢，而且對人熱誠，脾氣好極了，笑口常開。又負責任，交他做的工夫，沒有不妥當的。徒弟之中，數這個最好。阿慧嫁給他，也滿不錯的。但他這話，只藏在自己心裏，因爲老婆先提了出來，女兒不嫁手作仔。

基嬸見女兒不聽話，就向丈夫施壓力，叫任基對阿棠說，不許再追求她女兒。

任基一直不忍心說，他說不出口。

於是，任基成了老婆的出氣袋，這件事不解決，基嬸就不放過任基。

同時，每當阿慧跟阿棠外出，基嬸就罵阿慧，並且不止一次上門罵阿棠。

任基一把年紀，爲此很不開心。他知道這一雙年青人正是深深地相戀着，但他既怕老婆，又不善說話，總是有理說不清的。

心頭上有點壓力，做工時精神不集中，任基在工場上摔了一跤，腿骨斷了，接回來也不能行走自如，成了個殘廢的人，年紀也大了，只好提早收工。

基嬸更振振有詞了：「阿慧，你看，這便是手作仔的結局，我早知這樣，也不嫁你父親。現在一把年紀，悔也來不及，你還不及早回頭！」

「算了，算了，不要煩我了。」任基心煩，只是喊：「摔死了還好，省得半死不活，還要聽這些煩人的話！」

阿慧不忍心父親受煩苦，便對阿棠說：「我們少來往點，讓爸爸安靜點吧，反正我不會變心的。到了時候，我們自拿主意，現在不跟她纏個不休。好嗎？」

阿棠答應了。

於是，他們來往疏了。

基嬸以爲，她的計劃成功了。

於是，基嬸跟她的朋友們商量：「你們給阿慧找個男朋友吧，只不要手作仔，最好是有生意、有物業的，斯文、英俊，我阿慧一定喜歡，趁他們現在疏遠一點，你們趕快幫這個忙吧！」

「那有這麼理想的？」一個在街市賣豆腐的六嬸道：「有生意有物業的，未必斯文英俊；小白臉又未必有錢。現有一個開肉枱的，自己企檔賣牛肉，三十二三歲，置有一層樓，人長得也高高大大。你合適，就給你介紹好了。」

「也好，也好。」基嬸忙道：「賣牛肉也不錯，自己做老板，又有一層樓，好過做傢俬多了。像阿基，做了一

輩子傢俬，落得個殘廢收場！你就給我介紹吧。」

基嬸帶阿慧出去，說要買牛肉。找到六嬸，六嬸就帶她們到肉枱，見了那個賣牛肉的阿勝。

這阿勝果然高大結實，人也爽朗，只是年紀似不止三十二三，怕快四十了。

基嬸買得便宜牛肉，就天天差遣阿慧去買。

阿慧收了工，一定要去幫襯阿勝買牛肉。

彼此相熟了，阿勝便約阿慧看電影。

一次，兩次，三次，阿慧都拒絕了。

阿勝不耐煩起來，對阿慧說：「你媽沒對你說的嗎？」

「說什麼？」阿慧莫名其妙。

「你媽是叫你跟我做朋友的！」阿勝十分率直：「你不跟我拍拖，行街看戲，一味買便宜牛肉，算什麼的？」

阿慧冷笑，一聲不響地離開，以後再也不來買牛肉了。

不久，又有人給阿慧介紹一個開大牌檔的，却是一個精幹的年青人。

基嬸帶阿慧到大牌檔，這位少東請她們吃東西，把自己的檔口吹得天上有地下無，又說了一番他的發展計劃，把基嬸說得十分開心。

阿慧照例不表示什麼，却暗地裏約了阿棠，到這大牌檔吃東西。

少東過來，把阿慧當作他的人，叫伙記弄最好的東西

少東過來，阿慧給他介紹阿棠說："這是我的男朋友。"

給他們吃。但阿慧却只要兩碗麵，並給他介紹阿棠說：「這是我的男朋友！」

少東十分沒趣，把介紹人罵了一頓，介紹人埋怨基嬸，基嬸又罵阿慧。阿慧總不跟母親吵，默默地，含着笑，只當聽唱歌。

殘廢的任基看在眼裏，他想：「想不到，阿慧跟阿棠性格一樣，正好是一對。」他知道這雙年青人打大風都吹不脫，悔自己當日不像他們那樣安詳，要不然，也不致心神不屬，摔斷了腿。

但事情却不像任基想的那樣順利。

基嬸硬的不成，改來軟的。

她又去找棠媽，一把眼淚，一把鼻涕。

「你我都是女人，」基嬸拭着淚：「你知道，我們都要靠男人養家的。阿慧的爸爸，現在是個殘廢人了，阿慧弟妹又小，現在靠阿慧去做工，我也賣點東西，幫幫補補，指望阿慧嫁個能夠撐持我們的，才活得下去。你家阿棠，既要養你，也要負責弟妹，即使他願幫我，我也不忍他丟了自己的家，這是很現實的事，你就勸勸你家阿棠，別再纏住阿慧，我給他又跪又拜，怎麼都成！你就當作做做好事。你兒子有手藝，人又聰明，好品性，不愁沒有女子歡喜……」

然後，又向阿慧道：「我不是限制你的自由，你知道家裏的環境，也知道阿棠的能力，如你跟他結了婚，你只是負累他，他銅皮鐵骨，也担不了兩頭家，這是事實，你不要感情用事，柴米夫妻百事哀。沒有『有情飲水飽』這回事，一個家庭，少一文錢也過不了日子，現實是現實。我們幾十歲人了，要活也活不多久了，你和阿棠年輕，來日方長，兩副這樣重的担子，要阿棠一個人挑起來，你忍心嗎？倒不如各自找尋更合適的。你們感情好，我知道，但忍一時痛苦，疏遠了，以後也不見得找不到幸福。媽是爲你和阿棠設想，苦口婆心，你要是不聽，我也沒眼看你們，終有一日我不是上吊就是投海，養大女兒沒功勞，你將來也會做人父母，你就知道我現在的心情了。」說了又哭，阿慧雖不喜母親所爲，但聽了這一番陳述，也不禁有一點心酸。

棠媽把基嬸的意思心平氣靜的對兒子說了。阿棠也默默地聽了，但聽完只是一笑。

阿慧却沒有把母親的話對阿棠說。但果然跟阿棠更疏遠了。

阿慧也是爲了阿棠，她認爲母親的話不無道理。

她現在，是家庭的主要支柱，她起碼得把一兩個弟妹培育成人，能夠自立、養家，她不願意爲此連累阿棠。她也並不是要另找個環境條件好的對象，只是把這事放淡了。

於是，阿棠暗地裏約阿慧，阿慧都不出去。

阿棠了解阿慧，他十分相信阿慧並不是變了心，但他知道阿慧一定有心事。

說不定，就是基嬸來說的那一番話。這個「現實」，把阿慧嚇呆了，不敢面對這個現實了。

阿棠已經一個時期沒到阿慧家了，約阿慧又約不到。這一天，收了工，吃過飯，他換了衣服，說要去看他的師傅。

母親當然知道他的心事，無奈勸他不聽。

棠媽也很同情兒子，但基嬸的話也的確是個現實。她不明白，阿棠爲什麼總不考慮這個「現實」，而又總是沒有一點不開心的樣子。

而這個時候，阿棠已經到了阿慧的家。

阿慧住的是另一個屋邨，開門的是基嬸。

「怎麼你又來了？」基嬸開了木門，却不開鐵閘：「怪道人家叫你做牛皮棠，牛皮肉靭！」

「嘻嘻，基嬸，我來看基叔的。」阿棠笑道：「請開門吧，我好久沒見他了。」

「你不要借頭借路！」基嬸也不好意思不開門，拉開鐵閘，讓他入屋。

阿慧在家，但沒跟他打招呼，到騎樓外邊洗衣服去了。

任基坐在床沿，看着他。

「基叔，你的腿，怎麼樣了？」阿棠坐到師傅旁邊：「有去活動活動麼？」

「很少。」任基道：「一個人，不敢去。」

「我扶你到外邊走走，好不好？」阿棠站起來：「多活動一下，恢復得快，比整天坐在家裏好。」

「我也想走走，但他們都沒空陪我。」任基道：「好吧，我這就跟你去。」

「基嬸，我們就到走廊散散步。」阿棠扶着任基道：「如基叔有興趣，也許到樓下空地走走。」

「走師傅路綫，沒用的！」基嬸道：「他已經廢人一個，什麼事都做不了主，你莫枉費心機了。」

阿棠笑了一笑，向恰巧抬頭望過來的阿慧做了個鬼臉。

「基叔，試試看！」阿棠扶任基走，却看了基嬸一眼，語帶雙關。

基嬸冷笑。

阿棠扶着任基出去，從走廊到電梯口，索性下樓。在樓下，找張石櫈坐下來。

「阿棠，我希望自己能走路，便去賣街邊。」任基道：「或者上門去接些爛梳化翻新，這樣，你和阿慧就有機會了。」

「你說什麼？」阿棠道：「怎麼你能做工，我跟阿慧就有機會？」

「你不明白，因我殘廢，現在靠阿慧，如阿慧嫁了你，你養不了我們！」任基道：「這是個現實！」

「阿慧也這樣想嗎？」阿棠問。

「大概是。」任基道：「因此我一定要學走路，我還不算老，沒有理由提早收工，要你一個人養我們。是嗎？」

「基叔，謝謝你關懷我。」阿棠道：「但是，爲什麼你們想來想去，都只想我一個人養家？爲什麼不想：兩家成一家，人多好做作，人多辦法多！」

任基瞪着眼，看住這個鬼靈精徒弟，不知他肚子裏又存着什麼計謀。

插圖：阿立

英兩出版社聯辦
作家千頁著作選

秦　毅

由海涅曼和章魚出版社（Heinemann and Octopus Books）聯合出版的一千頁作品選集，迄今已分別出版二十一種，共約印出一百五十萬册，零售價總值達六百萬英鎊。其中有一半銷行國外。

當其第一批出版時，訂單爲一百萬册，要求全部再版。這批選集中包括奧維爾（Orwell）、勞倫斯（Lawrence）、斯坦培克（Steinbeck）、卡夫卡（Kafka）、毛姆（Somerset Maugham）、厄爾·斯坦利·加德納（Erle Stanley Gardner）、內維爾·舒特（Nevil Shute）、詹姆斯·米切納（James Michener）和威爾伯·史密斯（Wilbur Smith）的作品。

據關方透露：購買這種選集的三方面讀衆是：一，結了婚的年輕夫婦。他們認爲這種比起普及本要耐讀得多；二，對作家、尤其是較認真的作家發生興趣的學生界；三，作爲禮品送人的那些送禮者。

今年三月，這兩家出版社繼續出版了海明威、威爾斯（Wells）、福雷斯特（Forester）和格雷厄姆·格林（Graham Greene）的千頁選集。最近出版的一批是惠特萊（Wheatley）、瓦渥（Waugh）、威斯特（West）、司各特·費茲哲羅（Scott Fitzgerald）、喬治特·海雅（Georgette Heyer）、雷蒙德·詹德勒（Raymond Chandler）等的作品和其他戲劇選集。

外國文訊

第七講：蔡文姬和曹子建的詩

思嚴

蔡文姬的《悲憤詩》

在五言詩興起的時候，有一位大名鼎鼎的女詩人，她叫做蔡琰。這裏想補充談述一下，作爲上一講的續篇。

蔡琰即是蔡文姬，蔡邕之女，《後漢書》說她博學有才辯，適河東衛仲道，夫亡無子，歸寧於家。興平中，天下喪亂，姬爲胡騎所獲，沒於南匈奴左賢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二子。曹操遣使者以金璧贖之，而重嫁陳留董祀。

《後漢書》又說：「琰歸董祀後，感傷亂離，追懷悲憤，作詩二章。」這就是後代所傳的《悲憤詩》了。

一般來說，古代詩歌中，屬於抒情詩的比較多，屬於敘事詩的比較少。以五言詩來說，《古詩十九首》就屬於前一類，而蔡琰的《悲憤詩》屬於後一類。

現在留傳下來的蔡琰《悲憤詩》共有三篇，一是五言體，一是

《楚辭》體，還有一首屬於《樂府》彈唱式的《胡笳十八拍》這三首，主題意思都是一樣的，結構也很相似，都是以蔡琰自述的口氣來寫，也都是敘事詩，所不同的，只是文體的形式有別而已。

這就引起了後人的懷疑和揣測，懷疑這三首詩，究竟那一首是眞，那一首是假。因爲蔡文姬是個有才華的女子，她爲什麼要用三篇佈局、結構完全相同的敘事詩，來描寫同一個故事，這是使人不易置信的。經過了後代文學家們的推敲考證，證明這三首中只能一首是蔡琰的眞作，其餘的可能是後代文人附會的作品，這個可能性是完全存在的。

那麼，那一首才是蔡琰的眞作呢？也是議論紛紛，莫衷一是。《胡笳十八拍》基本是被肯定爲爲作了。因爲這種彈唱式的《樂府》詩，是唐代才流行起來的，漢代這種詩體還不習見。其次是詩中所敘述的地點、句法，都有可疑之處。蔡琰被擄入南匈奴，地在山西臨汾縣境，而詩中所敘述的，是隴水、長城，在地理上不合。至於詩中的用詞造句，也與漢詩有很大的出入，有的句法很明顯的是南北朝時代的語言，有的七言對句，非常工整，那是要到唐代才有的。在漢末，七言詩還未形成，何來這樣整齊排偶的對句？而琴曲有辭，據鄭樵《通志》說：起於齊梁。樂曲以「拍」爲名，盛於唐代。這些都證明《胡笳十八拍》，不是出於蔡琰之手。

《悲憤詩》兩章，那一章是蔡琰所作，或者說兩章都是她的親作呢？這個問題，考證比較困難，說兩章都是她親作的，是基於《後漢書・董祀傳》所說的「作詩二章」一句，就說五言體和《楚辭》體兩首，都是她作的。其實，這樣的推論還是有點武斷。不過，因爲沒有確實的佐證，這兩首詩，向來都在存疑之列。鄭振鐸在《中國文學史》中認爲《楚辭》體那一首，文字渾樸簡練，沒有一句空話，確是最合於蔡琰口吻。但劉大杰在《中國文學發展史》中，却認爲五言體的《悲憤詩》，是蔡琰所作，「較爲可信」。因爲蔡琰的時代，正是五言詩流行的時代，用五言來表達她的悲憤，比較用楚辭來表達，是自然和適合一點。

現在，我們就來看她的五言《悲憤詩》：

「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篡弒，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王以自强。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衆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來兵皆胡羌。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截無孑遺，尸骸相撐拒。馬邊懸男

頭，馬後載婦女。長驅西入關，迴路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爲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幾微閒，輒言斃降虜。要當以亭刃，我曹不活汝。豈敢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棰杖，毒痛參並下。旦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罔禍。邊荒與華異，人俗少義理。處所多霜雪，胡風春夏起。翩翩吹我衣，肅肅入我耳。感時念父母，哀嘆無終已。有客從外來，聞之常歡喜。迎問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徼時願，骨肉來迎己。己得自解免，當復棄兒子。天屬綴人心，念別無會期。存亡永乖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知何之？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常仁惻，今何更不慈？我尚未成人，奈何不顧思？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痴。號呼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別離。慕我獨得歸，哀叫聲摧裂。馬爲立踟躕，車爲不轉轍。觀者皆歔欷，行路亦嗚咽。去去割情戀，遄征日遐邁。悠悠三千里，何時復交會？念我出腹子，胸臆爲摧敗。既至家人盡，又復無中外。城郭爲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誰，縱橫莫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嗥且吠。煢煢對孤景，怛咤靡肝肺。登高遠眺望，魂神忽飛逝。奄若壽命盡，傍人相寬大。爲復彊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勖勵。流離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懷憂終年歲。」

這首詩共一百零八句，從開首第一句「漢季失權柄」，到第四十句「乃遭此罔禍」是第一段。由董卓作亂，胡騎入京，燒殺斬截，和她被擄出關，一路所見的慘狀，經歷的苦楚，都臚述出來。

有人懷疑，「馬邊懸人頭，馬後載婦女」這樣的句法，以第一身的口氣寫出來，不大可能，而懷疑它像韋莊的《秦婦吟》一樣，是由第三者來替她敘述的，因而懷疑這詩可能不是蔡琰的眞作。鄭振鐸就有這樣的看法。其實，單憑這樣的句法，就否定這首詩是蔡琰的眞作，也未免有點牽强了。

第二段從「邊荒與華異」開始，到「行路也嗚咽」止，也是四十句，描寫被擄入南匈奴後，在異邦的生活情況，直至被贖回歸，又不忍割捨自己的親生骨肉，既慶幸能夠回鄉，又感到生離死別的痛苦。一種婦女天性的眞摯感情，躍然紙上。「當發復回疑」，「哀叫聲摧裂」，這種沉痛的呼聲，不是親歷者也不一定能寫得出。

第三段由「去去割情戀」，到「懷憂終年歲」，共二十八句，描寫她歸家之後，看到故鄉景物全非，「城郭爲山

林，庭宇生荊艾。白骨不知誰，縱橫莫覆蓋」，寫出了戰亂之後，一片荒蕪悲凉的局面。

總括來說，這首詩從頭到尾，條理分明，描寫生動，語言質樸，形象鮮明。把漢末政治動亂，廣大人民顚沛流離的痛苦，都反映出來，有眞切動人的感情，也富有社會性與歷史性的意義，是古代叙事詩中不可多得的一篇作品。

蔡琰的時代，五言詩已很流行，她用這樣的詩體來抒寫自己的遭遇和感觸，是極有可能的。「作詩二章」的說法，當然可以包括這一首和那首騷體，但以這首的眞實性更大。

還有人認爲，蔡琰的父親蔡邕，是董卓的門下士，以坐卓黨而被殺，蔡琰爲了顧全父親的面子，似乎不應該對董卓這樣嚴厲的痛斥，因而懷疑這首詩不是眞作。這也是有點想當然的味道。其實，蔡琰被擄，居留南匈奴達十二年之久，到她回來的時候，已是曹操當權的時代，距離董卓和其父被殺之時間甚久，董卓的弒逆罪名，也已有定論了。即使蔡琰不說，難道就能抹煞事實嗎？

曹子建的五言詩

談到五言詩的興起和流行，「建安」時代的曹植，也是必須一提的。「建安」是五言詩的成熟時期，這一時期作品的豐美，正如鄭振鐸所描述的那樣：「有如秋天田野中的黃金色的禾稻，垂頭迎風，穀實豐滿；又如果園中的嘉樹，枝頭纍纍皆爲晶瑩多漿的甜果。」在這些果實纍纍中，尤以曹植的作品，領導羣倫，被公認爲最有才華的詩人。

「建安」時代的文壇，是圍繞在以曹氏父子兄弟爲中心的一幫人佔據着。這其中，除曹操、曹丕、曹植外，還有所謂「建安七子」，包括孔融、陳琳、王粲、徐幹、阮瑀、應瑒、劉楨等。這些人都是當時的才人詩客，他們都各有所長，但論詩才，無能有過於曹植之上者。曹丕在《典論・論文》中分析七子說，王粲、徐幹以賦見長，陳琳、阮瑀則擅於章表書記。餘如孔融、應瑒、劉楨之流，雖然能詩，但都不能與曹植匹敵。即以曹氏父子來說，曹操、曹丕都是詩人，但

可以說是「業餘詩人」，工而不專，曹植可以說是「專業作家」的大詩人了。

論者謂曹操是政治家的詩人，其詩壯烈蒼勁。曹丕則是詩人的詩，情思婉約，嫵媚可喜。曹植是兼而有之了。其詩蒼勁處，較曹操有過之而無不及；婉曲動人處，則勝於乃兄曹丕，這個論斷是不過分的。特別是五言詩，可說是獨步當時了。

曹植字子建，文帝「黃初」三年，封鄄城王，徙封東阿，又封於陳。明帝「太和」六年卒，年僅四十一歲，謚曰思，著有《陳思王集》。他的詩，大體上可以分爲兩個時期，前一個時期，是他少年時候，以王子的身份無憂無慮地過活，這一時期所寫的作品，多數是宴會、贈答之類的詩篇，沒有什麼深意。雖然詞句華麗，但表達出來的，只是一種從容不迫，公子哥兒的氣習，是爲作詩而作詩的。例如他的《箜篌引》《名都篇》《公讌》等，都是這一類。

《箜篌引》說：

「置酒高殿上，親友從我遊。中廚辦豐膳，烹羊宰肥牛。秦箏何慷慨，齊瑟和且柔。陽阿奏奇舞，京洛出名謳。樂飲過三爵，緩帶傾庶羞。主稱千年壽，賓奉萬年酬。久要不可忘，薄終義所尤。謙謙君子德，磬折何所求？驚風飄白日，光景馳西流。盛時不可再，百年忽我遒。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丘。先民誰不死，知命復何憂？」

從這首詩，充分反映出曹植少年時期，是如何意氣風發，無憂無慮的過着奢侈生活。詩中所說的，無非是聲色歌舞之樂，而中心思想，不外是「知命」與「無憂」，這當然是一種典型的公子哥兒意識了。

但是，他後期的作品，就不可能再有這樣輕鬆的感情。曹丕一即位，本來對他已經有所猜忌，進一步便剪除他的餘黨，使他感到不安。從此，他便在憂讒畏譏的苦惱生活中過日子，封地一徙再徙，他只得小心翼翼，以求無過。然而心中總不免有一股怨氣，非發洩不可，但又不能明說，必須轉彎抹角地說。這樣，他的詩作，就越來越精練，不是言之無物，而是骨子裏充實；不是浮誇艷詞，而是哀思幽峭；他精光內斂，文采迫人，而蒼勁悲凉，勝過乃父了。

曹植的《七步詩》是大家所熟悉的，他終於唱出了「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的哀調。但最能代表他後期作品的心聲，還不是這一首，而是那首《贈白馬王彪》的長詩。曹彪是曹植的異母弟，據《魏志。曹彪傳》說：「彪在黃初三

年封弋陽王，同年徙封吳，七年徙封白馬。黃初四年曹植、曹彪和任城王曹彰，同到洛陽朝會，曹彰死在洛陽。」

《魏氏春秋》說：「植及白馬王彪還國，欲同路東歸，以敘隔闊之思，而監國使者不聽，植發憤告離而作此詩。」這詩詩前有序，痛痛快快地直說此點：「意毒恨之……憤而成篇。」

詩共分七章，因爲太長，不能全錄，這裏只摘錄最能反映曹植悲憤心情的兩章：

「玄黃猶能進，我思鬱以紓。鬱紓將何念？親愛在離居。本圖相與偕，中更不克俱。鴟梟鳴衡軛，豺狼當路衢。蒼蠅間白黑，讒巧反親疏。欲還絕無蹊，攬轡止踟躕。」

「玄黃」是指眼花繚亂，但仍然不能不前進。「鬱紓」是爲了親愛的人，不能同在一起而必須分離。把鴟梟、豺狼譬喻當時在朝的當權者，把蒼蠅比喻圍繞在曹丕左右的那幫人，這種發洩的悲憤語氣，可說是戟指而罵了。

「心悲動我神，棄置莫復陳。丈夫志四海，萬里猶比鄰。恩愛苟不虧，在遠分日親。何必同衾幬，然後展慇懃。憂思成疾疢，無乃兒女仁。倉卒骨肉情，能不懷苦辛。」

他筆鋒一轉，把痛苦的分離轉爲對兄弟的勸慰，「丈夫志四海」，胸懷何等坦蕩。「在遠分日親」，只要心中相愛，形體上的隔閡是不能把親人的心分開的。這些詞句，都反映出曹植的文采、內含和造句的精練。

有人稱讚曹植是「偉大」的詩人，詩人是可以肯定的，而且確是有才華的詩人。謝靈運說：「天下才共一石，陳王獨得八斗。」這是對曹植才華的極高評價了。但「偉大」兩個字，恐怕未必！不管曹植的前後期作品，也不管他的文采、內含精練到什麼程度，總之，他的詩，只能反映他自己個人的遭際和生活，對當時社會的黑暗面，和生民塗炭的疾苦，是很少涉及的，所以談不上什麼「偉大」兩個字。但我們總得承認，魏晉時代的五言詩，曹植的影響是應當肯定的。

奇跡

（外一首）

何達

你，創造奇跡的人
日日夜夜
嚮往着那不可能的情境
對別人
那是銅牆
那是鐵壁
你把信心和意志
集中在一個焦點
穿鋼
刺鐵
使岩石
化成一座花園

你想像着那不可能
就湧起滿心的歡笑
不可能是多麼美妙
正是你
創造奇跡的材料

微笑

一定會有全新的生活
要在未來的基礎上去想像
拋掉許多笨重的累贅
讓雄健的兩翼輕快地飛翔

要有十分壯大的勇敢
要有百分靈巧的心腸
要有千般美妙的靈感
要有萬種風情的詩篇

想像那金光　想像那霞彩
想像那一縱千里的飛躍
想像那甜美甜美的歡欣
想像那環繞地球的微笑

剃鬚記

（哥倫比亞）希爾南度·蒂利斯
穆　川　譯

希爾南度·蒂利斯（Hernando Tellez）是現代哥倫比亞著名作家，出生在一九〇八年，於一九六六年去世。他是以西班牙文寫作的南美洲作家，但他的小說總是利用自己的故鄉和村鎮構成了真實迫真的故事背景。人物則是一些普通的老百姓。作者以現實主義的筆觸，反映了殖民統治的殘暴和人們對它的反抗。對於人物的內心刻劃，向稱細緻。《剃鬚記》描寫一個做地下工作的理髮師，在替一名殘忍成性的軍官剃鬍子時，由於他懷着刻骨的仇恨，很想把剃刀一拉，將軍官割死，但一種榮譽感使他想到一個革命者不是一個謀殺犯，而且如果逞一時之憤，就暴露了身份，不能完成自己的任務了。作者對理髮師傅內心的活動，刻劃得入木三分。希爾南度·蒂利斯擅長於寫短篇小說，像本篇的全部過程不到二三十分鐘的時間，却把哥倫比亞社會的現實揭露出來了，而且充滿着强烈的愛和恨。這是一篇小說成功的根本因素。

——譯者

他進來時沒有說什麼。我正在把我最好的剃刀，在革砥上來回磨着。當我一認出他來，我就開始發抖了。但他却沒有注意到。我設法掩飾起自己的情緒，就繼續磨着剃刀。我在指肉上試試它利不利，然後就着日光舉起端詳一回。這時，他已解下了那條掛着手槍的子彈帶，把它掛在一個衣架鈎上，還把軍帽扣在它上邊。跟着他一邊鬆開領帶結子，一邊說：「天氣眞熱得像地獄一樣，給我剃鬍子吧。」他坐到椅子上去。

我估計他那面鬍子有四天沒剃過了，四天來他忙着掃蕩我們的隊伍。他的臉色倒像赤紅了，是被太陽灼成這樣的。我小心地開始準備肥皂，切下幾小片，扔進杯裏，混上點兒暖水，然後用鬚掃攪動它，泡沫立即昇起來了。「你團裏的那些小伙子一定也長了那麼多鬍子啦。」我繼續攪拌着皂沫。

「不過我們幹得很好，你知道，我們抓到了主要人物了，我們帶了些死的回來，也抓了些還活着的。不過，用不了多久，他們全都得死的。」

「你們抓到了多少呢？」我問道。

「十四個。我們得深入叢林去找他們，不過總算大有所獲，他們沒有一個這次能逃生，一個也沒有。」

他看到我手裏拿着皂沫掃子，就往椅背一靠。我還得爲他圍上白布呢。毫無疑問，我是心煩意亂了。

我從抽屜裏拿出一塊白布，把它圍緊在我這顧客的脖子上，他不停地在講，大概以爲我同情的是他的那一方。

「這城鎭應該從我們前些日子所幹的事中，學到點什麼的。」他說。

「是啊，」我答應道，把他黝黑的汗水淋淋的脖子上的布結拉緊。

「那是一齣好戲啊，呃？」

「十分好，」我答道，回轉身去拿皂沫掃子。

那漢子帶着一種憔悴的表情閉上眼睛，靠在那兒等待皂沫凉快的摸抹。我從來沒有這樣靠近過他。那天他下令全鎭的人集中在學校的院子裏，去看在那兒吊死四個叛逆者，我曾有一剎那同他面面相覷過。但那些殘肢斷臂的屍首的景象，使我沒有留意看清那個導演這幕血腥戲劇的人的面孔，而這個面孔現在就要落在我的手中了，它並不是個使人厭惡的面孔，這是肯定的，鬍子使他看去要老了些，跟他的樣子實在不相稱。他名叫杜里斯，杜里斯上尉，一個好狂想的人，誰又會像他那樣想出，將叛逆者一個個剝光衣衫吊起來，然後在他們身體的某些部份來練靶

子呢？

我開始抹上第一掃皂沫，他閉着雙眼，繼續說道：「用不着任何努力，我可以立即睡着，」他說，「不過，今天下午還有好多事要辦呢。」

我停下抹皂沫，帶着佯裝出沒興趣地問道：「槍斃嗎？」

「就像是那樣回事，不過稍爲慢點。」

我又繼續爲他的鬍子塗上皂沫，我的雙手又開始發抖了。幸好那人不曾發覺。我心想他不來刮鬍子就好了，無疑我們派別中的很多人準看見他進來，而一個敵人走進一個人的家準是有情況的。我應該像給別的其他人剃鬍子一樣，小心地給他刮鬍子，就跟處理別的顧客一般，不願看到有一個暗瘡會被刮破出血。要小心留意，別讓那小簇鬍子把剃刀打滑，得使他的皮膚在剃完後乾乾淨淨，柔輭而且健康。那時我用手背在它上面掃過，也感覺不出還有丁點鬚脚。是的，我秘密地是一個造反的，但我同時又是一個憑良心賺錢的理髮師傅，珍惜自己的職業的榮譽，並以此自豪。

我拿起剃刀，把刀摺打開，開始幹活，從一邊腮膀往下剃，那剃刀剃得眞美，他的鬍子又粗又硬，雖不甚長，但頂稠密。一點接一點皮膚露出來了。剃刀扎扎發響，那是正常的聲音，皂沫和剃下的硬鬚，積聚在刀刃邊上。我稍歇一會，把它們清理掉，然後拉住皮砥，又再把剃刀磨利，因爲我是幹活很正規的理髮師傅啊。

那人，一直閉着雙眼，現在睜開眼了，從白布單下伸出一隻手來，摸摸面上已剃乾淨沒有皂沫的地方，然後說：

「今天六點到學校去吧。」

「又是前些日子那種事嗎？」我問道，心裏發慌了。

「可能更好看些。」他答道。

「你又計劃幹什麼來着？」

「我還不知道呢，不過我們會有樂兒的。」

他又往後一靠，閉上雙眼，我拿着磨利了的剃刀向他走過去。

我胆怯地冒險問了句：「你打算對他們全部都加以懲辦嗎？」

「全部！」

皂沫已經在他臉上發乾了，我得趕快，我打鏡子往街上望去，外邊跟往常一樣：雜貨店裏有兩三個顧客。我又望了時鐘一眼：是下午兩點二十分。

剃刀繼續一下一下往下刮，現在是另一邊腮膀了。他有着又濃又黑的鬍子，應該像那些詩人或祭司一樣，讓它

長起來才對。這會適合於他的。好多人會再也認不出他來，我想，這倒對他大有好處呢，我一邊試着很輕柔地剃他的頸部，當然了，這部份剃刀得掌握得很到家才行，因爲這地方的鬚雖然柔輭些，但却長成卷狀，是卷曲的鬍子。一個細小的暗瘡可能被刮破，那就會流出一滴血來的。一個像我這樣好的理髮師傅，引以自豪的是從不允許這類事情發生在顧客身上的。而況，這個是一流顧客啊。

我們的人當中有多少人被他下令槍斃掉？有多少我們的人被他下令凌遲？最好還是別去想它。杜里斯不知道我是他的敵人，他不知道，別人也不知道，這一秘密只有很少幾個人知道的。正因此，我才能把杜里斯在鎭裏的所作所爲和他每次計劃掃蕩的事，及時通知革命黨。因此，那就很難解釋得通，我雙手掌握住他，而又讓他安然離去，活着，還剃乾淨了鬍子。

鬍子現在差不多全剃光了。他看去年輕得多，比他來時更年輕，沒有因歲月而衰老。我想，很多人到美容院都會出現這種情況的，在我的剃刀的刮削下，他返老還童，變得青春了，因爲我是個好理髮師傅，我敢說，是全鎭最好的一個呢。

在他的下巴下邊，就在喉核的地方，還有一點兒皂沫，就是在他的大動脈那兒。天氣變得多熱啊！杜里斯一定也跟我一樣流那麼多汗，但他並不害怕，他是個冷靜的人，他甚至下午怎樣處決犯人還未想妥呢。而在另一方面，我手裏拿着剃刀，一下又一下地剃着，設法不讓血從暗瘡裏流出來，却甚至連想也沒法想清楚該怎麼辦。他媽的他眞不該來，要知道我是個革命者而不是個謀殺犯。現在要宰了他該多容易，他是該死的。該死嗎？不！他是個魔鬼啊！我值得爲了他而作出變成謀殺犯的犧牲嗎。你又因此有什麼收獲呢？沒有！他死了還會有別的人派來的，一個死了又會有另一個來，這樣下去，直到一切變成了血海。我可以就這樣把這喉嚨割斷，嚓！嚓！我連他想叫的時間也不會給他，他閉着眼，是看不到這閃閃發光的刀鋒，也看不見我閃閃發光的眼睛的。可是我却像個眞的謀殺犯一樣在哆嗦。從他的脖子上會噴出一股血，噴在白布單上，噴在椅上，噴在我雙手上，噴在地板上。我會關上大門，但血會在地板上一寸一寸地流，溫熱的血，無法抹乾，無法容納，一直流到街上去，就像一道深紅色的小河。我敢肯定，狠狠一下，深切下去，會避免任何痛苦的，他不會難受。但我又怎樣去處理他的臭皮囊呢？我把它藏在何處？我會一走了之，把我的一切拋棄在身後，逃到遠處

去，有那麼遠就逃那麼遠，不過他們會追踪，一直到把我抓到。「他是謀殺杜里斯隊長的人，他在給他刮鬍子時切斷了他喉嚨，眞是個懦夫！」而另一方却說：「他是我們所有人的報復者，他的名字我們得永記不忘（在這兒他們會提到我的名字），他只是鎭裏的理髮師傅，沒有人知道他是爲我們的目標奮鬥的。」

這一切又是什麼？是謀殺犯還是英雄？我的命運就以這剃刀的刃邊來決定了，我可以把手稍微擰轉一點點，對剃刀壓下幾分力，把它割進去。皮膚會像絲綢，像橡皮，像那革砥一樣，被割開來的。再沒有比人的皮膚更柔嫩的了，下面的地方總是有血，隨時準備流出來的。一把這樣的刀刃是絕不會失手的，這是我最好的一把剃刀。不過，我不想當一個謀殺犯，不，先生，你是來叫我給你剃鬍子的，我幹的活幹得很老實……我不想雙手沾滿血腥，只沾皂沫，只此而已。你是個劊子手，我是個理髮師傅，各有各的位置，對的，他有他的位置，我還有秘密的位置呢！

現在他的下巴已剃乾淨，那漢子坐直身子，望望鏡子，用雙手摸摸自己的面皮，覺得出它又新又爽了。

「謝謝，」他說。

他走向衣架，去拿他的皮帶、手槍和帽子。我準是臉色蒼白，我的襯衫都被汗濕透了。

杜里斯把衣衫皮帶整理好，把手槍在槍套上扶正，不由自主地用雙手捋了捋頭髮，然後戴上帽子。他從褲袋裏掏出幾個銀幣，付給我作報酬，然後向門口走去。

在門邊他停住脚步，回過頭來對我說：

「他們告訴我，你會把我宰掉的，我來就是要弄清會不會。不過殺人不是容易的，你就信我這話好了。」說完他就走上大街去了。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翻譯、小說、戲劇、散文、詩歌、世界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

二、來稿一般以不超過六千字爲限。

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有任何程度之刪改者，亦請詳加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九龍砵蘭街十八——廿六號仁俊大廈壹樓A座「海洋文藝社」收。

媽媽的王國

余盈

「這正是學習仁慈的好機會。」每次，和媽媽在一起，我都有這種感想。

一個人，老了，就像機器壞了。

她那副機器，可壞得厲害，似乎每個機件都出毛病了。如果心忙，和她在一起，就會產生矛盾。就像心急趕路，却坐上老爺車一樣。

一件最簡單的事，都要和她講好幾遍，她才明白。而且，告訴她又有什麼用呢？她已經什麼事都不能理了。她屬於過去了的那個時代，而我們，却處於目前這個時代。我們怎可以用她的那一套老規矩來處理今天的生活呢？

於是，就時時覺得，跟她在一起，多一句不如少一句。於是，就越來越覺得，兩代之間，沒什麼可談的了。

然而，這樣做，也會覺得，自己太冷落了她。爲了體貼的緣故，爲了討她喜歡，有時，便故意找一些事情告訴她，讓她出主意。

她過去什麼事都管，管理得很好，並且因而有點自傲。但是，後來，媳婦和兒女，都生怕她管事。這使她沮喪，使她覺得自己眞老了，不爲人所需要了。

是這種沮喪的情緒，傷害了她，使她老得更快。

這種沮喪的情緒，它的毀壞力比生理上的自然衰退力大得多，强得多。

這不能怪誰，也不能怪她自己。

什麼都想管，是她的習慣。習慣是第二天性啊。改習慣是難事。何況，那是幾乎操練了一生的習慣

麼，從何改起？

習慣的勢力，往往頑固得像一座山，難以推倒。習慣沁入一個人的筋骨血肉裏，變成機體的一部份。這有點像裝機器。你設計成一個打孔機，一按樞鈕，打孔機就會在紙上打出一個圓孔。你設計成一個釘書機，一按樞鈕，這釘書機便會把一大叠紙張釘在一起。打孔機只會打孔，釘書機只會把紙張釘在一起，不會做別的。而且，一按樞鈕，它們就一定作出這種動作，要它不作都不行的。

一個人，養成了習慣，不就像這樣麼？某一種刺激來了，你就習慣地準確地作出某種反應，一如打孔機打孔，釘書機釘書一樣。

你常常自然而然地依照習慣行事，你覺得那樣做是天公地道，理所當然。違反了習慣，便是違背了常情常理。媽媽就是這樣，她管事管成了習慣，不讓她管，在她心目中，是違反了常情常理。

是的，她已經漸漸認識到，她的那一套已經不適用於今天。媳婦兒女處事的方法都和她不一樣，不讓她管，是不要她的那一套，並不是不要她這個人。

那麼，學新的一套吧！但是，她老了，已經不懂得如何去學習新的一切。

舊的習慣，舊的觀念，一環扣一環，扣得緊緊的，扣成一個牢固而龐大的組織。毀一兩環，改一兩環，並不能更動全局。

原來，一個老人，當他衰老的時候，你可以從他（或她）身上，那樣明晰地看見了習慣的力量。人是習慣的奴隸麼？可以說是。

媽媽要管事，兒女媳婦不讓她管。媽媽改了一樣改不了別樣，她還是要管，事無大小，全依照她的習慣行事。於是，事無大小，在後代的眼中，都不對勁，矛盾越來越深了。

隨着年齡的增長，媽媽不得不一步一步撤退，一步一步認識到自己的老——不只是生理的老，還是精神上，心理上的老。

從媽媽的身上，我深深認識到老的全面意義了。

然而，爲什麼有許多老人，都不像媽媽那樣呢？

有些老人，七八十歲，都可以日理萬機，掌管國家大事。有些老人，可以投身到時代的洪流中，與青壯年踏着齊一的步伐。有些老人，不但不會成爲頑固的習慣機器，還會不斷地創新，不斷改革自己，不斷參與對環境的改革。

是什麼，使我媽媽與這些可敬的老人們表現出那麼巨大的距離呢？

當然，拿大人物與我媽媽相比，似乎不大適合。我媽媽的人生職守，一向只是當一名家庭主婦啊。

不過，拿年老的家庭主婦相比，我媽媽的心靈還是太老了。不是也有一些七八十歲的老祖母，很開明，很風趣，和兒孫相處得十分合拍——七八十歲仍然是個被需要的人，被需要的力量麼？七八十年的身心發展，並沒有使她們發展成爲別人生活中的絆脚石。相反，却像一株長在人生大道的道旁的老樹，撐起一傘濃陰，給忙碌的肩負重担的年輕人以安慰與清凉。

這樣說來，人不一定非做習慣的奴隸不可的啊！

我們練就了許多習慣，却不必讓習慣僵化地束縛自己的啊！

可憐的媽媽，她可能只是一念之差，把自己弄到這麼一種田地。她太過看重自己的那一套，她太過堅持。她不知道這是固執，反以固執爲榮。

她並不是因爲衰老以至無力改變自己。

她是在沒衰老以前，就以固執爲榮。

她是不斷地鞏固種種已經不能適應新環境的舊習慣。

就像在盛年時期，就預先爲自己的內在，建立碑石一樣。

從媽媽的衰老，聯想起社會的衰老，聯想起社會的新陳代謝，聯想起一個社會也應該不斷樹立新的風尙、新的規章制度，去適應新的歷史潮流。

媽媽老了。

老成這個樣子，叫我每次看見她，都無限感慨。

跟她說話，要重覆又重覆很多遍。十來句就可以概括的內容，却可以拿來和她斷磨個把鐘頭。

媽媽的生活範圍越縮越小。但在她自己那狹小的活動範圍裏，她仍然堅持着她的舊習慣。她彷彿豎起了無形的牆，與周圍的不斷變遷的環境加以隔絕。她像保衛一個古老的小王國一樣，一個勁保護她的舊，保護她的老。

瞻望着媽媽的小王國，不免警惕起來：千萬不要學媽媽的頑固，要懂得時時刻刻，改造自己。

但是，雖然如此，我們都敬愛媽媽，總想讓她快樂。

在我們的家史中，她曾經貢獻出她一生的辛勞。

我們都試着體貼她。我們都懂得感恩，懂得尊重歷史。

我們都竭力學習體貼，學習仁慈。

她曾經對我們仁慈，我們也要以仁慈回報她。

范劍

芭蕉園之憶

假日旅遊，雙眼接觸最多的色素，應該是綠吧？另外就是藍，海天一色的藍。當然也有紅黃紫白褐，但比例上並不多，它們是讓兩種龐大浩瀚的色素掩蓋了。

在自己行篋中，藏着多少片綠，多少片藍，我不大清楚，因爲我不曾仔細檢數過。而那些片片綠，片片藍，有沒有老去？有沒有褪色？有沒有補忉？有沒有發霉？我也不大清楚。在煩忙匆遽的都市生活行程中，我沒有餘裕停下來翻箱倒篋，仔細檢視自己摺叠存放其間的大片小片，

和點點滴滴，絲絲縷縷。

但是「人走到哪裏，思緒流動到哪裏」的說法，我相信。

睹物思人，憑一小點，想到一大點，然後數大點；憑涓涓滴滴，想起溪澗河湖，然後滾滾洪流；憑一棵小樹，想到幾棵大樹，然後是大森林，那也是常有的事。

那天，在朋友老林居住的十八層大廈天台石屋對開竹籬旁，我見到甕缸種出一棵大蕉樹！

蕉樹，以它光滑的長幹，在與土地隔了十八層樓的天台上，在那個以厚厚黏土燒成的甕缸上，在那些以斤論價購回來的塘泥上，撐開一把大綠傘，長而闊的綠葉搖幌在風中，並不稀奇。

稀奇的是——在瓣瓣大葉長莖之間，生長着兩個深紅色的碩大蕉蕾；另外也垂吊一長串青嫩的蕉梳。青嫩的蕉實，有如壯漢伸出來要抓取點什麼似的巨靈指掌。

「缸上種蕉果然能茁壯，且還結出果實來！」我驚喜不迭，人已在芭蕉葉的覆蔭之下了。

「這已是第二次懷孕生產！」朋友林以親暱的言語，把栽種出來的蕉樹形容爲產婦。那是很有趣的事吧？我的王老五教師老林……

「你已收穫過了？」我語出驚嘆。

「如果你上個星期來，會吃到香甜的樹上熟過山香！」

老林眉宇之間揚開了收穫的喜悅。誠然，我從這位教師的黑臉膛上，還找到幾分在畸形境況中，仍能培植出壯碩樹果來的欣慰。

過去，多少個晚上，他和我，還有其他朋友，手上一杯茶，然後講着那些沉迷於李三脚、兩節棍、神怪飛人的學生，是如何的惡劣難教，但他仍咬緊牙筋幹下去。他甚至爲了收拾那些牛王頭、精怪，竟向老師傅學武，用以給那些小傢伙來個下馬威，然後收妖，要他們乖乖地坐下來聽講書，禁止胡扯、說粗話，做一個會動腦筋，樂於助人的好學生！他以他最要緊的一招，就是家訪——挖開環境的泥土，了解孩子們的根！

我想，他在天台種出這麼一棵芭蕉樹，固然是好奇與新嘗試，但往深處想，未始不是他的挑戰式的自喻自況吧？另外，芭蕉樹也象徵着一份深厚的山谷園林友誼！

從這一小片綠，我想起一大片綠。

大片的綠，屬於一個芭蕉林，既是芭蕉林，該擁有百

數十棵樹吧？

老唐告訴我，用那麼大片山園，種百數十棵蕉樹，鹹豆也沒一粒好吃！

我伸出右食指，「一、二、三、四、五……」地點數着。我和老唐站立在山坡，面臨芭蕉園的茅屋泥坪上，我數呀數的，有點眼花繚亂。老唐笑彎了腰，他的笑聲嚇走在茅屋簷上吱喳的幾隻雀鳥。

「你數不出來的。」老唐說。

「我的視線沉溺在洶湧的蕉葉波浪中。我嘻笑着：「顧得東來顧不了西。」

「其實連我自己也不知道詳細數目，」老唐說：「我只約略認爲有五百多六百棵。」

「你沒有在園子裏逐棵逐棵數過的嗎？」

「才沒有這樣閒工夫。你就是今天數過了，明天下一場大雨，蕉樹脚長出筍來——」

我打斷：「蕉樹也有筍的嗎？」

老唐點點頭：「過些日子，筍就長出小樹來。」

我笑說：「一年之間，不是有許多小蕉樹冒出來？」

老唐說：「當然啦！你每次來，不是見到我們園林有變嗎？」

「不錯，芭蕉樹越來越茂密，越來越擠迫！」

「也有些老死的，也有些讓風雨摧折的，我便把它連根掘起來。」老唐感慨地打量着那一片蒼蒼鬱鬱的綠林：「別瞧我這麼一個破園子，它至少已容納了五代六代蕉樹，人間五代同堂，稀罕得很；芭蕉六代同園，多的是！」

「你能分得出來嗎？」

「從樹幹大小，和葉莖、葉脈的多少，我知道。」老唐溜轉雙眼注望自己的園林，像發現什麼似地提高聲調：「你看出芭蕉園今年有過什麼大變故嗎？」

我特別留神，仔細審視眼下的一片綠樹林。見到的是鬱鬱葱葱，許多深紅色的蕉蕾、嫩綠的蕉梳串，垂掛在綠葉長莖與樹幹之間，我不發現什麼殘留的變故痕跡。

我告訴老唐：一無發現。

粗獷的笑聲又在山坡上騰躍。山風搖動，兩個用奶粉罐做的風鈴，它們在茅屋簷前叮噹、叮噹地響……

「你不見到所有的大芭蕉葉，都很難找到完整成片的嗎？」他伸出粗糙的食指向下指。「完好的芭蕉葉好像一疋布似的。」

我定睛打量，果然見到那些十尺八尺長的蕉葉，都作條條碎開，在風中搖幌，搖幌，有點像婦人的披頭散髮。

「爲什麼所有的芭蕉葉都碎裂開了？」

「它們在告訴你，今年經歷過幾場大風暴，飽受摧折撕裂！」

「對了，那是暴風雨留下來的痕跡！」

「但是它們又以挺拔屹立的身幹告訴你：我們沒有倒下來，我們站得住脚！」

「對了，它們現在還是垂掛着孕果待產的快樂婦人！」

「可我今年的芭蕉葉收成，損失不少！」老唐說：「碎碎裂裂的蕉葉，市區的食物檔和館子，根本不買來包裹粉蒸食物或用以蒸糕！」

我轉臉，看看他那間讓風暴摧虐過，顯得破破敗敗，窗框、門框有蟲蛀痕跡的不勝負荷的茅屋；我又看看他濃眉、黝黑、多皺紋的臉膛；而他那挺着肚子待產的女人，還在雞欄裏艱困地檢拾雞蛋；還有，他的兩個少年兒女，懂事地在草坪樹下，用白色的劍麻，在絞着一條辮子長繩……

我認爲自己正見到另一個經過暴風雨摧折後的芭蕉園。

把時間拖前一些，記憶之河在流淌着……

我、老張、老林、老尹、老譚五個好朋友結伴遊山，來到這清溪淌湍，叢莽蔽障的山谷。忽然黑雲遮日，密密的橫斜雨箭，向我們和山野射下來。

樹林在搖幌。

草叢在招架。

羊腸山徑都爲雨所佔領。

澄清的溪澗忽然變得渾濁。

所有在枝頭鳴囀的鳥兒，不曉得在一下子之間躲到哪兒去了。

五個傢伙奪路奔逃，峽谷迷濛，頭頂上銀光一閃，雷鳴轟響，我們奔跑得更快速……然後發現一個芭蕉林……像發現一處亭台樓閣避雨之所，我們攀進木柵欄，躲進去，找到好幾棵撐開葉傘的芭蕉樹，隱蔽其下。

雨越下越大，千枝萬枝雨箭，射在那些伸展如綠色標旗的蕉葉上，綻開串串白色珠花，發出滴滴答答的聲響。蛇行的閃電，劃破灰濛的長空，又是一聲——轟隆！

我們雖然在芭蕉大葉的遮庇之下，但是雨點仍有辦法從四面八方潑濕我們的頭髮和衣服。閃電雷鳴就在頭頂上。

老張和老林割了兩塊大芭蕉葉，把它摺成兩片，用以遮頭遮身。老尹也來向他倆學樣。只有我和老譚，堅持不

用蕉葉遮頭，仍然站在雷雨襲擊的蕉樹下。爲了消除恐慌？抑或是爲了壯胆？或者是打發避雨的寂寞時間？我在高聲講着抗戰時期，在家鄉幾棵蕉樹下埋藏許多禁書。數月後，它們長出來的蕉蕾特別鮮紅、碩大，那些奶油蕉也特別肥美。我的少年心，在懷疑那些書本，大概也向蕉樹提供精神食糧，因而使它們茁壯，含蕾結果特別繁富、豐碩吧？抗戰勝利那年秋天，我忙着發掘禁書，掘呀掘的，我發覺我的心愛書本，已化作泥土和肥料了！

「怪不得你的蕉樹生長出繁富、豐碩的果子來！」幾個讓雨水打濕了身的朋友同聲說。

雨繼續下着。

電閃，雷鳴。

溪澗變性，它從溫婉清淺，變成狂怒咆哮。

一個穿黑色膠雨衣，撐雨傘，另外也挾把油紙傘的漢子，走進芭蕉園，來到我們面前，高聲嚷：

「你們幾位，不能在這芭蕉園避雨！」

五個人面面相覷，以爲人情涼薄，在這樣雷雨交作的山峽裏，連找個芭蕉園避雨，也受到干涉。

「對不起，割了你的蕉葉！」教書先生老林說，他是第一個割蕉葉當雨衣的。

「大叔，我們賠你錢！」老尹也說。

穿黑雨衣的漢子提高聲音嚷：「各位，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來告訴你們，蕉樹下避雷雨有危險！還是請到坡上，來舍下避避吧！」漢子說着，揚了揚手中的油紙傘。苦笑，抱歉，致謝，我們五個人，連忙接受他送來的兩把傘，然後跟隨他走上斜坡路……

從雷鳴與急雨中，我們快速跟隨他進入茅屋。跨進門檻，我們接受一份溫暖，一份友誼。

漢子脫掉黑雨衣，轉身掛在門旁。十分鐘光景，他從衣箱裏翻出了幾件殘舊短衫褲來，說：

「委屈各位一下，請去廚房暫時換一換，我叫女人和孩子替你們焙乾衣服！」

五個年紀已不少的人都換穿上短衫褲，有長有短，有闊有窄，片片補衲，樣子是有點怪異。大家來到堂屋，你望我，我望你，笑聲騰躍，當笑聲散去後，茅屋裏却留下溫情的火花……

芭蕉園主人的少年女兒與兒子，已燒起兩爐的炭火，替我們焙乾衣服。

漢子的女人，一個三十幾歲的精明村婦，給我們拿來五個瓦杯，一壺熱茶。當熱茶流入我們的喉嚨，簡直不祇

清甘香冽那麼簡單了。

雷雨收歇，已是下午五點多鐘。黑雲消散，溪澗的流響聲佔有了整個山谷；所有的大樹小樹葉叢，銀珠點點，搖搖欲墜。

男主人帶領我們走出茅屋，站在濕濕的坡坪往下望蕉樹園，他伸手指點着入門處——好幾棵已讓迅雷劈打得斷折的蕉樹，說：

「看！」

五雙眼睛望去，五個人呆然好半晌，五張臉孔交織着寒慄與僥倖，也帶無窮感激。

「多麼巧啊？雷就劈在我們剛才躲雨的幾棵蕉樹上！」

「雷是沒眼睛的，在郊野水濱，千萬別找樹林避雷雨，特別是蕉樹林，它們很惹雷電。」男主人說。

爲了等候焙衣服，我們在茅屋外邊，盤桓大半小時。當我們穿上乾衣服、鞋襪，男主人已笑眯眯帶了五棵蕉樹苗來到堂屋。嫩綠的蕉樹苗，約莫呎來高，根部黏連着母土，用蕉葉包裹，水草紮縛。

男主人說：「送給你們帶回去當盆栽種。」

我的教書朋友老林提高聲調：「芭蕉也可以種盆栽的？」

主人說：「白蘭、葡萄、石榴都可以上盆，芭蕉怎麼不可以？你想吃到香蕉，就用大甕缸，裝滿塘泥種植！」

我們各人攜帶這位熱情園主所送的禮物，不，那是他送的青綠色友誼回家去。我們一壁走路，一壁說着以後再來探望救命恩人的話。自然，我們也曾準備送一點代價聊表酬謝，莫奈這位主人，怎麼說也不肯接受。

算是僥倖，在尺金寸土，人口擠迫的地方，我尚能擁有十數尺向陽的樓台，用以種植一片綠，時常享受到朵朵紅白黃紫，和陣陣清香。

但是我沒有瓦缸種芭蕉的條件，和這樣的經驗。我是特別遷出一棵細葉葵樹，把芭蕉苗種在較大的高身瓦盆裏。我把它放置在向陽的、最理想的中心區域，勤加灌溉。長時間以來，我一直當它是一棵友誼的綠苗。

在假日旅遊探望老唐之時，我還向他請教——盆上栽蕉之道。

兩年多的時間下來，我們五個朋友，不，後來還加入顧、李、楊、麥，同老唐建立深厚的交情，彼此往來。但是，我的露台芭蕉，還是一棵小盆栽，它生長得和盆葵差不多，撐開幾片芭葉，有如我以前在鄉下種的山竹芋一

樣。它既不枯死，也不結紅蕾，當然不長蕉梳。就只是那麼一棵綠樹！

我知道，好幾個和我一樣把蕉苗種在盆子裏的朋友，情形跟我差不多。有人甚至把蕉樹弄枯弄焦！

只有教書先生老林，他住的是天台，有種植芭蕉的條件，加上他刻意以種植芭蕉自喻自況，便發狠把一個大甕缸弄上天台，然後購買滿滿一缸的塘泥，把當日園主人那份友誼，把自己那份理想種下去，朝夕灌溉照料。

於是，他見到紅蕾垂掛。

於是，他親手摘下了蕉梳。

於是，他每天大清早帶着微笑，挾着書本去擠車到學校上課。

頌之手

羅櫻（新加坡）

沒有手，就不能勞作。

靠這雙勞作的手，使社會進步，物資充沛。不僅爲財富，不徒爲貢獻，歷史文明，都從手中表現出來。

然而，爲什麼有的手除了掠奪以外，却從來不必去操勞，去製作，去創造呢？

又爲什麼有的手拚命地操勞，長滿了繭，甚至割傷，折斷，血跡殷殷，却仍然只是爲掠奪的手服務，爲掠奪的手忙碌？

是這雙手不及那雙手精緻麼？是這雙手不比那雙手靈活麼？是這雙手不比那雙手有力麼？

勞動的手，上能變地換天，次能降山伏水，所謂綉花織布，劇泥割禾，直是餘事而已。

然而，爲什麼這雙勞動的手，却只落得任人束縛，任人指揮，任人宰割，而不能把自己的心血與成果——以讓大家共享呢？

原來，只有一雙手是不行的，要千千萬萬雙手聚合起來，才揮舞得出名堂，才推動得世界，使地球朝着新的軌道運轉。

謝君誼

老套的故事

梁權，一個四十歲的男人，和姪女淑玲住在一起，因爲他倆都再沒有別的親人了。

梁權是一間酒樓點心部的「打荷」，淑玲是「點心妹」。

這天的深夜，淑玲已睡很香了，梁權却在床上翻來覆去的睡不着。他索性起床，把燈亮了。桌上放了六七瓶當歸精、當歸養血膏、參茸白鳳丸之類的補藥。他自言自語的說：「越買越多了。」他用報紙把這些藥品包起來，遲疑了一下，又放回到原位去。一陣風來，把散開了的報紙吹落地上，呈現眼前的，赫然是一段結婚啓事：「我倆情投意合……」，梁權看了，發了一陣呆……

「情投意合」這四字說來容易，但找「對手」難啊。一個女人的倩影又浮現在他腦際。

她叫阿蘭，是個點心妹。不太年輕了，約莫三十五六歲的樣子吧。也不美麗。——當然，不一定美麗才使人覺得可親可愛的。她有什麼值得梁權傾慕的地方呢？梁權自己也不明確知道。但只要想起她，心裏就滿是柔情；見着她就快樂。他不論何時何地，都會自自然然的想着她。

這一晚，梁權睡得很不好。然而一夜的光陰，很快就過去了。

次日，這兩叔姪又回到了酒樓。

梁權像往常一樣，第一眼就搜索他的意中人。只要見到她，心裏就踏實多了。

阿蘭臉上貼着鎮痛膏。唉！她的牙一定又痛了。梁權

心裏一陣難過。

用膳時間，他偷偷出去買了牙痛水、止痛丸，和一瓶咳水回來，又悄悄的叫住了淑玲：「淑玲，給她吃吧，她還咳着呢。」

「她？叔叔，她是誰呀？」淑玲裝模作樣的。

「蘭姐嘛。」

「你自己給她吧，她又不是老虎，你怕她呀？」這小姪女眞是牙尖嘴利的。

梁權忙掩着她的嘴巴，乾咳一陣說：「小女孩子，懂什麼？」

「叔叔，我懂的。」淑玲慧黠地笑着，把藥接過去了。

她把阿蘭拉過一邊，低聲說：「蘭姐，這是止痛藥，吃了牙就不痛了。這是咳水，喝後，也許不再咳了。記着吃！你不吃，你如果不吃呀——」她不再說下去了，只是用咭咭的笑聲把話結束了。

阿蘭接過了藥，有一剎那的失神。一向以來，她都覺得梁權的眼神與別不同，又對她處處關心。然而她不願也不想去正視這個問題。

只是，友情總是使人温暖的。

她一抬起頭，梁權也正望過來，四目交投，都急忙把視綫移開了。……

明天，九月一日是酒樓工會紀念日，許多酒樓都休業一天，梁權他們工作的地方也不例外。

大家邊吃飯邊說，難得天氣這麼好，又難得一起休息。點心部工友能來一次集體旅行就好了。大家交換過意見，就作出決定來了。

但是阿蘭沒有報名參加，梁權若有所失。

淑玲看在眼裏，便對阿蘭說：「蘭姐，難得大家有一天休息，一起玩玩吧。」

「我——」阿蘭欲說還休。

「有什麼事嗎？」

「我要去看孩子。」阿蘭衝口而出。

「什麼？你有了孩子？」

「這個以後再說吧，不要再說這個了。我明天跟大家一起去就是。」……

第二天，陽光遍地。在梁權、淑玲他們來說，今天眞是難得的日子。平時大家工友聚在一塊只是工作；今日相聚一處，却是玩樂加上了歡笑啊。

來到目的地了。一個個又笑又跳的。大家年齡雖有老

嫩之別，可是心境却同樣年輕。

阿蘭在生火燒粥，梁權見身旁都是陌生者，便把一塊麵包遞給她。由於「心有所縈」，梁權動作生硬，活像一個鐵甲人。

阿蘭却「罵」他：「這麼大個人了，一來到就光顧吃。去撿點柴枝回來吧。讓那些後生細女，玩得開開心心，玩得餓了，渴了，有水喝，有粥吃嘛。」

「那麼，我們一起去找柴枝吧。」梁權說。嘿嘿，他還懂得打蛇隨棍上哩。他也是很聰明的呀，只因是超齡王老五了，對着自己傾慕的人，偶爾會來個不知所措吧了。

「不行，沒人看火呀。」看來阿蘭的拒絕是留有餘地的。

正玩着的淑玲，耳朵可尖，忙說：「讓我看火吧！」她邊說邊對叔叔扮鬼臉，阿蘭雖然裝作看不見，但臉上却升起一抹紅霞。

「你們去吧，去吧。」淑玲催促着。

梁權這就陪同阿蘭去了。他把那塊麵包遞給她，她含笑接了過來。

「你的牙還痛嗎？」

阿蘭微笑搖頭。

「常常都見你牙痛的，把它拔掉，不就好了嗎？俗語說，牙痛慘過大病。痛起來，可夠你忍受呀。」

「算了。別說這些了。不是我說你，錢掙來不易，你就別賭了。有時看你們一百幾十的輸掉了，那可是血汗錢呀。你們不心痛嗎？權叔。」

一聲「權叔」使得梁權呆了一呆。但見她那麼關心自己，又一陣甜滋滋的。

「唉。本來我也不是想賭的，只是有時心裏很煩。有時『大佬』（工頭）叫到，免不了要應酬應酬。但賭完又怎樣？心裏還不是空空虛虛的……」

……他們越說越投契，越走越遠，梁權叫她歇一會。這才突然想起要柴火煑粥，不禁相互啞然，急往回跑。

這裏，淑玲他們已弄了許多柴枝回來，粥也煑得差不多了。大家別有含意的笑向他們，梁權也笑得像小孩似的天眞。只有阿蘭，她顯得很尷尬，瞪了梁權一眼，梁權開心地伸了伸舌頭，大家就哄笑開來了……

梁權回到家裏，還想着阿蘭的一顰一笑。他有一種欲對她傾吐心事的衝動。但只是自己一廂情願又有什麼用呢？她那麼矜持，對着她，眞是「非份」一點的話也不敢說。

她會歡喜自己嗎？看來，她也不會討厭自己，他想着，想着……

門發出開關的聲音，他知道姪女兒回來了，叫道：「淑玲，回來了嗎？」

「是啊，叔叔。」淑玲含笑步入房中：「有什麼事嗎？」

「你呀，從早去到晚，一點也不疲倦嗎？那雙鞋子也讓你走矮了點吧。」

淑玲含羞澀地笑着。

「有什麼好害羞呢？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應該的嘛。只是治安不好，你們別去得太晚了。」

「叔叔，你也該找個嬸嬸了。」

「說說倒容易，你是個小女孩，不懂得那麼多的。」

「叔叔，蘭姐，她——」

「她怎樣了？」梁權情不自禁的有點緊張。

「她人很好啊。」

「我知道。只是——唉！」梁權邊說邊把一四方包裹交給淑玲：「你明天交給她吧。小心點，別摔破了。」

淑玲會心一笑說：「我懂的。」……

又是黃昏。淑玲和阿蘭都下班了，肩並肩走着。

淑玲把用報紙包好的東西給她：「小心點，別摔破了。」

「丫頭，鬼鬼馬馬的，是什麼東西？」

「是你需要的東西。」淑玲賣關子。

阿蘭打開來看，見是補藥，一陣激動。但她把藥物塞回淑玲手中：「還是你吃吧。」

「我才不需要吃這個呢。何況人家是給你，不是給我，你想我過水濕脚嗎？」

「是誰的？」

「我叔叔。」

「是他。我也猜是他了。」

「唔。」淑玲微笑頷首，說：「我叔叔很關心你，他人也很好嘛。」

「我知道他很好，但是沒有用。」阿蘭幽幽地說。

「你，難道你——？」

「淑玲，我雖然沒有丈夫，但我有孩子。」

「你丈夫死掉了？」

「不。他把我拋棄了。這是我的秘密，你是第一個知道的人。一向以來，我都只知道日做夜做，什麼也不管。到年紀漸漸大了，什麼老姑婆哩，什麼嫁不出去哩，聽得我好心煩。後來遇到了那傢伙，他不但騙了我，還騙去了

我的血汗錢。我的孩子現在也四歲了。還談什麼情？說什麼愛？我現在日搏夜搏，只是爲了我的牛仔。」

「蘭姐。」淑玲把藥物放回她手裏：「眞難爲你了。」

「也沒有什麼，過去的都已經過去。只是你們女孩子，就眞要帶眼識人了。」

「那麼，蘭姐。你歡喜我叔叔嗎？」

「他是一個老實人。」阿蘭並不正面答覆這個問題。

……

梁權知道了阿蘭的不幸，心裏就更憐惜她了。但他是個老粗，他不知道怎樣才能適當把自己的感情表達出來。尤其是該怎樣勸服她，使她了解自己是眞心實意對她的。那好難呀。

淑玲又「人約黃昏後」去了，剩下梁權一個人，眞有說不盡的寂寞。他拿着旅行時讓工友偸攝了的相片，看得出神。相片是梁權把麵包遞給阿蘭，而她一手接過。一個是欲笑還嗔的，一個呢，却開心得傻呼呼的。

他放下了相片，看了看一桌的補藥，眞是百般無奈。

他在生自己的氣：自己還遲疑什麼呢？只是心裏愛她，又不去行動，那就像積聚了烏雲，下不了雨。那份翳悶不快，同樣使人受不了。

於是他穿上了鞋子，決定去找阿蘭。他走着，走着，突然前面有一個熟悉的身影出現，他又驚又喜。張口欲叫，但又不知道叫她什麼好。叫「阿蘭」嗎？似乎太親切了點。叫「蘭姐」嗎？他又不樂意如此客氣。只好高叫着：「喂！喂！喂！」

惹得前面的人都駐足回頭，他尷尬極了。衝近阿蘭身邊，見她拿着一些食物，問：「去找人嗎？」

「唔。——呀，謝謝你的東西。」阿蘭這樣回答他。

「別謝，別謝。我家裏還有，明天都給你拿來吧。」

「你又買了？」

「我見你臉色不大好，又日做夜做地。」

阿蘭感激地一笑。

「我，我可以陪你走一程嗎？」他鼓起勇氣說。

「沒關係。我去看阿牛。」

「你的兒子好嗎？」

「淑玲都告訴了你吧？」

「不要緊嘛，阿——蘭。過去的事，讓它過去就是了。這又不是你的錯。」梁權誠懇地說。

「你不計較嗎？」

「年紀登對，說話入心。我們不是很談得來嗎？我沒

有老婆，你沒有丈夫，計較什麼？」

「可是，我阿牛，他……」

「別傻了。好不好？……」

他們終於來到一間小石屋門前。

「媽媽。」一個小男孩直撲進阿蘭懷中。她把他抱起，親了又親。

這時屋內走出一個老年婦女，邊叫：「牛媽。你來了。」她又端詳着梁權，點頭招呼：「這個是阿牛的爸爸吧，黑黑實實的，和牛仔很相像呀。」

「三婆，他——」阿蘭還未講完，梁權就接上說了：「你老人家眞聰明，你怎麼一猜就猜中了？」

「牛媽每次來都是一個人的。今回你陪她來，又是黑黑實實的，十足是個行船佬。她說孩子的爸開船過埠，日子這麼久了，我想也該回來了。」

阿蘭羞笑。梁權把孩子「搶」過，唬他：「快叫爸爸。」

「爸爸！爸爸！」孩子邊叫邊拉着「爸爸」的耳朵：「爸爸的耳朵好大，像猪的耳朵。」

「胡說，那有這樣聰明的猪。」阿蘭說。

大家都笑了。

幸福的笑容洒滿在這雙中年人臉上，他們顯得安詳又滿足。看他們的樣子就知道，生活裏的驚濤駭浪是嚇不倒他們的，他們有信心。

願他們永遠幸福吧。

"爸爸！爸爸！"孩子邊叫邊拉着"爸爸"的耳朵："爸爸的耳朵好大，像猪的耳朵。"

郵簡上的詩

舒巷城

一

遠航的窗外，雲在天涯
踏千層白浪而來
人向東行，又是向西飛去
而西飛却是向東行
誰知道我耳畔的機聲
響過了多少
鯉魚門海峽的潮聲

二

此時在遙遠的東邊
正是萬家燈火
這裏，客中的時間
已渡過了昨夜的銀河
但你可曾想到，我的思念
竟像星光一樣飛奔
向着前一夜陸地上
抬頭與我共看星星的人

九月一日經東京後飛赴三藩市，寫於航機上。

三

橙色的黃昏漸漸隱沒了
在暗綠的大平原上
遠處，向地平綫直伸的公路
急流着汽車燈色的
是去路抑是歸途？
告訴我，河邊的樹林
投宿的飛鳥
唱着那一處的鄉音？

九月三日寫於愛荷華

我讚美綠

原甸（居港馬華文學工作者）

一

我讚美綠
在地球上
除了湛藍的海洋
綠是主要的色調
從亞洲的原野
到非洲的叢林
從歐洲的山巔
到拉丁美洲的峻嶺
排山倒海的綠
鋪天蓋地的綠
洶湧奔騰的綠
相擁着
相連着
相依着
相靠着
它們的根
只要能接觸的就盤得緊緊
它們的幹
只要能接觸的就挽得緊緊
呵！這樣大片大片的綠喲！
這樣深厚深厚的綠喲！
它保護着——
多少的生命
多少的力量
多少的希望

魚樂圖（水墨畫）

葉賜振作

多少的理想……

二

在這城市
我依然讚美綠

我走在林立的水泥鋼骨間
我艱辛地尋找綠
綠呵
我找你

我讚美你——
那從侷促的窗櫺伸出鼻孔來的
　綠
那從石頭縫間掙出指爪的　綠
那寂寞地兀立在石山邊的　綠
那頂着狂暴的山火
用生命化成肥料
爲未來的新生
鋪道的英勇的　綠

在這城市
人們歡呼水泥
人們歡呼瀝青
但我却要尋找綠
　歡呼綠
　歌唱綠

因爲——
在地球上
除了湛藍的海洋
綠　是主要的色調

一九七七年八月
二十四日凌晨

蓋爾語著作在英復活

艾　常

已不見多時的用蓋爾語（居住在蘇格蘭西北部山地的蘇格蘭人使用的語言）寫作的書，再次出現在蘇格蘭外赫布里底羣島的斯托諾威市。這是英國出版事業中的大事。雖然這些蓋爾語著作，只是六本新的兒童故事書。

蘇格蘭教育部和西部羣島當局聯合制定的兩種語言教育計劃的執行主任約翰・默里見到這六本蓋爾語書籍的面世，便回憶起他在童年時使用英語和蓋爾語兩種語言的情況。他說，當時僅有一本用蓋爾語出版的兒童故事書。

目前蓋爾語在西部羣島仍然像法語一樣作爲一種外國語在學校裏傳授，十個人當中有八個在使用蓋爾語。英國曾爲了實現語言的統一，一度禁止使用蓋爾語。

這六本兒童書籍是由安・科門・蓋希拉茲（An Comunn Gaidhealach）、高原（Highlands）和各島發展局（Islands Development Board）聯合出版。這一套叢書將促進蓋爾語的使用和發展。安・科門・蓋希拉茲出版社還認爲這些新兒童叢書的出版必將促使蓋爾語在學校課程中的復活。

這六本蓋爾語兒童叢書的作者和插畫的作者，對蓋爾人的兒童生活都很熟悉，有其豐富體驗。

外國文訊

人體動物園

秦　松

不安的河馬

你首先看到他下雨不愁的大頭
至於不愁的腦袋裏裝的什麼法寶
誰也看不見　他喜歡當衆展出他的
中性肥胖身軀　如不安的河馬
張着扁平的嘴巴高談闊論　海闊天空
有時候他自愛自憐　自言自語如蚊蚋
如念咒　面對海狗嬉笑儀態萬千
不一定要在萬紫千紅的季節
無時無地不口沫橫飛　如天花亂墜
很遺憾　他總是幌蕩在島與半島的亭
　子間
不能去長江大河裏一顯身手
從他漂洋過海之後　才交上海狗朋友
所以如虎添翼　目空一切
他的英語流利過他母親的土語
他滿腹經綸親手爲他母親立遺囑
由於他父親過世太早的痛苦教訓
不得不趕快掌握這個孝道的機會
不僅如此　他的才幹和熱心也很驚人
眼睛一翻計劃產生　嘴巴一動事業完
　成
他精確的思想比他的身體更靈活
據說他全身體的細胞有時候
也靈活的能跳起舞來如口飛白沫
奇怪　他爲什麼還是日夜難安
也許是他如此的靈活缺少一條銀河
或者是少了一灘混水如污染的天空
不過他決不承認　就在最近
在他女人開刀之後　生產之前
還有一筆進口　他口若懸河必有道理

自得的駝鳥

一副金邊的眼鏡
掛在他高高的鼻子上
看起來眞有學問
他的一雙灰白霧氣的眼睛
飄來蕩去　自以爲是閒雲野鶴
他決想不到是飛不起的駝鳥
自得於並不清逸的逃逸哲學
爲了證明他是「鶴」立鷄羣

眷戀夕陽的餘暉來染紅他的禿頭丹頂
夢想着海的波光閃動如自己的睿智
最好也能聽見不是海潮洶湧的潮聲
欲以炊烟的行程遊學終生
去採折扶桑的櫻花在富士山的脚下
一親女神的自由也遨遊過紐約港
然後爬上巴黎鐵塔看看花都夜色
很不巧　笨蛋的學生們都在鬧學潮
示威的羣衆也都反了　瘋了
沒有什麼好看的　塞納河也在激情滾
　滾
他翹翹尾巴想到倫敦的雲霧
想到神往的牛津又愛又懼怕
所以他喜歡馬德里好像台北
又高又藍的天空比台北更「希臘」
所以「天空很希臘」也就不足怪了
你要找證據這不是最好的證據
他埋頭在書本上就是爲了找證據
他熱衷遊學證明他並非駝鳥
他洋洋自得由於他的學問淵博
最大的遺憾　他遊學一生
還沒有戴過博士帽　也沒有戴上桂冠
不過他有丹頂以及鍊丹的「獨門功夫」

長腿袋鼠

你不要奇怪　確是有一隻這樣的
長腿袋鼠　以長腿飛躍
由於他的袋子空虛　便穿上花衣
橫吹笛子豎吹簫　好不玲瓏
聲韻頓錯成天籟　什麼宮商角
什麼五線譜　都是多餘
不知他奔忙在誰的瓜田李下
也不知爲誰的車水馬龍
總之　朱門熱他的心也熱　腿更長
不過　他的心熱沒有朱門厚
（心薄如紙一點即破）
他並非江湖　善解江湖起伏興衰
善觀陰晴風雨氣象　所以
他一手花陽傘　一手油紙雨傘
道具週全　台上台下　人前人後
門裏窗外的演奏　混身抖索
把居室和臥房都伸展成舞台
自從一次長腿仙人跳之後
春潮似的高潮更難安份
雖然蓬髮似的鳥巢已鳥獸散
也看不出喜劇悲劇或鬧劇的終場
聽說他最近有了遊艇和篷車
今後似乎再也用不着以長腿飛躍
櫻花也好　禿鷹也好　敗柳也好
風雲際會四方城　海底撈月
海上垂釣　金髮美人處處芳草
最傷心是鯉魚還沒有龍門跳
彩色的面具也戴不上閃光的炫柱
一夜的興奮頓成浴缸裏的笑料
雲梯變奏又一章　死也要爬上
彩虹的天橋　死也要爬上

石花

（南非）眞·羅比作
李　昕譯

在四路相交之處，一塊釘着十字木板的路牌，寫着附近村莊的名字：奇邁素……卡拉斯……史百利步克……「一二七哩……八一哩……一九五哩……」背着大帆布背束的搭順風車旅行者低聲讀着各村莊名字下面的哩數距離，他把背束托高一點，繼續在紅沙路上走着。他知道，朝南走，穿過不友好的沙漠，就可到達奧倫治河，這是五百哩內唯一的河流。

他橫過小村莊。這裏有電話綫、風磨和幾棵在光禿禿的土地上很顯眼的小樹……他走過了廿來間小屋以後，公路消失了，只有草叢和紅沙。他走到最後一棵橡膠樹下，

放下背束，等候從北而來的汽車。在炎熱中只聽到生銹風磨泵水的聲音，公路上並沒有揚起叫他高興的塵土。

他坐在背束上，吸了一根香烟，再站起來，來回走動，但並不走遠，因爲一個搭順風車的旅行者得隨時準備好，要背着背束等汽車走近。這樣，司機就會心軟。這是長途旅行的竅門。可是在這裏等了兩個鐘頭，只有三部小巴士經過，而且都是行走當地的車輛。其中一部本可以讓他搭上，但車後座却有個黑人，司機大概不想要白人坐在黑人身旁而感受玷辱，所以就沒停車。而且，看來司機的農場也不會距離很遠，搭上一段就得在奧倫治河之前的一片荒涼之地再等，這樣還不如在這裏等車好。

到了中午，他對這個地方已相當熟悉了。這裏只有一間店子，看來像旅店，一間蓋着波形鐵皮屋頂的火車站，一間新車房，一間小郵局，簡直算不了一個村莊。大概在十一點左右，孩子們從鐵路那邊的一間鐵皮屋子湧出來，他知道那就是學校了。一間？不，還有一間，在鐵路再過去一點還有一間小的。在那裏，還有一些更小的屋子，毫無遮掩地暴曬在熾熱的陽光下。一些棕色皮膚的人，不時在他身旁走過，用南非的荷蘭語與他打招呼，但他們之間却用拿馬語交談，這種像小鞭子揪打時嘩啦響的語言，只在南非這一帶才聽到。

作爲一個搭順風車的旅行者，他經常與人們作短暫的接觸，對人的面部表情異常敏感。但在這裏他只看到某種詫異的表情，因爲這裏來往車輛極少，而且離居民區又遠，他却站在這裏等車。也可能是，在這個沙漠區裏，他們很少看到一位沒有自用汽車的白人吧。

十二點半，白人學校放學了，孩子們慢慢地走過，看着他。一個十一、二歲的小男孩走到他站立的那棵橡膠樹下，繞到他身後一個小花園裏。當他到達花園的籬笆間時，一位樣子堅決的婦人在門廊出現，叫喊：

「達維，進來吃飯！」

過了一會，旅行者考慮到午飯時刻不會有汽車經過的，就解開自帶的乾糧：乾肉條，麵包和一罐梅子。他吃過午餐，把空梅子罐頭弄扁，找一個地方把它埋起來。他找到一塊看來像是石頭堆的地方，但仔細一看，却發現它們是十分可愛的東西。

在一個破舊的水泥水槽內，孩子們用玻璃碎片、陶瓷碎片、木綫圈、石卵、鐵皮、和風磨的一扇破葉子建造了一個石花園，中央是一個斷了頸的綠色瓶子，插上一枝枯萎了的石竹花，旁邊是用紅、白石卵砌成的永久花朵。他

眞想知道是誰懷着那麼深厚的感情去建造這麼一個可憐的小花園。是那些可憐的黑人小孩嗎？他們的想像力並沒受到公司玩具的破壞。當他發現了水槽上的破洞時，他覺得花園更加可愛，在這裏，破壞了的已有了補償了。

他不敢離開他的背束太久，就返回樹蔭下。他剛到，那個小男孩就捧着一個托盤從屋裏出來了。是咖啡。甚至還有一瓶牛奶和糖。主人眞太週到了……她顯然沒有把他看成是流浪漢，他感動得不知所措。

小男孩走近來，靦腆地遞上盤子，沒說話。

「給我的？」多餘的問話。

「媽媽叫我給叔叔的。」

「謝謝。其實沒必要這樣，你不該這樣麻煩的。」

男孩仍捧着托盤，他只好往咖啡裏加上牛奶和糖。

「對媽媽說十分感謝。」

男孩點點頭，把赤裸的脚趾頭往沙裏插，頭朝別處，但眼珠却又往回看。他整個人看來是靦腆的，但在又硬又短頭髮下面的眼睛却十分清澈、活潑。好奇？不，只像在期望着什麼，就像活的珠子一樣。難道他以爲我的耳朵會突然冒烟還是怎的？旅行者想着，笑了。

「你叫什麼名字？」他問。

男孩明知這是多餘的問題，但仍嚴肅回答：「叫達維，叔叔。」

「我叫里安。」

由於他認爲在這樣的場合他該說點什麼，所以他就告訴男孩自己怎樣從威維斯海灣朝普頓城（他住在那裏）走的，他沿路搭順風車那是因爲他想看看叢林部落地帶和拿馬人地帶。當他把空杯子放回托盤時，他覺得自己像是經過了一場無形的檢驗。

小達維把托盤拿回家後再回轉來站着，一派全神貫注的樣子。旅行者盤腿坐下，這樣交談會方便點，否則就像是高不可攀的大人了。

「達維，你唸幾年級？」

「三年級，叔叔。」

旅行者問了小男孩不少問題之後，達維才主動提供情況。

「沒有多少汽車經過這裏的。只是偶然才有。」

「我知道了。」里安笑着說：「等久了就沒耐性的。不過，在天黑前還搭不上車的話，我就乘夜班火車到烏普頓。」他展望無邊無際的大地，又開口說：

「維達，你到過開普頓城嗎？」

「沒有，叔叔。我到過奇邁素。」

維達很有禮貌地沉默了，旅行者再次感到男孩那種期待的態度。他是想聽聽自己土生土長的村莊以外的大世界嗎？他很少有機會和陌生人交談吧。

他的媽媽會同意嗎？他看到婦人再次在門廊出現，但她僅僅是命令那個皮膚墨黑的奧維布人在花園裏幹點什麼。旅行者用手指着黑人問：

「他叫什麼名字？」

男孩隨着手指的方向看看，說：

「啊，那只是我們的車夫。」

就像很有禮貌地談起自己的狗一樣。

旅行者低垂着眼睛，右手拾起一根棍子在沙裏劃着。沉默了一會以後，他又問：

「那麼，他沒有自己的名字嗎？」

「有的，叔叔，我們管他叫比亦特，車夫比亦特。」

旅行者放下了棍子，然後再揀起來。他知道這個墨黑的奧維布人甚至要與有色人種隔離開來，住在蘆葦屋裏，所以當他提出這些問題時，聲音也有點猶疑。他終於又問：

「你有足夠的朋友玩嗎？」

有兩個棕色皮膚的男孩橫過街道，他們的眼睛望着別處。是他們使他提出這個問題的。

「有的，叔叔。學校裏有廿個孩子寄宿，他們只在假期離開……」

「那時你跟誰玩呢？達維？」

「沒有人玩，叔叔。我只和黑人小孩玩……我們用彈叉打蜥蜴……我們……」

達維被媽媽的叫聲打斷：

「達維！上課鈴就要響了！」

孩子走了，里安依然坐着。過了一會，他站起來，手中的棍子粗暴地插向紅沙裏。

半個鐘頭以後，一部小巴士經過，車後座有一個棕色皮膚農民，車前座有三個白人，但看到里安半心半意舉起手，司機就沒停下來。……又過了一會，一長列的旅行牛車隊出現了……里安想到成千成百的這樣的難民，都往有雨水的地方遷移。一路上，他聽到不少人抱怨乾旱，情況實在太壞了，他們需要水……

水，他突然想到開普頓的山溪，自己變回了一個十二歲的小孩，在深深的、涼涼的溪水中游泳。他憤怒異常地趕上小漢斯，推着他，趕他往下游去。那年，滿頭蜷髮的

小漢斯在學校出現時，有些男孩就在暗地裏傳說他是個雜種……「小雜種，你不配在這裏！」他把漢斯的頭往水裏按，他一直把漢斯趕到下游的水池去，那裏是黑人小孩游泳的地方。然後回到自己的同伴那裏，對着喝采的同學誇口說：「我就要小雜種知道我的厲害！」一週之後，小漢斯不見了，眞像是淹死了一樣。

水，記憶中出現了一個濕淋淋的，抽搐的腋孔，滴滴淚珠落到水裏。

他聽到學校鈴響，看到孩子們從學校蜂湧而出，達維在朋友中間，朝他這裏看看。他感到十分疲乏，像是游泳了很久的人，他想，我不能怪他，從前，我並不比他懂得多。……他突然不耐煩起來，想馬上離開這裏……但達維回到他身旁，同樣是那麼有禮貌，那麼期待地看着他。他又再盤腿坐下，又揀起那根棍子，一邊談着，一邊在沙裏劃着。

因爲他覺得孩子希望他講，所以他就告訴達維南方的大城，大海，高山，那裏比任何花園都美。很久以來他都沒碰上如此專心的聽衆了，他看到在嚴肅的小臉上露出笑容。他在紅沙上寫上「達維」這個名字。

「達維，在這裏——寫着你名字的地方，你會得到好東西的。」

他裝着聽到汽車聲音的樣子往路上看，等達維也往那裏看時，他就趕緊把一個硬幣塞進沙裏。當他把「達維」的名字抹掉時，就露出了銀光閃閃的硬幣。

「那是你的，」旅行者很驚訝地說：「你看，我不是說過嗎？」

達維拿了硬幣，看來他很高興，但仍然嚴肅有禮。

我騙了他。里安想。一面在沙裏寫上自己的名字——里安。我是否只要一件事，開來一部汽車把我帶走呢？旅行者心裏納悶。

他寫好了名字，手就停着不動了。男孩看着，他並沒有問爲什麼叔叔不再往深處挖出一個硬幣來。旅行者懂得男孩知道自己騙了他。他抬頭看了看，路那一頭塵土飛揚，但他只驚訝地坐在那裏看着汽車駛過。那是一部大型美國車，只有司機，沒有別人。他清楚地看到開普頓的車牌號碼，也看到司機瞥了他一眼，可是他沒有跳起來，也沒舉起手。汽車帶着塵土往遠處馳去了。

他心慌意亂地想：爲什麼我不叫他停車呢？他看到男孩臉上的問號。他發覺自己在說而不是在問：「那汽車是去開普頓城的。」

爲什麼？爲什麼？他勉强地微笑了一下，心裏還在想着爲什麼？

「他沒停下來，」他看着男孩說，似乎在男孩的臉上就可找到答案。但達維却是個寡言的小孩，他從未主動提過一個問題。他等着我說話，成年人領先嘛！旅行者無能爲力地想着，又用棍子在沙裏劃道道。

我需要留在這裏嗎？旅行者猛地想起來：我該播下一顆種子，讓達維知道每個人都應得到尊重嗎？但要做到這一點，除了說教或强迫他接受以外還有什麼辦法呢？一個過路人有什麼權利去干預別人的生活呢？

旅行者站起來，想丟掉這種想法，他皺着眉頭看看午後的陽光。

「現在只是三點半鐘，」他說：「離天黑還有很多時間，到那時就沒人旅行啦。」

他的眼光落到破舊水槽的石花園上，不由自主地就往那裏走。

「那是什麼？達維？」他問跟着他走的男孩。

「那只是黑人小孩玩的地方，那是他們的——東西。」

「眞漂亮，」旅行者說，對着石花園就坐了下來，背對着公路和自己的背束，因爲他對等車已失去了興趣……

「這比眞花園更美，甚至比開普頓城的大花園還要美……比汽車、比房子還要美。」他堅決地說，手在口袋裏掏。「達維，你知道嗎？建成這朵石花的孩子也該在這裏得到好東西，就等於他們在這裏寫上名字一樣。」他把硬幣掏出來時，說話有點結巴。

「來，幫我把這些硬幣埋在石花底下。」

旅行者緊張地等着，直到男孩拿了幾個硬幣埋在石花底下，他才感到輕鬆點。旅行者突然有了個新想法。

「達維，你得答應我，永遠不告訴那些黑人小孩。同意嗎？讓他們自己找出來，讓他們來玩時，出其不意地找出來。好嗎？」

小男孩點點頭，但眼睛再不朝旅行者看了。

「現在我們把沙抹平，把石花放好，就像原來的樣子。」

他們把石花放好，石花又在沙上閃耀着天眞無邪的光彩。達維站起來，往後走了幾步，里安也站起來。

「他們會很高興的，對嗎？達維？」

孩子點點頭，很緩慢地點點頭。里安現在看到他那清澈的眼珠裏已沒有什麼要求了，只是有點迷惑不解。旅行者痛苦地感到：可能我在引誘他犯罪，要是他取了那些硬

幣又怎麼辦呢？

他們走向路邊的背束，旅行者很想說話，但口裏却有一股難受的鹽味。他想：孩子對我會怎麼看呢？他對我已不感興趣了。

下午靜靜地溜走了，沒有汽車再出現。當達維不是看着石花園而是往家裏看時，里安揹起背束。

「達維，不會有車來了，已經晚了，我要到火車站買票，再見吧，達維。」里安伸出手來，眞像請求原諒的樣子。

「叔叔，再見！」

男孩靜靜地離去，眼睛只朝前看，似乎背負着繁重的功課……

他在酒吧等火車，喝着啤酒……突然，他猛地站起來，把背束扔在火車站裏，就朝石花園奔去……得把錢取回來，趕上火車。

喘着氣，他俯身向着石花園，仔細回憶硬幣放在哪裏。他用兩隻指頭伸進沙裏，摸索着。硬幣還在那裏！感謝上帝，達維並沒有……

突然，他放鬆了手指，身體更往前彎，眼睜得大大的。石花發射出一種奇異的、柔和的光彩，碎瓷片、玻璃片發出淡淡的月亮般的光芒，玫瑰瓷和別的石卵則發出玫瑰紅的光彩。這種光彩越來越亮，他興奮地、迷信地以爲石花蘇醒了，石花活了。

他抬起頭，却看到數哩以外火車頭的照燈，通過沒有樹木的平原，直照到這裏。離得太遠了，沒聽到車響聲。他靜靜地立起來，離開光芒四射的石花，走回火車站。

現在他懂了，活的不是石花而是火車。不過，那也沒啥關係，他仍然是那麼興奮，因爲達維會變得更好。石頭變成花朵，生命强於血統。

《澳、新作家手册》的出版

柳玲依

近年，澳大利亞出版了一本《澳大利亞、新西蘭作家手册》(Barrie Ovenden: The Australian & New Zealand Writters Handbook, 194 P., A. H. & A.W. Reed Prp., Ltd.)。內容分爲四個部份：第一部份介紹澳、新兩國文藝團體之如何建立，以及它的方針和活動；第二部份介紹圖書市場、簽約合同、出版方式、公共外借權、版權和版稅等與創作有關的業務；第三部份介紹寫作技巧諸問題；第四部份介紹出版商、文藝期刊、文學獎和文藝團體的名址與資料指南（收錄澳新兩國的英國移民後裔、土著人和這兩者混血人的作家名錄，及其作品介紹）。

此一手册的出版，對於研究大洋洲文化的學者，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外國文訊

魯迅與日本文學

（日本）增田涉作
林桐譯

想到魯迅的時候，人們是會想像到文學者的他與日本文學之間的關係的吧。在日本的文學者之中，他說他讀過鷗外（森鷗外）和漱石（夏目漱石），也讀過二葉亭（長谷川二葉亭四迷）和獨步（國木田獨步）。讀鷗外（二葉亭亦然），是從他的繙譯來吸收外國文學。周作人說：漱石的《我是猫》的詼諧筆調，對《阿Q正傳》不無影響。周作人在《關於魯迅（二）》中，把留日時代的魯迅與日本文學的關係，作了如下的敘述：

「對於日本文學，當時殊不注意。森鷗外、上田敏、長谷川二葉亭諸人，差不多只重其批評或譯文，唯夏目漱石作俳諧小說《我是猫》有名，豫才（即魯迅）俟其印本出即陸續買讀，又熱心讀其每日在《朝日新聞》上所載之《虞美人草》。至於島崎藤村等的作品，則始終未曾過問。自然主義盛行時，亦只取田山花袋的《棉被》、佐藤紅綠的《鴨》一讀，似不甚感興味。豫才後日所作小說雖與漱石作風不似，但其嘲諷中輕妙的筆致，實頗受漱石的

影響，而其深刻沉重處，乃自果戈里與顯克微支來也。」

不僅在留學期間，就是直到他的晚年，也可以說是與日本文學的關係並不十分密切的。即使僅如周作人所說，或多或少曾以漱石的筆致爲範本，但他的文學的根基，是與漱石不同的。他在詼諧之中潛藏着沉痛與黑暗的深影，潛藏着他所身受來自本身的歷史社會之與生俱來的、以及從他的革命行動中反芻而來的靈魂的創傷與吶喊。他的文學的根基在此。因此，和漱石是不同的。要說受到影響，也只能說是關於筆調之類的表現方面的問題而已。

他曾繙譯過武者小路實篤的《一個青年的夢》和厨川白村的《苦悶的象徵》與《出了象牙之塔》。把某一部著作繙譯成本國文字，誠然是基於譯者對原著之某些一般的社會意義或特殊的個人興趣，然而冷靜地看一看魯迅所開拓或奠定的文學（包括小說及小品隨筆），則似乎包括武者小路及厨川（雖然只能說是以其一部份著作爲參考，或在某種場合作爲若干的營養）在內的日本文學，差不多並沒有起到特殊的、或重要的作用。即使是關於武者小路和厨川的繙譯，他們那些在文學中所在多有的人道主義的主張，以及文學並非單純是消遣、而是於其深處有着苦悶感受之類的思想，也不外是與他（當時）自己的見解偶有相通之處而已。所以，雖有若干迹象可尋，但日本文學對他所起的作用，也不外如周作人所說，在一部份的筆調中可以看出漱石的《猫》來那樣的程度而已。深入到他的血肉之中的影響，不用說是闕如的了；我恐怕日本文學甚至並沒有透過他的反下。原因是：產生日本文學之精神的基礎——應該說是歷史社會的基礎，與必然產生以魯迅爲代表、並以魯迅爲先驅的中國文學之精神的基礎——應該說是歷史社會的基礎，兩者之間的距離是非常懸殊的。這才是重要的問題。如果我們同時考慮一下那些產生了對魯迅最有影響的戈果里、安特烈夫、顯克微支等國家那個時代之精神的基礎——應該說是歷史社會的基礎，那就更明白了。

魯迅晚年住在上海。曾有過兩三個日本文學者途經當地，訪問了他，回到日本以後，發表了和他會見的印象記。魯迅看到了，認爲對方並不理解他的談話的眞意。關於此事，他在給我的信中曾經寫道：「我覺得日本作者與中國作者之間的意見，暫時尚難溝通，首先是處境與生活都不相同。」處境與生活不相同的作家（或其作品），現在姑且不論，在當時，其差別是非常明顯的。而魯迅的文學，其主要點正是放在處境與生活及其改革上。從這一方

面來看，可以認爲魯迅即使從日本文學有所得，也只是在若干表現技術的方面，或一部份抽象的理論知識而已。不過，有一件事却要附帶說一下。雖然並非直接從日本的文學汲取，而只是從日本人轉述的世界文學理論及他們的解釋與議論中間接有所得，那些日本人的著作或譯本，對於魯迅晚年認識無產者的文學是起了幫助的作用的。例如他曾經繙譯了片上伸的《無產階級文學之理論與實際》，並從日文重譯了盧那察爾斯基的《藝術論》及《文藝與批評》等等。

（《魯迅與日本》之一節）

《奧賽羅》出現較早摘句手册

華茵

英國最近發現了莎士比亞所作《奧賽羅》（Othello）劇本中的一些較早摘句。這些摘句是從一個名叫愛德華·普特西（Edward Pudsey）私藏的一本手册中發現的。普特西生於一五七二年，死於一六一三年。這些摘句要比業已發現的最早的有關語錄還要提早十至十五年。

普特西是在一六〇二至一六〇九年間錄下有關摘句的。很可能他在當時的劇院中看完該劇的上演後，寫入他的手册裏。他寫下的五條短短的摘錄與一六二二年出版的第一個四開本《奧賽羅》劇本以及一六二三年出版的第一個對開本劇本均有所出入。上述四開本和對開本的該劇劇本是迄今被公認爲最早和最權威的《奧賽羅》劇本。

普特西這些摘句隱藏了三又四分之三個世紀，終於在一系列的偶然事件中重新被發現。普特西的摘句本裏還摘錄了莎士比亞其他八個劇本的語錄，都是摘自四開本劇本。不管怎樣，普特西的《奧賽羅》一劇中的摘句使人們了解到該劇早期的演出脚本，很可能比現在流傳的一套更爲接近莎士比亞最初寫下的劇本。

據說，摘句本內還有該劇角色雅古（Iago）的一些不同的對白。有一種可能是：在《奧賽羅》第一次上演至一六二三年該劇正式劇本面世的二十年間，這個角色的對話已有所發展和更改。

普特西在世當時，人們喜歡摘錄劇中語句，是一種普遍風氣，好些觀衆在看戲後將劇中一些俏皮話或警句摘錄下來作爲日後參考甚至剽竊之用。

普特西的手册於一八八九年由波特萊安圖書館（Bodleian Library）獲得。

風鈴和水

江映瀾

我坐在藤椅上，仰望吊在燈下的那一串風鈴。

晚風輕輕吹，用貝殼造成的風鈴叮叮咚咚的響，像我的小女兒在彈鋼琴似的，好清脆，好美。

那一串風鈴是朋友去菲律賓旅行歸來贈送的。記得她還說過：「禮物很輕，希望你鍾意。」——我當然鍾意啦，就是鍾意它輕，更鍾意它高低有致地作游魚狀的樣子。那潔白貝殼用藍線描成的一片片魚，魚之下，還各自有扁貝殼串成的一簇水泡兒；就是因爲輕，而且用魚絲串成四五層，晚風從窗外吹進來，就響起了叮叮咚咚的音響，這聲，像魚游吐水，又像風擊浪花。每一夜，當我空下來要沉思冥想，總愛坐在它們之下，仰起頭看那一串大大小小的「魚」們踏着水泡兒，在空氣中遨遊，於是乎，我也有一種如魚得水之樂。

「媽媽，今晚唔制水。」

突然，十四歲的大女兒驚喜地喊。

我一躍而起，扭開水喉，果然有水。一看時鐘，已是十時十五分了。但是，我不覺得有什麼好喜悅的，下了這麼多雨還要制水，本來就心有不甘。水，按目前的制法，對於我們一家已不再構成威脅了，還記得十四年前，第一回四天一次供水，同屋共住有四、五伙人，而我們住的又是一個小房間，各人只好連床底下也放着一盆一盆的水哩！

站在身旁一板高大的大女兒見我重新坐在藤椅上，仍舊望着風鈴出神，不解地問：「你不高興麼，從此不制水，我們就不用天天按時安排儲水了。」

唉，一天才儲那麼一小桶，舉手之勞吧了。我在心裏說。我其實想對身旁的大女兒說：十四年前，當你還在我肚子裏時，我馱着你，從住着的五層舊樓往下走，把一桶又

一桶的水往上送，因爲要儲四天的用水，也因爲同一條水喉有幾十伙人爭用，那種緊張才眞是不可名狀啊！

當然，我終於沒有這麼說，因爲我知道即使是說了，她也不會明白。一個活了十幾年還不曾爲水担憂過的孩子，如今，只爲天天要定時制水已經煩躁不堪了。

……。

我靠着藤椅，仰望吊燈下的那一串風鈴。晚風不斷輕輕吹送，風鈴不斷發出叮叮咚咚的聲響。漸漸，我似乎感覺到有水的微涼來自空氣中，是那麼滋潤、舒泰，於是，我又記起來了，也是十四年前，每一次當我們淌着汗把四天用的水張羅好後，站在還僅可立足的小房間內，嗅着水散發出來的絲絲涼氣，心裏也曾經是這麼滋潤、舒泰——啊，水，我幾乎忘記了曾是那樣莊重地寶貝你！

記得有一次，早上醒來，把雙脚往床下一伸，竟然不覺伸進一個儲水的膠盆中，心裏頓時吃驚不小，啊，水！

那樣的日子是怎麼過的呀，一個丁方不足九十方呎的小房間，床前、床後，以至床底下，也是大盆小盆的水。還有在門角的扁担呢。扁担雖然是孩子的爸爸怕我辛苦買來獨挑的，但也是有生以來我們買的第一根扁担哪！

眼前已經十四歲的女孩就是在那麼樣的一種環境下降生的。她的降生對於我來說，是比把她馱在肚子裏往五層樓下担水還辛苦。因爲，她一出生就比她父母二人加起來所用的水還不知要多多少倍呢。

突然，貝殼風鈴被窗外刮進的一陣狂風吹得團團亂轉，叮叮咚咚之聲響個不停。

「今夜一定會下雨。」

十歲的小女兒高興地蹦到我臉前，把我從藤椅上拉扯起，說：「媽媽，快去洗把臉，如今水又慢許多了。」

我不禁笑了。指着她的鼻子說：「十年前，我常常用你洗過尿布的水洗手臉呢。」

小女兒哈哈地大笑，彷彿在譏諷我過份慳水。笑完，又忍不住好奇地問：「十年前制過水麼？」

「何止制過，還是四天一次的供水呢。」

我的答話，引起那個十四歲女孩乘機向她妹妹的羞笑。然而，我不忍再說那個十四歲的姐姐了，誰叫她們降生來我家竟都這麼巧合呢！

十年，十四年。

水，可愛的水，可憎的水啊！

魚，你那不用水養的魚，歡快地游吧！只有你，才能戰勝缺乏了水的種種不便與不安！

童年時

凌亦清

一

童年時常看到
爸媽相對坐着
把頭埋在衣車上的衣服叢
他們的中間
有一個黃色的燈泡在搖動
房外又常聽見包租婆叫：
「該死的，白天就亮燈！」
我不知道亮燈是如何地該死
我只知道不亮燈就一片黑暗
即使那一個燈泡亮了
我字簿中的「上大人」還是一樣地
矓矇

二

坐在小板凳上
床板橫放胸前
爸媽有衣車
我有比衣車還長的「書桌」
如果沒有木虱咬破的洞洞
那多好

三

倦時再也聽不見踏衣車的聲響
睡夢中彷彿躺在媽的懷抱
然後又好像給媽扶着頭爸扛起脚
搖呀搖
有一次忽地驚醒了
原來那是眞的不是夢
衣車呢
並排着緊靠牆邊

我們的床加闊了
我就睡在我的「書桌」上

四

爸媽每天都要喝咖啡
趕貨時一杯不夠要兩杯
但他們說小孩不能喝
提着壺子下樓去買
餐室的人叫我「咖啡妹」
其實我不過嘗了一口
走完二十多級樓梯回家還覺得苦

五

沒有娃娃玩
也不大喜歡
我愛的是小小動物
蠶兒吃得太快太多
桑葉不便宜呵
還是養洋蟲好
樓下藥材舖的叔叔給我蓮子
我給他洋蟲屎
能止血的也算藥是不是
還有像甲蟲般的「黃味龍」
晚上在馬路旁的標燈上一抓就可以抓到

六

唸書是唸上午班
坐在最前排也看不清黑板
老師說「近視眼要戴眼鏡啦！」
我只知道戴眼鏡的是阿爺和阿嫲
回家後我對媽說：
「上午的陽光好刺眼
我要改唸下午班」

七

看電影就坐前座
小孩不用買票也沒有位子
人不多時坐在那兒都可以
其實後座有什麼好
又貴又離銀幕老遠
還是坐在媽的膝頭上看得最清楚
在家披着氈子就學唱起來
尾房的阿珍把一條珠串插在髮旁
就像戲中的「小姐」
我沒有珠串
祇好做了環

八

老師說上帝是我的天父
媽說觀音大士是我的契娘
一定是觀音嫁給上帝了
我沒有見過天父
也沒有見過契娘
但我喜歡觀音多些
因爲每次拜契娘都有燒肉
她總捨不得吃留給我吃

關於詩的詩

韓牧

詩筆的悲劇

筆啊
你不停刻劃着紙張的
筆啊　你在掘取詩的礦石麼
你在掘　你在掘墓
你還要活埋多少個詩人才夠呢

有時　詩意在心中
蕾一般的成長
有時衝口而出的
雷一般的話　就是詩章

但我們的筆
爲了動物性的生存太累太忙
忙於記錄騙人的話語
忙於記錄騙人的數字
沒有閒情記錄詩

我的筆　是光禿禿的樹幹
一樹的蕾
陸續地成長陸續地凋亡
我的筆是一劃閃電
等不到雷聲

詩友石君來函嘆題材缺乏，戲擬一絕答之

誰言石上只生苔
我道紅橙黃綠開
眼是陽光心是土
秋來無處不詩材

某種詩人

唯一的理想是手稿變成鉛字
（攝製成電版當然更好）
是星散的詩作輯成了集子
（合集亦好　獨集最好）
是每一本詩選都選中「拙作」
（包括譯成了英文的　在英美詩選裏）
是世界文學史上有自己的名字
（不是次要詩人　是凌超於所有流派之上的大詩人）

於是
互相標榜製造輿論
大量出產造成風氣
爲了名垂千古
不惜花言巧語驚天動地
預立遺言　自立豐碑

你可以製造一萬首詩但都要死亡
紙上的只是一個個壓扁的屍體
連帶你醒目的標題
以及你的響亮的名字

眞正的詩是活生生的
生生猛猛
在衆多的口和耳之間
心和心之間

詩友的職業

阿S是商行會計
朝9到晚6
周1到周6
都活在
1234567890之間
雖然他的詩裏從來沒有阿拉伯字
但我還是取笑他
——阿拉伯詩人
（很熟的　不要緊）

阿H很少提到茶樓
他的詩裏更是完全沒有
我知道他每天要走十多個小時
是提了水煲走
我也就取笑他
——博士詩人
（很熟的　不要緊）

阿D在碼頭邊一個攤店
賣沙爹牛肉串
從早到晚對着一個火爐　很忙
我每次路過總要相幫相幫
（回到家裏　家人說我一身沙爹味）
雖然他常常指着那一爐東西
說「這不是詩啊」
但我還是取笑他
——沙爹詩人
（很熟的　不要緊）

我不同　寫詩是我的職業了
詩行的稿費是我唯一的收入
（夠我每天吃早餐）
不過我每天有固定的工作
早晨　看報
上午　寫應徵信　投郵
中午　看信箱
下午　看信箱

三位詩友都沒有回敬我
大概怕傷我自尊心
（其實很熟的——

英各地公立圖書館近情

童　旻

英國圖書館協會一萬六千名會員，對英國政府削減公共圖書館經費的做法表示了不滿。

英國政府制定的一九七九——八〇年度的基本建設經費比上年度的一千三百萬英鎊減少了兩百萬英鎊。去年初，圖書館協會指出：在一百一十六個公共圖書館中有四十個的經費已被削減百分之二點五至百分之四十不等，很少公共圖書館可以倖免。被削減最多的是伯金漢郡的公共圖書館。該圖書館一九七五年的經費被削減了百分之二十四，而購置圖書的經費被砍掉了百分之七十七。蘇格蘭北部的奧克內羣島的公共圖書館的購置圖書經費也被砍掉了百分之七十。

當前英國各地都出現公共圖書館關閉、裁員或縮短服務時間的現象。例如堪登（Camden）的全部十一個圖書館分館現在每星期停止開放一天，而肯新頓中央圖書館每逢星期五要停止開放一日。牛津郡的業餘圖書館全已關閉。

本來嘛，經濟衰退和書籍漲價的諸般因素，已提高了公共圖書館的使用率；成人教育收費的高昂，也在促使更多的人們進行自學，致圖書館的讀者相應增多。

目下英國的讀書風氣也有所改變。作爲圖書館的典型讀者的老婦女專來翻閱小說的時代已成過去，現在的圖書館更像是擠滿了那些需要了解馬克思和如何修理機動自行車的人們。

從公共圖書館購書的開支中也可反映出非小說書籍有更大需求的事實。約百分之四十的預算花在非小說的書籍上，百分之二十五花在兒童讀物方面，其餘始撥充購買小說的用途。

總之，把公共圖書館當作一個與世隔絕的書室的觀念已被圖書館是個涉及社會的機構的看法所代替。現在圖書館工作人員已開始對學校、診療所、老人和無法走出家門的人們進行挨家訪問。準備把他們吸進向圖書館借書的行列。

外國文訊

就算不熟　也不要緊）

日記一段

夾在這條縫——

兩個時代的夾縫中
可諷刺可咀咒的對象碰鼻碰眼
我以有無盡的題材而喜
我以有這些事物而悲

寫它們　是爲了把它們消滅
我寧願這世界
變成無詩可寫

公園，一條船

（外一首）

浩泉

夜晚——
躺在公園的草地
我像臥在一條船上
也像躺在湖面

四週樹木的婆娑
是波浪起伏
花木以外
市囂如浪濤聲
很遠
似雷聲
在遠方的地平綫上滾動

霓虹在遠處閃爍
那裏是岸
在都市
難有這寧靜的一隅
這隔絕了市塵的「市」外桃源

仰望天上的星辰
我躺着的船上升了
如一個輕輕的汽球
我彷彿在宇宙中浮沉

倏地——
那邊的岸上
消防車和警車警報長鳴
凄厲尖銳的聲響
如一枝枝利箭
射穿了我的船
射穿了我的汽球
射穿了我的夢！

山頂

新「老襯亭」
如一艘潛艇
從一片綠色中游離出來
停泊在這山谷間
成爲香港的一面招牌
招攬遊客到這兒
來好好地觀賞「東方之珠」的風采

夜晚——
這是最好的「賞珠」位置
香港的夜景
和里約熱內盧一樣地聞名

可就在這珠光寶氣的背後
「裙帶路」溫馨的二人世界
埋伏着幾十個黑點
幾十種殺機
裙脚蓋住了
多少搶刼與姦殺的罪惡？

棄嬰（外一首）

洪荒

棄嬰

風挾着他嘶啞的哭聲
摔向峭立的摩天高樓
像大海的浪潮撞上石壁
落了又漲　不肯罷休
一任碎裂成千萬點水花
濺在這高尚住宅的門口

從那裏迸出歡樂的笑聲
落下來　如一塊塊石頭
驚擾那哭乏了的棄嬰
發出更加固執的怒吼
碎裂的水花又聚攏來
搖撼得黑夜陣陣顫抖
在四面水泥懸崖上
迴響了很久很久

料不到水泥怪獸會咬人
回頭咬斷他一條腿
從此靠兩根拐杖
撐住這一身殘廢
默默地站在樓底下
日日夜夜　雨打風吹

夜張開黑色的輕紗罩下
把一切都變得朦朧深幽
有人狂歌　有人醉飲
在半空一排排明亮的窗口

跛丐

在混凝土築起的大樓上
他澆注了一生汗水

一個冬天又一個冬天
幾時能待到春回？
任拐杖在水泥地上生根
也不會長出綠葉　綻開花蕾

他不言　像沉默的石山
他不動　像雕刻的石碑
但石頭會砸出火星
山底下有熔岩滾沸

青春的魅力

過千帆

三十四度的氣溫，使車廂裏面的人們，不分男女老幼，都渴望火車早些到站，車廂外的景色：那作爲職工宿舍的建築羣，那青葱的路樹，那連羣結隊的騎單車的人們……顯然已是一座城市的近郊。可是這一段路程，彷彿連機車也感到格外吃力，儘管分明駛得飛快，却似乎總趕不上旅客們心中計算着的分秒。

列車好像故意耍點花巧，它倏地駛進站台，待旅客們一覺察，它已經悄悄地、平穩地停下來。離開車廂，進入站台的隧道，拐一個彎，走了相當長的一段路，便是車站前面的廣場。在驕陽照耀下，地面反光，使這廣場明亮得令人不能迫視，看來簡直像個跳躍着無數光影的海洋。無比的寬濶，却缺少了成蔭的林木，只稀稀疏疏有幾株棕櫚、木麻黃之類。十年樹木，不容易的吶。

多年不見了，這座南方的古城。說你是古城，可你已變新了。說你是花城，可我還未曾看到美人蕉之美、朱錦之朱。且不說這些吧，這座城市不僅曾留給我一些記憶，

而且時常牽繫着我的美好的想望。這次舊地重遊，是爲了參加一位老朋友的兒子的婚禮。在旅途中，這位朋友就在我的身邊。

停留在廣場一角，我的朋友張目四顧，他是看有誰來接車。突然，人叢中走出一個年青小伙子，長得相當高大，他直奔到我的朋友面前，叫了聲「爸爸」，就接過他爸爸的行李，並連忙把我手中的一個箱子搶了過去。這樣，他就揹着一個旅行袋，左手一個箱子，右手還有大包小包的。一邊走着，一邊還來招呼我。瞧着這年輕人，我在想：這小伴子氣力夠大，態度又十分謙和有禮。

當走到巴士站候車的時候，我問他：「你拿這麼些東西，不覺得重嗎？」他說：「不，這算什麼。我從西安回來的時候，除了兩三件行李之外，還揹了一台十八吋的風扇，沿途停站時見到有什麼就買一些，過株州時還買了六十個鷄蛋。有碰得的，也有碰不得的，那才不簡單啦！」他邊說邊笑着，完全是回憶一件趣事那樣的神情，態度沒有一點驕矜，還是那樣的謙和有禮。

不過，也可以看出，這個年輕人對於自己最近的經歷，透露着一點自豪之感。我記起來了，他的爸爸曾告訴我：在四個兒女中，老三只讀到初中，而且是在學校教育大改變的那幾年度過的，學得實在很差，連「二分一加二分一等於多少」都算不出來，在家裏成爲笑柄。這孩子默默地忍受着這樣那樣不存惡意的訕笑，可能由此在內心激起一種奮進的念頭。

後來這孩子被分配到一家工廠裏當學徒，學的是鉚工，從此同鄒頭、鐵鉗打交道，也同來自五湖四海的師傅、雜工打交道。數年之間，人變得踏實了，不單工作有勁，同時善於同師傅、友輩周旋，並且懂得利用工餘時間進修文化。雖然還有點稚氣，動不動就做鬼臉，但在他的年青的頭腦裏，却好像形成着一個世界，那裏面有斑斕的色彩和華麗的光影。

就在去年，一個幸運降臨在這個年輕人的身上，他有機會到西安去當大學生，學一門專業。但是，要通過一場相當嚴格的考試，這個幸運才不致一下子變成虛幻。這場考試，包括了筆試和站在講壇上的臨時命題講解，可不簡單啦。這年輕人却沒有被嚇倒，內心的火燄把全部精力燃燒起來，除了以自己幾年來實習和進修的收穫爲基礎進行鑽研以外，還在他哥哥的悉心指導下補了一些必要的功課。結果是他成功了，成爲家裏的幸運兒，被送到車站去。當他在車廂裏揮手同親人告別時，淚光閃閃，那種複

雜的感情表明他已經成長了。

「啊，這個就是老三！」我的話脫口而出。老三的爸爸頷首微笑。這時巴士來了，做爸爸的吩咐孩子，一定要把客人送到歇宿的地方，那語氣顯然是帶點嚴厲的。他同時邀我明天一早到他家裏去，搭什麼車子可向老三問清楚，並說到時會到巴士站接車。

老三背肩、手挽着箱子和大包小包，一個箭步衝到爭着上車的人叢中。我幾乎被那情景嚇呆了，但見他已矯捷登了車，佔了一個座位，等待我也攀上去。我幾乎是被人們推上去的，如果不是有個年輕人從旁照顧，就不知怎樣才能闖過這一關。多年來沒有親近青年，某些現象更使我有意同青年疏遠，此刻却別有感觸，覺得在自己身邊的這個年輕人倒很可愛。可見不該憑某些消極現象，就以偏概全。何況未來終究屬於他們，對於他們是應該寄予希望的。

巴士車廂裏人擠得厲害，老三給我預留一個座位，還似乎生怕我寂寞，一路給我介紹沿途所見，到了目的地下車之後，按着門牌號數，一下子就幫我把那個親戚家找到了。我叫他可以回去了，不必上樓了。但他怎樣也不肯，說事情一定要做妥當，不然爸爸要責備的。我想，爸爸的命令果眞是那麼樣的權威？這裏面，恐怕還有別的思想因素吧。

這年輕人臨走時把他家的所在，以及在哪一個站搭哪一路的巴士，講得清清楚楚，並說第二天在這路車的總站接我，他的哥哥也會到站來。我說，他哥哥當新郎，可忙着，不必客氣了。他却答道：「當新郎就是要迎接客人嘛。」我笑了，他却沒有笑，顯然，他說話是當眞的。送走了他，浮想湧至，不禁自語着：「這孩子……」

一天的奔波，換來了一夜的酣睡。次晨起來，時間已經不太早，連忙梳洗，同親戚一道吃過早餐，便帶了早已準備好的禮物，照相機等，逕自就道，生怕誤了鐘點，教別人在那邊車站久候。

陽光照眼，時有清風，車上一路順利，由西到東，頗爲輕快地到了總站。正待下車，一眼看見老三。他神氣地裝了個鬼臉，奔上前來接過我手裏的東西。再看，老三的哥哥果然也來了，還有新娘子也來了。老三的哥哥是老大，體軀健碩，眉目間有英氣，可比老三老成得多了。他滿臉笑容地同我握手，還給我介紹了新娘子。新娘子大概比老大年輕六、七歲，個子頗爲嬌小，一雙眼睛水靈靈的，飽

含着智慧。這位姑娘待人也很親熱，一路上走着還向我慰問寒暄。

約走十分鐘，便到他們的家。他們住得眞不錯。整幢樓房是職工宿舍，每一單位包括一廳、兩房、一厨房、一洗手間。他們住的樓下，就還有一個小小的後院。客廳陳設相當講究，沙發、鋼摺椅、茶櫃、小圓桌、唱機、電視機、風扇俱全。老三從西安揹回來的大風扇，勁道是夠一屋人凉快。

老大領我參觀新房。新房裏圖書滿架，陽光透照，一片明淨。窗下的一張書桌，是老大自己用碎料製成的，造型新穎，工夫精細，我看比傢俬店出售的還要好。早就聽說這裏不少年青人懂得這門操作，現在眼前就擺着一件成品可爲例證。追問一下，原來客廳那張長沙發也出自老大之手，那個茶櫃則是老四的出品。收音機是他們自己裝配的，電綫是他們自己安上的。還有門牆上的信箱、房間的閣仔、門簷的晒晾架、後院的籬笆和鷄舍，統統都是老大和老四的傑作。我問老三：「你幹什麼的？」他不假思索地說：「我是管花木的。」管花木？這也是一手。他養了太陽花、茉莉、米蘭，還有仙人球一類熱帶植物。他目前學的是汽輪機專業，愛的却是花草，他自命管花木，可只弄了這麼一些，成長中還帶點稚氣，這才可愛哩。

話題轉到老大身上。這年青人也接近三十了，離開學校已經十一年。畢業那年，渡過一段不平凡的日子。他曾觀光京華，暢遊寧滬，他曾從二樓躍下，逃過一次厄運；他曾背着一個受傷的伙伴，回到家裏給予治療。後來到了一個熱帶的海島，在那裏種過橡膠，牧過豬牛，當過炊事員，教過小學和中學，自然也冒過酷暑，忍過飢渴，生過熱病，有過煩惱。這些經歷總結起來，就把這個年青人鍛煉得身材健碩，態度老成，有胆有識，多才多藝。他從海島回到城市已經兩年，現在當了小學教師。在學校裏愛上一位女同事，這就是眼前的新娘子。

他們的婚禮就在這一天舉行，沒有打算搞什麼儀式，只在附近一家飯店歡宴至愛親朋就算了，並另定日子在家裏款待一些年青朋友。可是這也不很簡單，食品全要自己張羅。好在這個做新郎的很有辦法，從陽山買來鷄隻，從大良買來鮮魚，托沙河親戚家裏養了鴨子，托梧州回來的朋友給他帶來那邊的餅食，還有從長沙回來的朋友給他帶來那邊的糕點，從上海回來的朋友給他帶來了那邊的糖果，從武漢回來的朋友給他帶來了那邊的香煙。看這些那些，你能不想到這個敦厚的年青人交遊很廣，人緣很好？

我在新房裏談了半天，才記起要把帶來的禮物送給新娘子。婚禮還未舉行，新娘子已經過了門，這叫做不拘形式，她本人處之泰然。當她接過我送的新衣，笑嘻嘻的，可說不出一句話來，老大睨視着那位即將和自己結成連理的愛侶，也儘自微笑着。這時我在旁插了一句：「怎樣？今晚就穿上吧！」於是新郎新娘同聲說好，老大還把衣服披在新娘子身上，端詳着合不合身材，新娘子一時羞得臉紅，新房裏也就更添上了洋洋喜氣，逗得做家翁、家姑的都擠進來看看新媳婦的裝扮了。

下午五時左右，做家長的催促各人換好衣服，準備接待親友。這時新房裏突然傳出了或明或暗的爭執的聲音，細聽一下，便知道是新娘子臨時不肯穿那件新衣服。爲什麼呢？因爲發覺那紅花條襯衣的領子有點新潮氣息。老大急得沒辦法，竟向我求救兵。我也義不容辭，向新娘子做了一番說服工夫，好不容易才把她哄妥了。

這時親友紛紛到來，滿屋子男女老幼。他們知道我來自何方，便都把我當作親人似的。特別是主客之間造成的那種喜慶氣氛，好像一下子就把住誰都納進裏面去。主客雙方祝福問好一番之後，主家便領着大家連羣結隊到飯店去，一時街道上笑語聲喧，那情景眞是樂人。我從沒有見到過一個人家辦喜事，辦得這樣歡天喜地、樂作一團。

酒席設在飯店三樓，也算寬敞明淨。主家事前作了安頓，一下子就把客人安頓好。三個年青人各自招待一席客人，都做到彬彬有禮。酒過三巡，先是老大和新娘子敬酒，跟着是做家長的夫婦倆，然後是他們三兄弟，有層有次，好像事先綵排過一樣，這就使滿堂賓客大爲喜悅，宴會自始至終洋溢着歡樂的氣氛。散席後，主方站在門前送客，但親友歡談意猶未盡，在那小小的門廊裏，幾番握手，幾番盤桓，好久才逐漸散去。老大老三都把我留着，堅邀回到他們家裏拍照。我欣然答應，心裏想到要讓他們一家再高興一番。

燈光下，客廳、新房光彩熠熠，教人感到一派春天氣息。我把照相機、閃光燈拿出來，老三連忙在客廳策劃位置，老大也在新房收拾收拾。準備停當，該是我顯身手的時候了，雖然我是個初哥，但別人把我看作拍友，就讓他們這樣看吧。

突然，老四從門外走進來，大呼「救人呀、救人呀！」原來他察覺鄰居有點異樣的動靜，走過去一看，一位老人昏厥了，家裏只有一個老婦、兩個孩子，都慌了手脚。老

四那樣一呼，霎時間屋子裏氣氛大變。他們全家出動，走過去看情況。老四不知從哪裏拿來一瓶紅花油，鎮定地徵求老太婆的同意後，就替病人擦藥油，太陽穴、鼻脚都擦到了，輕輕地揉着揉着，好讓藥油滲進去。在緊急的現場中，能夠處理得有條有理，少不更事的人是辦不到的，可是老四才是個二十出頭的小伙子哩。

事後了解，他曾下鄉學習，有同學誤嚼有毒的草藥，他看過醫生怎樣進行救治，還在病人床邊待過兩天。經一事，長一智，可也得有沉着的性格，才能遇事鎮定。

回頭說，那老頭子逐漸甦醒過來，引得大家都說紅花油不可不備。可是，老頭子的神志還未完全恢復過來，也無從得知他患的什麼病。老大說最好馬上送醫院急診，老太婆也點頭稱是。可是，怎樣把病人送去呢？何況地處郊區，一時大家面面相覷，想不出辦法。

這時但見老四在沉思，還伸出食指來指指點點，顯然在忖度着一種計謀。片刻，他斬釘截鐵地說：「有了！」並扼要地說了辦法。

這回是老四掛帥，他只那樣簡單一說，兩個當哥哥的就完全領會，馬上動起手來：兩部單車平列着；兩根木槓子，一根橫放在單車尾架上，一根橫放在車架的前邊；繩子拿來，牢牢地把木槓子縛在車上，還試試夠不夠力；從鄰居那裏搬出一塊床板，架在兩根木槓子上，再用繩子縛牢。於是，一架四輪的臨時「救護車」就造出來了。多麼巧妙的設想，多麼新穎的創造。這難道只能說是情急智生，而缺乏了平時的工藝創作的基礎的？

兄弟三人把病人抬上「救護車」，他們的父母、新娘子都協力把車穩住。年青人臂力過人，輕易地就讓病人在車子上躺得貼貼服服，毯子一蓋，單車地架一甩，「救護車」就要開行了。在前面掌車把的，一邊是老大，一邊是老四。在後面穩着尾架向前推的，一邊是新娘子，一邊是老三。車子平穩地駛過小巷，駛過大街，駛向大馬路，駛向醫院。我伴着老太婆在後面跟着走，霎時間就落後了一大截。

「救護車」進了醫院的急診室，三四位醫護人員馬上處理病人。還好，老頭子睜開了眼睛，似乎在找尋他的老伴。待老太婆來了，年青人安慰她一番，老太婆頻頻頷首，感激得掉下了老淚。

在歸途中，年青人輕鬆多了，一邊推車一邊談着，老大說那老頭子可能是中風，老三說如果不及時搶救就完了，唯獨老四默默地走着。我倒忍不住，說，老四果斷、

機智，眞行！老四伸手摸摸腦袋，有點靦腆，却依然沒有語言。新娘子呢，不見了，她快步走回家去，大概還要張羅什麼哩。

果然，回到他們屋子，客廳裏已經收拾停當，新娘子正在沏茶。他們一家辦了喜事，又做了善事，不僅值得高興，而且值得驕傲。我站起來舉杯說道：「以茶當酒，祝福各位！……」想再說幾句，可是太興奮了，說不下去，便轉換話題，說給他們拍照。這一來，氣氛又從嚴肅轉爲歡樂，我估計那張闔家歡是拍得不錯的。

夜漸深沉，可能已是電車、巴士最後開車的時刻了。我向他們匆匆話別，送我回到親戚家裏的仍是老三。晚風拂拂，暑氣盡消，但我的心坎還是熱烘烘的，有許多新鮮的東西正待溶進自己的血液裏。

瞄着我身邊的老三，我又想起他的兄弟們，還有他的新嫂子。青春是如此可貴的！願天下年青人的生命都如此富饒，充滿朝氣！

一九七七年九月八日

埃及作家麥哈福茲的近作

柳玲依

納吉布・麥哈福茲是當代埃及和整個阿拉伯世界最著名的作家之一。他從三十年代開始創作，早期寫歷史題材小說，後轉向社會現實題材。四十年代他寫出了反映埃及社會各階層生活的《新開羅》、《哈努——赫里利》、《廢景》和《開始與結尾》等小說。一九五二年埃及七月運動以後，他創作了以一九一九年埃及人民爭取獨立爲背景的《兩宮間》、《熱望宮》和《甘蔗園》三部曲，通過一個家庭的描寫指出運動發生的必然性，於一九五七年獲國家文學獎。以後，他寫有《小偷與狗》、《道路》、《乞丐》、《尼羅河上的嘮叨》和《傘下》等中篇小說和短篇小說集。

七十年代初，麥哈福茲創作了《蜜月》、《鏡》、《雨下的愛情》和《我們區的孩子們》等。他新近創作的中篇小說是《卡朗克》，書中描寫一九六七年"六・五戰爭"前後，埃及社會生活的一個側面，並對於戰爭失敗的原因進行探討。

納吉布・麥哈福茲在作品中注重社會內容多於藝術技巧。他公開表示自己——一個藝術家對失敗及其對擺脫方法的反應和個人見解。這方面的代表作是《雨下的愛情》和《卡朗克》。

外國文訊

魯迅與施霖

黎活仁

據說魯迅（1881—1936）留學日本時，選擇仙臺醫學專門學校，是因爲那兒沒有他不喜歡的中國留學生，誰知大出意料之外。周遐壽（周作人，1885—1965）《魯迅小說裏的人物・仙臺》也說：

> 他（魯迅）不久就失望了，不但來了一個同鄉，而且還在黃色的臉上戴了一副金色的假髮，這模樣實在不很好看。①

據「魯迅在仙臺紀錄調查會」的報告《魯迅在仙臺的紀錄——新出資料介紹》，這位戴金色假髮的魯迅同鄉名叫施霖。施霖到仙臺顯然比魯迅早一點，一九〇四年七月十二日《河北新報》有如下記事：

> 清國人批准入二高就讀：清國人留學生施霖氏（字雨若，浙江仁和縣人）。這次批准入第二高等學校第二部工科，九月十一日起應上課之事，已由中川校長通告清國公使：施霖三年前以清國官費留學生來我國，在正則及其他學校就讀，這次入二高的目的，據施霖所言，是希望在日本的大學研究製造火藥。

稍後，同年七月二十日，《河北新報》才刊載仙臺醫學專門學校入學試合格名單，其中有周樹人的名字；同年九月

十三日，《東北新聞》又有如下記事：

> 清國學生：清國浙江紹興府會稽縣人周拱（疑樹字之誤）（二二）入醫學專門學校，同省杭州府仁和縣人施霖（二四）入第二高等學校第二年。……②

上述正是魯迅在仙臺的最初時期，據推測，魯迅與施霖似乎是同時住在一起的；魯迅在《朝花夕拾·藤野先生》中說：

> 仙臺是一個市鎮，並不大；冬天冷得很利害；還沒有中國的學生。③

回顧周作人所記，無疑是從魯迅那兒聽來的，因爲周作人那時尚在中國，《藤野先生》一文說當時「還沒有中國學生。」恐怕所指的時間有先後。

據二高現存施霖的成績表，施霖第一年成績不佳而留級，第二年再試也失敗，結果自動退學。這在前引《魯迅在仙臺的紀錄——新出資料介紹》中有提及，另可參閱阿部兼也《關於魯迅在仙臺的紀錄——一、二點新出資料介紹》，後者又刊登了一九〇五年七月有關施霖成績的圖片。④

兩種日文資料，都沒有注意到周遐壽《魯迅小說裏的人物》中的回憶。今謹略作介紹和報導。

註釋

①上海出版公司，上海，一九五四年四月，頁二三一。

②參閱《野草》之十六。日本，大阪，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頁十七。

③《魯迅全集》第二卷，人民文學出版社，北京，精裝，一九五六年十月，頁二七一。

④載《東北大學教養部報》，頁一——四，年份不詳。

代郵

林蔚先生：

惠稿《泰國今年獲獎四小說家》，已於本刊第四卷第九期刊載。請示尊址，以便寄奉薄酬。

編輯室

美國電視的毒害

錢歌川

在美國德州休斯頓城，二位醫生和他的太太，聯名寫信給諮詢專欄主持人安瀾德女士說：「你再三被列舉爲美國最有影響力的十位婦女之一。今天想請你讓出一點篇幅，來刊登對美國青少年極其重要的一個消息。

許多有見識而關心世道的人，都相信電視上的暴行，對我們的孩子們，有着重要的影響。我們在晚間大家都看電視的時候，看到那上面所映出的東西，眞使我們大爲震驚。甚至那些所謂『兒童劇』，都是充滿着鎗擊刀刺，拳打脚踢，以及各種殘酷的拷打。

那有聲望的新英格蘭醫學雜誌的編輯殷吉勛格博士呼籲，美國醫學會召開一個公開討論會，來指摘電視節目中『最聲名狼藉的，例行而持續的，暴行的描繪。』……」

安瀾德回信說：「謝謝你們來函檢舉電視上的暴行。美國醫學會的理事會已經闡明電視上的暴行，是對兒童的精神健康有害的。他們的決議，曾把電視上的暴行稱爲，『一種環境的公害』，而要求美國醫學會宣佈它是，『一種危險的因素，威脅着美國青少年的健康和福利。』……」

華盛頓大學的兒童精神病專家羅生伯醫生聲稱，一般的美國孩子，到中學畢業爲止，要在電視上看到一萬八千次謀殺事件。羅生伯又說，不僅如此，給十歲以下兒童看的標準電視卡通片，特色就是搶刼、放火、轟炸、僞造、走私、拐誘、毆打、和酷刑。

另外一位自稱「美國母親」的，也寫信給安瀾德，大聲疾呼地說，「電視是今日美國最令人入迷上癮的東西。它的毒害比吸毒或酗酒還要厲害得多，但少有人加以指責。

每個家庭中都有一架以上的電視機，人們不必離開自己的家，每晚都能看到一場電影。

電視把每個人都吸引住了，使得人人着迷，幾乎達到廢寢忘餐的程度，不知耽誤了多少正事。

多少婚姻都在走下坡路，因爲丈夫或妻子，迷戀電視，夜深不睡，不看完夜半場的電影不肯罷休，等到看完上牀去睡時，人已筋疲力盡，再也不能給牀頭人以必要的溫存了。

正像喝酒和吸毒一樣，電視對人與人的關係，具有極大的破壞性。試看美國的社會吧。犯罪率何等的高，毆打、搶劫、殺人，一天不知有多少宗，有時只爲着幾塊錢就殺人一命。對這種有增無減的犯罪行爲，電視在促成上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

美國全國中學校長協會，也注意到了電視毒害兒童的問題及其對社會的影響。他們在研究報告上說，今日中學生的犯罪和故意破壞公物的行爲，是和幼小時在電視上看到的暴行有關聯的。據估計，一個孩子到十二歲小學畢業爲止，就要在電視上看到一萬次的暴行。小小的心靈中裝滿了打鬥和犯罪的行爲，怎教他長大起來不去從事破壞，而擾亂治安呢？

紐約州議會的報告，也攻擊電視上的廣告，說它們對兒童的身體和教育，都是有害的。廣告中對營養的誇張和飲食的習慣，繪影繪聲，給孩子們錯誤的觀念和最壞的榜樣。他們的結論，還有下列幾點：

電視不正確地教育兒童成爲不加批判的消費者，引誘他們浪費時間在電視上，而荒廢學業。

電視廣告中的兒童食物，多半對他們的健康有害，只鼓勵他們狼吞虎嚥地亂吃，而不告知他們營養上的需要，影響他們身體的正常發展。

電視廣告的食物，都含有大量的糖，吃多了損壞他們的牙齒，自不待言。

電視引誘兒童多吃，容易變成運動機能亢進的，不正常的孩子。這是一種病態。

學校中沒有開設關於營養的課程，無法對抗電視廣告，對孩子們謬誤的填塞。

電視上百分之六十五的廣告，都是針對兒童的，大多數是加工過的穀類食物(cereal)和糖果，再就是玩具，別

種食物，快餐等。

紐約銷場最好的《每日新聞》報上，闢有《說出你的意見》一欄，在人們的投函中，也對電視上的性愛和暴行有所譴責。現摘錄一部份他們的意見如下：

佛州棕櫚海灘五十三歲的主婦棠·高爾曼說：「電視所處的地位，是可以形成美國的想法和趣味的。希望少見暴行，多有幽默，和多一些成人水平的教育節目，以及幫助我們成爲優秀國民的東西。」

紐約市布碌崙三十一歲的教師凱莉·布倫濟克說，「取消那些可笑的猜謎節目吧，因爲那只是教人愛錢貪獎。用些更嚴肅的，可以幫助我們應付人生問題的東西，來代替現在的怪誕離奇的幻想故事。」

紐約市布朗士十八歲的高中生洛娜·雷蒙斯說，「那無窮無盡的警匪鎗戰，淺薄無聊的喜劇，可笑的猜謎遊戲等節目，把電視眞正的作用都毀壞了。電視應該是有啓發性的，增加知識的，看去有興趣的。它不應該要我們老看一些令人沮喪的，過份誇張的，人類的醜惡面。」

紐約州布朗士村十八歲的學生布萊安·馬利可說，「電視的問題，就是它已變成了一個教人犯罪的學校。許多表演都可以供罪犯學習，尤其是演出那些暴力的行爲。」

紐約長島東北港三十九歲的主婦詹拉定·梅格爾說，「我願看到電視上映出發揮友愛的東西，而不是失去人性的東西。現在世界上所需要的是愛，而不是恨。」

紐約市布碌崙十六歲的學生買克爾·沙拉查說，「電視上的暴行太多了。幼小的心靈爲這些暴行所污染，從小開始就學着電視上互相打鬥。」

紐約長島南華明代爾三十八歲的主婦瑪麗·佛拉德說，「我們有六個孩子，從三歲到十六歲。因爲電視剝奪了家庭生活，我們便規定每個孩子每星期只許看一小時的電視。成績很好，孩子們學校的功課也好多了。」

紐約市布碌崙三十五歲的教師賈克琳·安基隆說，「我覺得在電視上表演謀殺的行爲，應該是犯罪的。殺人的動作應加剪除，被殺或傷了的人，事後也沒有演出的必要。」

紐約市布朗士五十五歲的銀行信差安琪·羅德利格說，「如果電視上沒有暴行，你幾乎就沒有節目可看了。」

紐約市女王區四十歲的主婦發耶·白爾說，「電視上的暴行，並不是從偵探案開始的，而是從下午的卡通片開始的。學齡以前的兒童，就在電視上看到兔子開鎗，鴨子投彈了。」

山葡萄的美酒

張茅

黎明前到了通化，陣陣酒香恍惚撲面而來。深知這是草木沾着朝露的氣息，只緣想到這是酒城，著名的葡萄酒產在這裏，酒不惹人，人先自醉了。

這是幾個月前初到酒城的印象，今夜中秋佳節，明月當空，這一段回憶，因杯中的葡萄酒又悠然而生。

通化，先是一個葡萄城，再是酒城，葡萄與美酒，像洛陽城的牡丹花和綠葉，互相襯托，混爲一體，成爲生活中一種美好的享受。

通化葡萄酒廠在河西的玉皇山脚下，它有那麼好的酒色，是因爲用山葡萄釀製，如果是家葡萄，便失去紅寶石那樣的色澤。

野生的山葡萄，在通化遍地皆是，它生長在山腰次森林地帶，往小樹身上爬。關外春天遲來，到了五月，葡萄嫩綠的葉子把小樹覆蓋起來，綿延幾十里的山腰，盡是花與綠葉。到了中秋，小葡萄受到金風玉露的熏育，逐漸豐滿起來。到九月底，葡萄熟了，姑娘一羣一羣的上山採摘。

對着當空明月，相信只有葡萄酒才是美酒，月色落在透剔的杯上，杯中美酒，像一塊鑲嵌在水晶裏的紅寶石，熠熠生輝。

「葡萄美酒夜光杯」，詩人沒有描寫月色，明月却在杯中。這無疑是喝酒最好的時候，當然不要獨酌。這樣的良宵，豈能缺三數知己。

緬茄贈友

林楓偉

旅居加拿大一位舊友，托我替他買一對緬茄。我自己收藏有好幾顆，想選一對雕出龍鳳爭珠的送給他。

信上附詩一首：「鑒江兩岸浪如花，茂名城西日已斜，遙指晚烟初起處，緬茄蔭處是儂家。」

詩流傳於茂名。緬茄樹中國只有一株，生長在廣東茂名縣西岸鄉的河邊。這條河很可能就叫鑒江。緬茄樹齡三百多年，樹高十二丈，幹圍五尺六寸許。我特別抄下「緬茄蔭處是儂家」，他的家鄉在江南，更有草木值得他懷念

了。

翻閱有關緬茄流傳的故事，抄下來附在信內。他既然喜歡緬茄，對這些材料當會發生興趣的。

流傳中緬茄的來歷，因李邦直在雲南做官，從緬甸人得到兩顆緬茄，試種一顆失敗，另一顆不翼而飛，他懷疑婢女偷了，把婢女活活打死。數年後，一株緬茄樹苗從他兒子床上長出來，婢女的含寃得以清白，但那枉死的生命却無法挽回了。

這個流傳的故事，顯示緬茄的珍貴。茂名緬茄獨生三百多年，到了本世紀六十年代，才始培育了第二代四百多株，將來可以成林。

中外的交往，把可可和咖啡也傳入了中國。

蠶的吐絲

阮妮妮

小學四年班那年，男生一陣風似的養起蠶來，差不多每個男生的書包都有幾條蠶。這玩兒很有趣，我也在街邊買了幾條幼蠶，放在盒子裏，剪些幼嫩桑葉餵牠吃，老師上課，幼蠶在書枱抽裏爬也聽老師講課。

「春蠶到死絲方盡」。那時還不懂哩！只覺得灰色的幼蠶，漸漸長大了，顏色由灰轉白，又過十來天，身體逐漸變黃，最後像熟透的枇杷，身體幾乎透明了，突然發現牠吐出絲來，拍手大樂。絲一天天的吐，肥胖的蠶漸漸瘦下來，也漸漸爲蠶絲裹着，絲盡成繭，蠶兒不見了，牠變成藏在繭裏的小東西。

養了那麼一個學期，感到蠶兒可愛了，得到一點由蠶變蛹成蛾的學問，這個印象留到今天還是深刻的。

稍後，讀李商隱的「春蠶到死絲方盡」，遇着這樣纏綿的詩心便軟了。羅密歐與朱麗葉，梁山伯與祝英台，一個一個都吐盡了。

近又讀李商隱的春蠶詩，始有領悟，蠶兒吐絲的時候，沒有休止，牠一口一口的吐，竭盡全力，做好牠要做的事情。

宇宙間沒有永恆的事物，只有真理是不變的。這個時代中的許多偉大人物，他們像春蠶吐絲，爲實現偉大的理想，開創壯闊的天地，在他們有生的每一刻，以至生命休息前的一分鐘，還在奮鬥着。

探兒媳

江南

劉天澤——五十多歲，退休商人。
劉　太——其妻，年約五十。
姑奶奶——近六十歲，天澤之姊。
吳玉瑜——二十左右，姑奶奶之女。
郭蔭棠——五十開外，天澤之友。
王　媽——老女傭。
天澤的朋友和親戚若干人。

第一幕・早晨・

（這是個小康之家，住的是舊式洋房，大概屋主人在這裏已住上了二三十年了，一切傢具都顯得古老，但是却很整齊潔淨。廳中掛了幾幅湘繡鏡屏，另一邊却掛上一些合家歡的相片，看起來只覺得不很順眼。）

（主人睡房在舞台左方，右邊是通往厨房的走廊，廳的後正中一排窗，早晨陽光從窗外透進來，照亮了整個廳子。）

（開幕的時候，女傭王媽正從右邊捧着托盤出來，盤中有兩碗粥和一碟油條。她往飯桌上擺好。這時，劉天澤已經穿好了衣服，剛從睡房走出來。）

王媽：老爺，早餐煑好了。

天澤：好。（走到飯桌前看）唷，王媽，今天煑起粥來啦。

王媽：是的。我想老爺今天就到外國會少爺去了，在那邊，一定是吃西餐，少吃中國菜啦。所以特地做了豬肉粥給您吃嘛。

天澤：（笑起來）中國人在外國，也不一定每天吃西餐啊。不過，這也好，我喜歡吃粥，尤其是有油條。

（天澤坐下來，這時劉太從睡房探頭出來。）

劉太：王媽，你進來幫幫我的忙，把行李搬出去。

王媽：來啦。（走過去）太太，你去陪老爺吃早餐吧。這些行李，讓我來搬。

劉太：只有一大一小和一個旅行袋，你先搬到廳裏，等會再搬上車去。

王媽：知道了。

（王媽進房，劉太走到飯桌坐下，從懷裏拿出一隻小玉鐲子，遞給天澤。）

劉太：天澤，這隻小玉鐲子是我買給小孫女的，你把它帶在身上，別丟了。

天澤：才滿月的娃娃，要帶玉鐲子啦？

劉太：帶不帶，買給她也算是祖母的心事呀。

天澤：（接過）這也是的。

劉太：你去到，見了杏兒和媳婦，就說我怕坐飛機，不來了。等他們以後回來再見面吧。

天澤：知道了。

劉太：叫媳婦多保重。

天澤：（不耐煩）我會說，用不着你教啦。吃吧，粥快凉

啦，而且快就有客人來了。

（劉太吃粥，王媽從睡房開始把行李搬出來。）

天澤：（看了行李）爲什麼要帶這麼多的？

劉太：不多，你一去兩三個月呀。

天澤：兩三個月也用不着帶三件行李呀。是些什麼東西？

劉太：還不是每天穿着的衣服嗎……是多帶了兩件毛衣。

天澤：大熱天時用得着穿毛衣嗎？

劉太：預防呀，跨洋越海的，早晚天時不同，有時也會用得着，你又不是二三十歲的年青伙子啦。

（天澤覺得老妻的體貼，不再說什麼，只笑了笑，吃完最後一口粥，看看錶。）

天澤：八點半了。

劉太：飛機開十一點嗎？

天澤：不過十點半就要進候機室啦。

劉太：（又不放心）天澤，你旅途上要小心……

天澤：曉得啦太太，我又不是沒有出過門，你放心好啦。

劉太：你能見到杏兒多高興呀，不見六七年了。眞的惦着他。

天澤：本來嘛，是他寄旅費回來叫你去的，你要讓我去，現在又後悔啦。

劉太：誰後悔呢？照道理出門是你們男人方便呀，我不過是說掛念他吧了。

天澤：其實也用不着掛心的。兒子長大了，媳婦也有了，現在孫兒也有了，他該會照顧自己啦。

劉太：會照顧自己？你這樣老了也還要我照顧呢。

（天澤笑起來，劉太也莞爾笑着。正在這時，門鈴響，王媽剛搬好了行李就去開門。）

（門外，姑奶奶跟吳玉瑜進來，玉瑜手裏挽一袋東西。這邊劉太剛吃完粥，站起來。）

王媽：姑奶奶，表小姐來啦。

劉太：（迎上去）姑奶奶，玉瑜。

玉瑜：舅母，舅父。

劉太：你們來得正好，吃碗粥吧。王媽……

姑奶：（忙阻止）不，不要，我們已經吃過東西了。（對天澤）決定了今天起程了嗎？

天澤：是今天十一點，你看，行李也檢好啦。

姑奶：這樣，我送你到機場吧。

劉太：姑奶奶，用不着啦，怎好要你去送機呢？

姑奶：我又沒有事，玉瑜又放暑假，不要緊的。

天澤：（忽然留意到）噫，玉瑜，你帶來一大袋是什麼東

西？

玉瑜：媽給你送來的。

姑奶：（連忙更正）不是給你的，要你帶給杏兒的。

天澤：唷，得了？行李已經夠多啦。

姑奶：夠多也要帶啊，這些那邊買不到的。

劉太：是什麼東西呢？

姑奶：腐乳啦，鹹魚啦，還有自己曬的菜乾啦。

玉瑜：我已經對媽說過，表哥未必要吃這些東西的，可是她偏要。

姑奶：你知個屁，杏兒喜歡吃這些的，我知道。

劉太：好啦，把它放入那個小的皮箱裏吧。

（劉太接過袋子，和王媽一起把它放進小皮箱去，這邊姑奶奶坐下來對天澤說話。）

姑奶：天澤，你去多久呢？

天澤：也不會太久，旅遊證只有三個月，就算延期，也不過半年吧了。

玉瑜：我看，舅父你不會去那麼久的。

天澤：爲什麼？

玉瑜：當然囉，很多人去過，都說那邊人地生疏，又寂寞又不方便的。

姑奶：哪會有這回事，有兒媳陪着，他們會帶你舅父去遊玩的。你看，這裏這麼一個小地方，人家遊客來到，遊遊新界，買買東西，吃吃海鮮，也就玩上三五天了。何況美國那麼多好玩的地方，今日一處，明天一處，好容易就過了許多時日啦。

天澤：玉瑜，你媽說得對，美國眞是很多遊覽的地方的。

玉瑜：表哥不用做事的嗎？

姑奶：白天做事，有晚上呀，而且親人老遠來了，也該請請假陪伴陪伴啦。

（玉瑜再想說什麼，看看天澤，不忍掃他的興，停住。）

姑奶：天澤，你也該享受一下老太爺的清福啦。

天澤：（高興地）也不是去享什麼福。這一次去，目的只是見見杏兒，看看小孫女。再說他們在那邊結了婚，媳婦我還沒有見過。

姑奶：這回連帶要受新媳婦叩拜啦。

天澤：（樂極）哈哈……笑話笑話，現在不再時興這一套舊的禮法了吧？

姑奶：可不能這麼說，禮總還是禮呀，沒有分新舊的。這裏多少人新式結婚，也還是行完新禮再回家行舊禮，

拜祖叩頭呀？

天澤：可能在外國不作興這樣。

玉瑜：表嫂是中國人還是外國人呢？

天澤：是土生的中國人。你問這個幹什麼？

玉瑜：（笑着）我怕她如果是外國人，你們談話就困難了。

（大家笑起來。）

（笑聲中，王媽聽見門鈴又響，忙去開門。郭蔭棠進來，天澤去招呼。）

天澤：蔭棠兄，你太客氣啦，大清早要你跑來了。

蔭棠：你老兄有遠行，我怎麼能不來送行呀。

天澤：禮重禮重，王媽，快倒茶。

（王媽應聲去奉茶，劉太走過來招呼。）

蔭棠：嫂夫人爲什麼不一起去呢？

劉太：我恐怕經不起旅途的辛苦。

天澤：（幽默地）也經不起旅費的開銷啊。

蔭棠：哪裏哪裏，你說得太謙了。

天澤：是眞的，這一次去，是小兒滙了旅費回來，要我花上好幾千塊去一趟，也就不必啦。

蔭棠：這也證明少君是個孝順的兒子呀。天澤兄，你有這麼個好兒子，眞正羨煞別人了。

天澤：好說好說。說起來，蔭棠兄的公子也是一表人材的，升大學了吧。

蔭棠：他正打算到美國升學去呢，我這次專誠送行之外，還想托你到了那邊，見到杏世兄的時候，請他代爲查問一下進哪一間大學比較好。

天澤：好的，我一定辦到。

玉瑜：這裏也有大學呀，何必遠去呢？

蔭棠：但是，外國畢業，總是吃香一點兒的。

玉瑜：在外國畢業了，恐怕也像表哥一樣，不願回來了。

姑奶：玉瑜，少胡說。

蔭棠：（打着哈哈）不回來，能像你表哥一樣，一年半載寄旅費回來，讓老人家去住住，這不很好嗎？哈哈哈。

（大家笑起來。這時，王媽又去開門，一些親戚朋友也來了，客廳裏頓時熱鬧起來。）

天澤：哎唷，你們都來了。

親戚：是啊，知道你老人家去遊歷，我們特來送行的。

天澤：哈哈，算什麼遊歷呢？只不過是兒子不見多年了，現在結了婚又有了小孫女，去探探他們就是了。

朋友：那一樣是遊歷呀，到了那邊，總會欣賞一下異地風光的嘍。

親戚：當然是少不免啦，據說那裏什麼金門橋，什麼大瀑布，什麼博物館，都是可以大開眼界的地方。

朋友：還有什麼迪士尼樂園呢，據說遊一天也遊它不完的。

玉瑜：（忍不住笑起來）你們所說的都不在同一個州裏，隔得很遠的呀。

姑奶：很遠有什麼要緊，你舅父有的是時間。

朋友：總之，預祝你這一次旅途愉快就是啦。

天澤：謝謝，謝謝。

劉太：天澤，我看時間也不早了，要去機場的了。

天澤：好。（對各人）我看還是不勞遠送了吧。

蔭棠：不，我們一道到機場去。

朋友：對，我有車子在下邊。

親戚：那麼，我來拿行李吧。

天澤：怎麼好意思呢——那麼，偏勞了。

姑奶：玉瑜，還不幫忙去拿行李呢。

玉瑜：得啦。

天澤：好，請吧，車子坐不下，多叫輛計程車好了。

（大家熱鬧地往外走，劉太走在最後。）

劉太：（回頭對王媽）王媽，你看門了。送完老爺，我馬上回來。

王媽：（揚聲）太太，知道了。（又轉低聲，半作自語。）能去外國玩玩多好呢。太太可眞錯過了機會。

（劉太也去遠了，王媽目送着，廳裏靜下來……）

（幕急下）

第二幕・十日後，下午。

（仍然是劉家的客廳，下午的陽光比較上午更明亮，幾枝剛買回來的劍蘭插在飯桌上的花瓶裏，使客廳生色不少。）

（姑奶奶坐在一張古老沙發裏，她的女兒玉瑜無聊地走到窗前看外面的什麼東西，大家不說話。過了好一會，姑奶奶好像有點不耐煩。）

姑奶：玉瑜，（更大聲一點）玉瑜。

玉瑜：（驚覺）嗯，媽，什麼事？

姑奶：你舅母到底說你舅父什麼時候回來？

玉瑜：說飛機是下午兩點幾鐘到嘛。

姑奶：現在差不多三點啦。

玉瑜：（走回來，在姑奶前站着）我看就快回來了。你不知道，下了機，又要等行李，又要等檢查，多麻煩啊。有時要等上半個鐘頭呢。

姑奶：倒不知他眞的回來還是假的，當他臨走的時候，說會去三個月，甚至半年；現在算起來還不到兩個星期啊。

玉瑜：是十天。我記得，去的時候是二號，今天是十二號，不會錯。

姑奶：（突然問）爲什麼他會這麼快回來？

玉瑜：（聳肩）我哪曉得。

姑奶：（担心）不是出了什麼毛病吧？

玉瑜：恐怕是在那邊太寂寞不習慣吧，我早說過了。

姑奶：你怎麼早就猜到呢？

玉瑜：我有個同學也有過這種情況，她媽媽去美國看她的大女兒，一星期就回來了，說是住不慣、寂寞死了。

姑奶：難道沒人陪她麼？

玉瑜：沒有啊，她大女兒夫妻倆每天都要上班，七點幾就出去了，要開個多鐘頭的汽車才到得市區辦公的地方，晚上七點幾才回到家裏，白天家裏靜悄悄的只得一個人，不寂寞才怪呢。

姑奶：這就的確難受的。（門鈴響）有人叫門了，王媽呢？

玉瑜：在厨房裏。（走到走廊叫）王媽。

（王媽走出來，一面用圍裙揩手。）

王媽：來啦，怕是老爺太太回來啦。

（王媽去開門，果然是劉太挽了個旅行袋進來。）

王媽：果然是的，太太。

劉太：王媽，快下樓去，下面還有兩件行李，老爺在那裏等着呢。（看到姑奶奶）哦，姑奶奶來了多久了？

姑奶：好久了，（回頭）玉瑜，幫王媽拿行李去。

玉瑜：好。

（王媽和玉瑜下樓去了，劉太放下行李，坐下來。姑奶急不及待地問。）

姑奶：怎麼？花幾千塊錢，去不到半個月？

劉太：唉，不要問了，他挺不開心呢！

姑奶：爲什麼？

劉太：他一下機，什麼也不說，坐在計程車裏面回家的時候，只說過一句話：「早知道就不去了。」

姑奶：（狐疑）早知道就不去了？難道是媳婦待他不好？

（劉太做個鬼臉，不說話。這時王媽和玉瑜各挽一件行李進來，天澤跟在後面。姑奶奶站了起來。）

姑奶：天澤，你回來了。

天澤：啊，姊姊，你來了。

姑奶：聽見二嫂說你要回家了，特地來看看你。

天澤：眞是這裏的人情味比美國好得多了。

劉太：（關心地）先坐坐，慢發牢騷吧。王媽，倒杯茶給老爺呀。

王媽：（已端茶過來）來了。

（天澤接過茶，喝了一口，有了點歡容。）

天澤：（對各人）你們看我去了幾天，瘦了吧？

劉太：還不是那個樣子！

天澤：（强調）我知道一定是瘦了，悶也悶得瘦了啦。

姑奶：爲什麼？過不慣那邊生活麼？

天澤：你說對了，眞是不慣得很，如果再住下去，我寧願回這裏住老人院。

（大家愕然。正在這時，門鈴響，王媽去開門，郭蔭棠進來。）

蔭棠：天澤兄，你果然回家啦。

天澤：是的，剛剛到家，你怎麼曉得呢？

蔭棠：是嫂嫂告訴我的。

劉太：郭先生打電話來，問你有沒有信回來，我就告訴他你人也要回來了。

蔭棠：是啊，眞想不到你這樣快就回來了。是患了思家病嗎？還是趕着回來辦什麼要緊的事？

天澤：都不是。

蔭棠：（奇怪）那麼——

天澤：受不了。

姑奶：什麼事受不了呀？媳婦不好？

天澤：也不能這麼說。

蔭棠：水土不服嗎？

天澤：不見得。

劉太：可能是不大習慣那邊的生活啦。

天澤：好吧，都告訴你們吧：首先是我去錯了，杏兒本來滙錢回來，是想叫他媽媽去的。爲什麼呢，原來他想有個人照顧小孫女兒幾個月。那邊，不是大富之家，請不起一個保姆，就是每天送去別人家裏托人照顧幾個鐘頭，也要花不少錢。所以嗎，不是叫他媽媽去享福，是叫她去當義務奶媽。

劉太：不要說得這麼刻薄，如果我曉得是這樣，我就去

了。祖母抱孫，也是應該的。

姑奶：既然你去了，難道他們就不高興了？

天澤：也不是不高興，正所謂既來之，則安之。

蔭棠：父子多年不見了，哪會不高興呢。一定會帶你到處逛逛，和吃吃大餐的。

天澤：這樣你就猜錯了，除了從飛機場到住所那一段路之外，我幾乎什麼地方都沒有去過。

姑奶：有這樣的事嗎？

天澤：爲什麼沒有？他們哪裏有空帶我去？十天來，只有第一天晚上，帶我到一間中國菜館去吃了一頓晚飯，就是這樣了，而那間菜館的菜式，比這裏的普通小館子還差呢。

玉瑜：但是價錢却一定很貴的。有個同學去過，告訴我，一頓普普通通的晚飯，起碼要超過一百塊錢。——伸算起來就是這裏的五六百了。

劉太：這樣，也確實難得多上館子的。

姑奶：不會在家裏自己動手弄嗎，媳婦不會煮菜的嗎？

天澤：不知道。

姑奶：爲什麼會不知道，你住了十天，難道……

天澤：（接着說）他們每天一早就出去了，他對我說：「爸，我們要上班，早餐咖啡已經煮好，也有鮮奶和鷄蛋。午餐你自己弄吧，冰箱有肉，你喜歡怎樣吃就怎樣吃。」可是，我就不大喜歡吃那些凍肉，總是煮些菜，就把姊姊叫我帶去的鹹魚腐乳差不多吃光了。

劉太：（笑起來）這樣差不多變成吃素的和尚啦。

姑奶：那麼，晚上的一餐呢？

天澤：他們下班了，回到家裏就七點了，看見他們疲倦不堪，愛美——就是杏兒的老婆——就從冰箱裏隨便拿出東西來，往鍋裏一放，煮了點飯，大家就算一餐。吃完了，洗了澡，就各自回臥室上床去了。

蔭棠：沒有其他活動嗎？

天澤：有的，星期五上超級市場，星期日洗衣服和修剪門前的草皮。

蔭棠：這也算得是活動節目嗎？

天澤：算呀，而且是全家出動的。星期五，他們下班回來，就叫我一起，乘車到附近的超級市場去。說附近，也得走二三十分鐘的車。去到了，那裏眞是人頭湧湧的，熱鬧極了，他們兩口子推着兩架小車，我跟着，這樣東拿一把，西拿一把，吃的用的，滿滿裝了兩個小車，買足一星期的，然後排了隊結賬，然後推

到街外停着的汽車，把東西放了進去，再回到家裏。該進冰箱的進冰箱，該放浴室的放浴室，一搞就是一個鐘頭。再煮晚飯，也不想多吃啦。至於星期日嘛，不用說一星期的衣服都在這一天去洗完，然後是剪草。這還好，這兩個日子，大家總還能多見見面，多講幾句話。

姑奶：星期六又怎樣，忙了一星期，總要散散心呀。

天澤：是的，星期六他們多數有約會，一些同學啦，或者是同事會揀這一天聚聚會的。但是，我並沒有同學或同事啊，只好呆在家裏。

姑奶：唉，這樣說來，日子確實難過啊。杏兒也的確不懂人情世故啦，老子那麼遙遠來到，也不好好地招待一下，眞是的。

玉瑜：我可不這麼想。這是他們的生活呀，要他改變生活方式來適應你，就未免太自私了。

天澤：（有點不服氣）可是，這不太沒有人情味嗎？

玉瑜：舅父，你該體諒一下表哥的環境，他不是個賺了大把錢的闊佬，他們只是個小市民，收入僅是溫飽，在一定的環境裏過刻板的生活。我知道，他們會感謝你老遠到那裏探望他，但是，如果你抱着去享福的心情而去，那你就必定失望了。

天澤：（煩躁）那我可眞是失望了。我不大了解你們青年人的心理，我可過不慣，所以我就回來了。

姑奶：玉瑜懂得什麼，人說你說的。

玉瑜：如果有一天，我到了那裏，可能我也是這樣。

天澤：所以呀，我就想到倒不如不要叫兒女到那邊留學，留了學，說不定在那邊做事，那父子親情都疏遠了。

蔭棠：不會那麼嚴重吧。

天澤：會的。爲因這樣，你托我查問關於你兒子留學的事，我也沒有替你進行。

蔭棠：這不要緊。反正，他現在又想在這裏升學啦。

玉瑜：其實，到哪裏去升學好，這也是個觀點問題。

姑奶：玉瑜，你又來隨便亂說話了。

玉瑜：眞的，好像是大文豪高爾基說，社會就是大學。

姑奶：好啦好啦，不要再說什麼大文豪小文豪啦，我們還是走吧，你舅父坐了幾十個鐘頭飛機，也疲倦了，需要休息一下。

劉太：姑奶奶不吃了晚飯才走嗎？

姑奶：不吃了。你好好服侍他，讓他洗個澡，睡個覺吧。

蔭棠：我也要走了。

天澤：你不再坐一會麼？

蔭棠：不，改天見。

（蔭棠先告辭，然後是姑奶奶和玉瑜。）

玉瑜：再見了，舅父舅母。舅父，請不要怪我剛才說話唐突啊。

天澤：算啦，誰怪你這小丫頭呢。

（姑奶奶和玉瑜走了，劉太送到門口，關了門，對王媽說。）

劉太：王媽，預備水讓老爺洗澡吧。

王媽：知道了。

（王媽走進了浴室。這時，天澤倚在古老沙發裏，劉太走過去，坐在墊脚的矮櫈子上。）

劉太：（親切地）玉瑜這小孩子，說得有點道理的。

天澤：你認爲我太多牢騷了？

劉太：天澤，眞的，孩子會感謝你去探望他們，可是，你有點太苛求了。

天澤：我？

（天澤開頭有點反感，接着，看見老妻對他那種溫婉體貼的態度，他漸漸輭了下來。）

天澤：可能是吧，可是，我總覺得回來了，就舒服多了。

劉太：因爲回到你自己習慣了的環境中來嘛。

天澤：主要是，因爲有你在身邊。

劉太：（笑）是的，你可以對住我，去做你的老太爺。

天澤：（握住劉太的手，感動地）鳳鳴……

（老夫老妻相互地手握着手，微笑對望。）

（王媽從浴室出來，想叫，却停了口，欣賞着這雙老夫婦的親熱……）

（幕緩緩落下。）

《海洋文藝叢書》：

湖光山色之間（遊記）黃蒙田著
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現代中國作家選論（評論）余惠著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塔爾卡的良宵（翻譯小說）杜漸譯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逆弟（中篇小說）印刷中 金依著

黑姑娘（翻譯小說）印刷中 李昕譯

入雲南

夏樺

車闖萬山叢中

一會兒穿山洞，一會兒越天橋，
火車像巨龍在蜿蜒地蟠行。

仰起頭來，可以瞥見一角藍天，
和峯頂上早晨絢麗的霞光。

從車窗鳥瞰，是茫茫晨霧，
和整片整片墨綠的森林。

呵，我的車子，請你開得再慢一些。
掠過窗前的，豈是我嚮往中的山鷹？

（赴昆明途中）

趕集的日子

昨日鷄場，今天羊場，
逢趕集的日子有多歡暢！

老母鷄旁放一雙標賣的草圈，
會講漢語的小姑娘在介紹山裏的特產：

這像乾木柴的是解渴的葛根，
這紅紅的鷄爪草却又酸又甜。

要問這裏有多少個民族，說不清，
可你聽這笑語，多像一家人融洽的交談。

（沾益鎮）

格以頭素描

幾個彝家兄弟圍着火塘，吸火煙，
一位老者向我表示歡迎，彎着腰。

穿紅邊黑裙的姑娘，揹上背簍，

隨着木鞋的叮咚聲，朝門外跑。

門外是連綿起伏的黛色的羣山，
時時傳來幾聲老鷂鷹單調的鳴叫。

完全出於偶然，我才來到這個小站，
意外地領略了很濃很濃的彝族情調。

（格以頭車站）

在阿詩瑪的故鄉

在山茶花開放的季節，我來到阿詩瑪的故鄉，
那悲壯的史詩，時時在我心裏迴旋。
一陣風吼，捲過峽谷，
多像是阿黑尋找阿詩瑪的焦急的呼喚；
泉水叮咚，響遍雲間，
流水裏好像帶來人們悼念阿詩瑪的嗚咽。
和所有的撒尼人一樣，我多麼希望
這位倔强的姑娘能生活在今天。

（路南石林）

石澳

懷　燄

你取消了茶座的約會
帶我登上這一片石岩
這可把浪看得更清楚
浪——
就像由低越向高
由高再削下的鞦韆
我感到海水的跋扈
　　岩石的可憐
你抓緊了我　你說
別讓岩石嘲笑你的脆弱
你指出
岩石上一條條的笑紋
　　一個個的梨渦
原來
岩石並不老
每一個激盪人的浪
都是岩石與海唱和的歌
你早就懂得岩石的奧秘
你曾經是一個成功的海員
在堅强者面前
狂風惡浪都是那麼渺小
石澳——
在我心中已易名：石奧

委內瑞拉遊札

唐民

天空

與各地的天空一樣，委內瑞拉的天空並沒有什麼特別。

只是，位於南美的委內瑞拉，因爲地近赤道，所以陽光也特別耀眼。

有時，我站在加拉加斯的街頭，舉頭望着天空，也常常爲猛烈的陽光所輻射，一會兒就要低下頭來。

我舉頭望着天空，並不是天空裏有什麼好看的東西，而是我聽到了隆隆的飛機聲，自然地舉頭上望。

委內瑞拉的國際機場離加拉加斯頗遠，民航機是不飛經加拉加斯的。在加拉加斯天空中飛來飛去的飛機，是一些小型飛機，是屬於私人所有的。在加拉加斯市區，有一個小型飛機場，那些小飛機就是在那裏升升降降的。

擁有私人小飛機，在委內瑞拉並不乏人。他們駕着那些小飛機，可以到鄰近的國家和地區去旅行。只是，飛機失事也不少，失事的飛機，差不多都是那些小型機。

儘管有人擁有私人飛機，但更多的人有時連搭「惡都

烏」（即「巴士」）的幾角錢都沒有。在加拉加斯附近的山邊，就住着無數的貧窮人家。

雖然加拉加斯的天空平時並沒有什麼好看的東西，但在聖誕節和除夕的晚上，加拉加斯的夜空却是繁花點點、噼啪連聲，非常好看而又非常好聽的。那是燃放烟花和爆竹的景象和聲音。特別是除夕晚上快將接近凌晨的一剎那間，人們爲了迎接新年的到來，盡情地燃放烟花和爆竹。加拉加斯的整個夜空，差不多都爲烟花和爆竹所佔有。這時如果你站在街頭或者天台，舉頭上望，看到那變化多端的烟花，聽到從四面八方傳來的爆竹聲，你也會爲人們的狂熱所感動的。我在香港時，沒有看到這種現象和聽到這種聲音很久了，殊不料來到這裏，又重新看到了和聽到了這種好看又好聽的東西。在加拉加斯的天空燃放的烟花和爆竹，有不少是從中國來的。沒想到遠在他邦異域，我也看到了咱們國家出產的烟花和聽到了咱們國家出產的爆竹聲。對於離人，這該有多大的歡慰！

街頭

如果你走在加拉加斯的街頭，你首先感覺得到的，是汽車特別多。

不管是平時，還是上下班時刻，大街上的汽車，往往排成一條長龍。當然，上下班時間，那條龍更長。

但是，在假日，加拉加斯街上的汽車長龍却頓然消失了。那麼，駕車人士都到哪裏去了呢？原來他們「出埠」——到附近的城鎮和海灘去了。

當你看到街上汽車的長龍的同時，你往往也會看到有些報童和小販，他們包括賣書片的，賣玩具的，賣雨傘的和賣雜物的，在來往的汽車羣中，也是夾在兩車中間，前前後後的奔突來去，兜售着他們藉以博取蠅頭微利的物品。

除了看到汽車特多之外，在加拉加斯街頭，你還會看到有些男人挽着手袋，也有些男人在腰間插着一個刷子或一把梳子。當然，他們所挽的手袋沒有女人用的手袋那麼大，約莫只有普通攝影機那個大小；他們腰間插着的梳子，以前則只有女人用的。

那麼，他們挽手袋和帶同梳子要來何用？原來，在委內瑞拉人們要隨身帶備身份證的，駕車人士更要帶備車紙和駕駛執照，這裏購物又多用支票和信用咭，這兩樣東西也需經常帶備，另外還有紙幣和其他什物，錢包裝不下，只有用男裝手袋了。至於男人帶女人使用的梳子或刷子，則

與頭髮有關。有些男士長長了頭髮，或者是電曲了頭髮，普通的小梳子不頂用，唯有用女人實用梳子或刷子了。這種情形，如果讓孔老二看到了，恐怕他又要說「吾不欲觀之矣」了。其實，這種情形今天在西方國家是司空見慣了的。

嘗新

委內瑞拉有些水果，以前我沒有吃過的，來到這裏之後，便嘗到了新味。

首先嘗新的，是一種叫 Ciruela 的水果。這是桃子與石榴接種而成的一種水果。它的外形像桃，核也像桃，但皮色紅中帶黃，却像李子。果肉嫩滑，汁多，味清甜，差堪媲美水蜜桃，也有點石榴的濃香。很好吃。只是價錢很貴，現在當造，每個也售三「雙毛」（華僑對委內瑞拉貨幣 Bolivar 的稱呼）。

其次嘗到的是 Mamón，華僑稱爲番鬼佬龍眼。它的外形像龍眼，個子與龍眼一樣大小，但果皮青綠色，果核白色，果肉也是白色，果肉與果核粘連，很難剝離，人們吃 Mamón，只是啖其味，並不是吃其肉的。它的味道甜中帶酸，也沒有龍眼那樣好吃。這種果子，在路邊和公園裏都有，當它成熟的時候，人們就爬到樹上去採摘來吃，或者用石子把它擲了下來。如果是在路邊的 Mamón，有些駕車人士還會停下汽車，爬到汽車頂上去採摘。在加拉加斯吃 Mamón，差不多是不用錢買的。

接着，我還嘗到了另一種新味，那是 Nispero。它的外形像薯仔，皮色也與薯仔無異，果肉則像煮熟了的甘藷，剝開皮便可以吃，味道亦與煨甘藷一樣，甜中帶香。不過，它的甜味太濃，肉中又含有像砂糖似的小粒，不愛吃甜的人就不喜歡它。但當地人歡喜甜食，則多愛吃。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印度的「平行文學」（世界文學思潮）　柳玲依
三婆的黑色的日子（小說）　竹紫君
不眠者的獨語（詩）　韓牧
從紐約到愛荷華（詩）　秦松
選美（翻譯小說）　李昕
一個正常的人（海外談瀛）　錢歌川
電影與功夫（委內瑞拉通訊）　唐民
盒仔、盒仔、盒仔（報告文學）　凌亦清
偷（獨幕劇）　大白
阿叔（小說）　陳不諱

是意外嗎？

莊嚴

無名街那邊的一條橫巷裏，滿堆着破爛的紙皮、木板、銹鐵片。拾荒的老頭和小孩，一直在那兒鬧嚷嚷的，不知發生了什麼事情。

傍晚時候，巷口那所破屋的住客一回來，就聽到人們不平的怨聲了。他很奇怪的望着那些衣衫襤褸的人——那都是他熟稔的街坊，可不曉得他們在吵什麼、叫什麼。待他走進屋子裏時，很快就把情形弄明白了。

他的女人氣冲冲的衝着他跑來，手裏揚着一張紙，用勁的扔在他面前。他吃了一驚，檢起那張紙看了一遍。

「明白了嗎？」女人的聲音在他耳畔響起：「要加租！錢三，你知道嗎？唉，是那個業主拿來的，這是租值估價單呢！你說，這怎麼辦呀？」

她憤懣已極，嘴角都噴出泡沫來。

錢三頹喪地跌坐在木椅上——他疲憊得不想動，一整天都往外面跑，腿都幾乎跑折了。失業的他，今天從清早到傍晚，找過了十幾個朋友和舊同事的幫忙，很僥倖才找到了一天小巴司機的替工，這還是因爲阿石明天有喜事，才勉强讓他去替做一天的。他原本想把消息告訴老婆和孩子，可是偏不巧，却又遇上了業主加租的事情，使他又變得心情煩躁起來。他嘆了一聲，把皺着的眉頭攏得更緊了。

「巷子裏人們吵着的就爲了這件事嗎？」沉默過後，他又不安的問。

「可不是！」他老婆回答說：「這兒一加租，還不是迫咱們搬走嗎？如果搬了，房子拆下來，那一羣人睡在什麼地方？還不是做了無主孤魂嗎？」

錢三睜開了疲乏的、無神的眼睛，理了一下紊亂的頭緒，向自己心裏嘀咕：近日市面上正流傳一種使人心寒的話題——物業估價處的老爺們，正要用魔術的手法，重重

的給所有房子從新估值，把原來已是高昂的地價、地稅，都作全面提高！這件事他一直不大理會，可是如今那有如鬼魘的加租，却加到他頭上來了。

他一個人坐在黑黝黝的房間裏，把頭垂下去，兀自不動。在他發熱了的腦海中，此刻就像翻滾着一股熱霧，那些過去的、窮苦的歲月，都一起湧上來，使他感到頭昏。——他四十歲了，在那一大段的歲月中，他都是爲老板賣命，把青春都耗光了。他三十歲結婚，老婆是個紡織女工，那年生下了第一個孩子，接着就一年一個的生下來，沉重的生活担子，已壓得他透不過氣來了。他做過大大小小的、最低賤的、最辛苦的工作——清道夫、搬運工人、石工、泥工……後來，他領了駕車牌，就去當司機。在那段日子裏，整個香港的道路如肝腸寸斷，幾百幾千的交通條例，使他暈頭轉向，胆跳心驚。他做過許多工廠和搬運公司的司機，但是，沒有一處能讓他呆得稍久。那無窮無盡的處罰條例，使他動輒得咎，什麼「開快車」、「擅自停車」，他經常獲派「牛肉乾」（違例罰款單），精神負担十分沉重，老板們——爲了他經常被控告和罰款的事，就把他開除了。

由於生活的重負，他變得神經過敏，整日裏憂心忡忡，精神恍惚，他開始感到自己衰老、頭髮一天天的灰白起來了。他的個子矮小而佝僂，彷彿用破布揉成的一具人像。他的老婆是個勤勞的女人，她給他做一切的家務，給他養了一大羣的孩子。

想到這兒，他不自禁地說聲：唉，眞難爲了她！聲音忽然把自己驚醒了。他抬起頭，淚水不曉得什麼時候已奪眶而出，他的心像一塊鉛沉下。

一所不過四百方尺的小屋子，十多年來，就加了十多次租，而且每次加租，總是在他失業的時候。唉，這是什麼世道呵！

第二天早上，錢三下了床，啃了兩件冷麵飽，就逕自跑出了陋巷。

他有點兒精神恍惚，駕着阿石的小巴，就在陰沉的晨光裏奔馳。他的嘴扭曲着，嘴角咬着香烟。每次見人一揚手，他就本能地把車子停下來，打開車門，讓乘客上車。車子是開往元朗的，車前灰朦朧的玻璃上，掛着用紅漆寫的牌子——二元，經沙田、馬料水、大埔墟。這個價目牌，幾乎把他的視線阻擋了。他神情黯然，心裏老惦着一件事——加租、加稅。

在他的沉思中，倏然一個沙啞的、粗野的聲音向他大叫道：

「喂！停車，停車！」

他吃了一驚，戛地煞了車，抬頭一望，一塊「不准駛入」的告示牌，赫然出現在他的眼帘上。一個穿制服的人，跑到他面前，惡狠狠的盯着他。

「你是怎麼搞的？瞎了眼嗎？」那穿制服的人，把手伸到他車窗跟前，大聲的說：「你不懂交通符號嗎？嘿嘿！拿駕駛執照來給我看看！」

他立刻呆了，他的心臟在絞痛，臉色一片灰白。

「喂，聽到嗎？」那人繼續在咆哮：「把你的駕駛執照拿出來！你聽到嗎？」

他望着對方，慢吞吞的把駕駛證拿出來，遞給對方。

穿制服的人打量他一眼，就忙着在本子上記下了一大串東西。後來，他把那張駕駛執照還給他，用沙啞的嗓子喊道：

「現在開車，快點！你違例駕車，不遵守交通標誌，我們要控告你！」

「控告我？」他張大着口嘰咕：「罰款？錢……」

「對了！錢三，我認得你！在我的記憶中，你犯了多次交通錯失……你是個最不合格的司機！」

那人叱責着，駕着他的摩托車走了。

錢三緊蹙着眉頭。車子裏的幾個乘客，好像誰也不可憐他。他們叼着烟，擾擾攘攘的吵開了。不過，他們到底說了些什麼，錢三就不大了了。他的腦袋塞滿的是可怕的、痛苦的意識：被「抄牌」了，一整天工作的血汗錢，都要被罰個精光了。

「唉，唉！這是個什麼世道？」他喃喃自語：「是的，是個什麼世道呀？……」

沒有人回答他。後來，車子又轉了一個大彎，陸續接了別的幾個客。那幾個人，樣子看來滿不錯，穿着很好，而且臉上都帶着一種傲慢的神色。

甫坐進車裏，那幾個人的聲音就吵開了。

錢三駕着車，又轉了一個大彎，於是，就飛馳在大埔公路上。他的心在跳，腦海裏，是一片怕人的混亂。他的精神更壞了，兩眼呆呆的瞪着前面，但不知在看什麼。

一個老頭子，就坐在他身旁，喃喃的說：

「唉，現在，又加租、又加稅，抽的烟，都比從前貴了。」他吸着烟，深沉地說：「什麼都貴了，這種生活怎麼過得下去呀？加、加、加……」

後面的那幾個衣着光鮮的人，冷冷地道：

「喂，老頭子，你反對嗎？」

「應該加點稅的，要不然，誰來替社會辦事呢？誰來做福利呢？誰建天橋、公路，和地下火車呢？誰捉賊辦案呢？」

老頭子聽着，按捺不住了，大聲說：

「你們知道，一加租、重估地稅，所有的物價就會水漲船高，一旦發生通貨膨脹，就使整個社會都不安定了！」

「你們爲什麼要主張加租加稅呢？……」

後面的那羣人大聲說：「你不知道我們是幹什麼的吧？唉，我們的車子壞了，現在坐小巴，就是要到元朗去給房子估價呢！」……

錢三從倒後鏡瞥了他們一眼，啐了一口，心裏在罵道：

「讓狗去吃掉他們！這樣的一羣主張加租加稅的混蛋，活着對誰都沒有好處！」

車子穿過沙田，在馬料水那段長斜坡間匍匐着。錢三整個的腦子裏又充塞着妻子、一大羣形容枯焦的孩子們……。

在錢三的胡思亂想中，車子爬上長斜坡的高處去了。前面彎曲的道路，向着右邊盤旋。斑駁的林蔭，把森冷的倒影投在路面上。天空是昏沉沉的，下了一陣微雨。

錢三望望天，他的心頭又再度緊縮起來了，他整個身子傾向一旁，那車子一陣震盪，人們躭心的叫起來。

「喂，小心點呀，媽的！」有人在罵了：「你這是怎麼搞的？萬一車子失了事，從這兒翻下去，大家還不完蛋？」

前面是一條狹窄的陡坡，往右的地方，就是一個幾百尺深的大峽谷。

錢三很明白，要是車子從這兒摔下去，一直滾到峽谷底裏——那就要粉身碎骨了。可是，他總抹不掉腦海那些怕人的念頭——加租、加稅。他瞿然醒覺，快到過新年的時刻了，再過幾天，家裏要辦些吃的、用的最起碼的年貨吧！而且，那六個孩子，他們也要添點衣着了，他們那一身破衣服，已經三年沒換了。他倒抽了一口氣，驀然感到身上壓着重負。也許，今天是個壞日子，他咬着牙，今天該是不幸的，一早出門駕車，就被「抄牌」了。眞可憐呀！他一想到這件事，整個人就不安靜了。他掉過頭，惡狠狠的朝車窗外吐一口痰，忽然腦子空蕩蕩的，像有千萬

隻螞蟻在嚙咬着，他逐漸失去理性了。他常聽別人說，他的腦袋有毛病的，但他一直不相信。不過現在，他却模糊的感覺出來了。他又吐一口痰，眼睛茫然的瞪着前方。

他的耳鼓在嗡嗡作響，恍惚聽到人們的驚呼。車子轉一個大彎，正對着公路下面的大峽谷，猛烈的搖幌起來。然而，他並不理會，本能的想——加租的那件事，到底怎麼應付呢？他的女人一定很傷心了，孩子們就更要勒緊褲帶了。不過，那一切都朦朧得很。在他的眼前是：把車子開快點，多跑幾回，就可以多掙幾個錢了。

於是，他下意識地把脚伸到油門去，猛然的用勁踩着。車子像着了魔一樣，在窄狹的、濡濕的路面上打了一個盤旋，迅速的滑過對面的路面，挾着巨大的衝力，冲破了土堤，把小樹、石塊、土堆，都冲開了。隨着一陣吼叫，車子順着陡峭的山坡飛奔下墜。人們在車子裏作着垂死的呼喊。一剎那間，彷彿大地爆裂，一陣巨大的聲響，那車子就扭曲、破裂嵌在岩石上。所有喊聲也同歸滅絕了！

錢三在支離的車子裏痛苦的蜷伏着。他僅剩一絲微弱的喘息，昏死前最後的一個意識火一樣的燃燒着，通過模糊的腦海：他曉得，他再也不用躭心被「抄牌」了，再也不用爲了加租加稅的那些事情而永受折磨了。

文藝書訊

■幸福家庭　劉於斯著，社會諷刺小說。書中收集了六個短篇故事，從不同的人物、不同的角度表現出香港社會上種種光怪陸離的現象。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八角。

■風箏　艾雲著。天地叢書之一。成人童話故事。從一面風箏，引出了恩怨、幸福、仇恨等等一連串的際遇，最後小朋友們夢想能像風箏一樣飛離可憎的成年人世界。香港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二角。

■催命符　楊柳風著。小說。作者採集了一段社會奇聞，叙述一張所謂"頭獎馬票"如何不斷"易手"，反映出這個洋場社會的互相爭奪、狡騙、謀害與殘殺的醜態和罪惡。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

■斬蛟記　唐棠編寫，古傳奇新編之七。書分十六章，以周處除害故事爲內容。香港宏業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六元。

■芒點　郁丁著。長篇小說。反映台灣軍中的一些生活情況。香港七十年代雜誌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二角。

■還鄉　（星）廖原著。共收散文八篇，列置《鄉土文學叢書》之一。新加坡風雲出版社出版，定價坡幣一元。

家在雅城橋下

（印度尼西亞）鄭遠安

灰塵飛揚的雅城。

火傘高張着的日子，人們感到很炎熱，又很翳悶。

說是一條翡翠似的項鏈，繫在千島之國之上，其實在項鏈的後面，却有着另一番的景象。

住在這城市裏的人，沒有一個不知道，位於最繁雜的市中心有一道橋，它的名字與這繁華的城市極不相稱——臭橋。

這座橋由於經年累月地流淌着骯髒的臭水，滯留淤積不少垃圾，散發出一股中人欲嘔的氣味，所以，臭橋之名便不脛而走了。至於命名起自何年何月，就難以考究了。不過，這道橋倒是肩負疏導交通的重任，每天川流不絕的車輛，熙熙攘攘的人們，都要打從這裏經過，你能說它不重要嗎？

最使人想像不到的，就在那般陰暗骯髒的橋底，却居住着不少圓顱方趾的人家！

他們把一些厚紙皮、破碎的鋅片，以及蔴包袋，胡亂地搭起不少東歪西斜的宅居。而橋頂則是他們天然的屋蓋，足以阻擋風雨了。

我們不要蔑視這一齷齪的環境，住在這裏的居民不但冲凉及洗滌東西要靠它，甚至連煑飯燒菜也得依賴它。這情形若教外人看了，一定會感到奇怪，但他們已習以爲常了。生活迫得他們已不能有所選擇。

裘耶敏同他的妻子，還有一個小女孩，一家三口過着好幾年的流離失所、饔飧不繼的生涯。他們自離鄉背井，來到這個城市之後，就一個地方又一個地方的流徙，不知幾歷滄桑，才在這裏找到固定的棲所。

事情是很偶然的，有一天，裘耶敏到自己的同鄉蘇萊曼處聊天，在互訴哀曲後，馬上得到蘇萊曼的幫助，裘耶敏便獲得許可，在這臭橋底下居住起來了。理由是蘇萊曼是這一帶的長輩，所以安插裘耶敏一家來此居住，並不是一樁困難的事。

別小看這潮隘的地方，竟然能夠容納下七八戶人家，人口也有三、四十人。他們生活在一起，倒很融洽。

裘耶敏住在橋下，迄今已有七八個月了。日子還是越來越不好過，生活的陰影老籠罩着他，使他顯得惶惑不安，原因他始終未能找到一份安定的工作。

裘耶敏來到這個城市之初，曾試做過各種各類的工作，但時間總是十分短暫的，他踩過三輪車，做過碼頭搬運，跟從囉哩車的散工，守夜，以及園工等等，可是由於種種繁雜的人事關係，使他無法長久的做下去，結果，在把一些家當都典盡吃光之後，只好淪落做無業的游民了。

這一天，他坐在溝水旁邊，凝視着漾動的臭水，浮想聯翩，他回顧起他所走過的路來……

中爪哇的一個小小的農村，由於土地肥沃，村民們肯付出辛勤的勞動，生活是差强人意的。裘耶敏從小就在這樣環境裏長大起來，他跟他父親一起在田裏幹活，勤勤儉儉地耕耘，總算不愁吃不愁穿的。

身强力壯的裘耶敏，在那村子裏是一名頂老實又夠勤勞的小伙子。和他女人瑪哇結婚不久，他那年老的父親便不幸地患上半身不遂的癱瘓症。從此一家的生活重担，不得不落在他的身上了。經過裘耶敏不辭勞苦的工作，收入雖仍不太令人愜意，可是日子倒也勉强過得去。但是，俗語說：「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令人料想不到的災難，竟然降臨裘耶敏的身上。

那一天，雨嘩啦嘩啦傾盆的下着，風又憤怒地嘶刮不停。瑪哇被雨淋得全身都濕濡，氣急敗壞地從屋外跑回來直嚷着：

「BANG 敏！大水淹沒我們的田地，已有半公尺高，你看，我們該怎麼辦呢？」

裘耶敏不十分相信妻子說的話，也許一種責任的驅使，他不得不赤着上身，跑出去看個究竟。而外面的夜色竟是比墨還濃還黑，他才走不上十來步，那湍急的水已到處泛濫，啊！淹上來的水已越過膝頭了。

他靠着晃盪的風燈，仔細地向四週察視，哎喲！洶湧的河水很快地淹沒了兩岸，漫向黃泥路，而山上的洪水更

是跟着的往下冲瀉，面對這樣驚心動魄的場面，他感到驚愕，因爲他們家這一帶，水位來得比別處低呢。

「糟糕！」一陣不安襲上他的腦海：「如果山洪爆發了，一定會泛濫成災，總得有個事先的準備才好！」

他趕緊跑回家去，這時大家已慌成一團，村中父老婦孺都在惶懼和不安中。返到家裏，裘耶敏見癱瘓的父親一臉的驚怖，向着他直擺手：「大水災來勢緊急，要趕快準備疏散，不然恐怕會措手不及的，何況又是在晚上，行動更爲不便。」

「我看不必疏散吧！往年大水的泛濫，頂多只一公尺高而已。」裘耶敏力作鎮定地應道。

「要是漲到屋頂上，我們該怎麼辦？」他妻子問。

「我看，你還是帶瑪哇和孫女兒，到較高的山地上躲一下。」父親顯得很吃力的說。

「爸！我還是先揹着你去。回頭才來帶她們一塊兒避走。」裘耶敏恭順地對他父親作出要求。揹在妻子身上的女兒，已驚怕得嗚嗚直哭。

滂沱大雨仍是傾盆而下，這時水位已比剛才高了許多了。這一陣雨，事後才知道是爪哇島卅年來最大的一次災患。

「噢！阿拉！（註一）保佑你的僕從吧！多隆（註二）不要再下雨！多隆多隆你的僕從……」他父親無助地對上帝禱告着。

「阿敏！快，快，別三心兩意啦！先帶媳婦與孫女到高地疏散去。」他父親一再催促着：「一切都是天注定，先別管我，送她們去後，你可再回來揹我呀！」他喃喃地對裘耶敏說。眞的，形勢已是相當危急，實在已不容裘耶敏多作躊躇了。

於是，裘耶敏拉着妻子和小女孩，隨便帶些衣服、細輭放在一包袱，立刻就出門去，臨走前，對他父親說：

「爸！你等着，我回頭就來揹你！」

好不容易裘耶敏才把她母女倆安置在山坡上歇息，轉念年邁的老父，便不容分說的，匆匆忙忙地趕回家去了。

誰知道，水勢之湍急已使人難以想象，他舉目四顧，全村已成水鄉澤國，所有稻田、菓樹、矮房子，很快地失踪了。泛濫，泛濫，三十年最大的一次洪水泛濫，可眞駭人啊！洪水帶着泥土在翻滾着，洶湧着，恍如滔滔的汪洋大海，冷風又把他身子吹得直打哆嗦，更使他雙脚輭綿綿地站不起來。

他順着水流載浮載沉的游着，有點不顧命的努力向自

已屋子的方向游去，這時，在水中他聚吞了好多口湧來的濁水，而身體也顯得越來越沉重。但他也不能不力求鎮定，抖擻一下精神，向前游去。

泛濫的洪水，竟如浩瀚的烟波，裘耶敏感到自己掉落在無邊無際的大海洋中，漸漸地已有點昏迷了，這時他不得不勉爲支住身子，朝向不遠的斜坡上游去，但一陣阻力很大的逆流，向他迎面撲來，使他連喝上幾口水，幸好旁邊有人划過一排的竹筏子，才把他拯救起來。當他在竹筏子上喘氣的時候，回想起剛才的一番情景，不禁倒抽一口冷氣！而，可憐癱瘓在床上的老父，命運如何，自然不問著龜了。

經過這一場洪水的災禍，單單裘耶敏的這一小小的鄉村，已有二十多間茅房被冲走，還有幾十家屋宇遭到毀壞，而全鄉疏散的荒民竟達二三千人，喪生的也多至三四十人，失踪者則仍未能夠計算。災後一片瘡痍，地方政府忙着把災民集中在一個臨時的避難所，給予他們一些救濟品，也給他們注射防疫針。

裘耶敏和他妻女見面的時候，相擁嚎啕大哭，一種可怕的現實，像夢魘一樣纏着他的腦際，只見他滿臉晦暗，一日之間，像蒼老了許多。眞的，像印尼俗諺所說的那樣：「幸福不能强求，災禍不能推却！」他年老慈祥的父親，便在這一次的水災中喪亡！不但如此，裘耶敏他們一家含辛茹苦所建立起來的家園，也毀於一旦！今後橫在他的面前的是一條漫長的悲苦與坷坎的道路，這怎不叫他傷心呢！

以後，裘耶敏一家三口，爲了生存，不得不遠離令自己留戀的家鄉，開始着流浪的日子了。

平安的日子委實是很好過的，但災難的歲月裏，却十分難熬而又漫長啊！流浪中的裘耶敏，其心情是痛苦而又瀕於絕望的，不過，求生是人類的本能，爲了妻女，再苦的日子也只好逆來順受。他咬實牙筋，勇對現實，把那繁重的生活担子挑起來。

「爸！媽媽又病了！我們還沒飯吃呢！」他小女兒都蒂扯着他的手，哭喪着臉說。

「噢！乖孩子，爸知道！」他輕撫着女兒的頭，安慰着她：「爸爸現在就去找錢，回來給你買東西吃，還有給你媽吃藥。」他只好哄騙着自己的女兒，其實他何嘗不心如刀割呢？找錢？往哪裏找錢呢？一連串的錢，錢，錢已使他暈頭轉向了。

沒多一句話，他一手提着小菜油罐子，一手拿着竹夾子，帶着踉蹌的步伐，走出橋下，檢香烟蒂兒去，他希望這回能碰到更好的運氣，將一小截一小截的香烟蒂，多檢些回來，好換點錢買東西吃。

近年來由於有許多製香烟的工廠，收買這些香烟蒂，於是，檢拾香烟蒂無形中也就成爲了一種職業了。烟廠把這些烟蒂拆開來，利用烟蒂的烟絲另行改造，製成一種廉價牌的丁香香烟，再售賣出去。

據說，這些香烟蒂一公斤能賣到六七百盾，可是，若要檢收到一公斤時，那不知要費多少時間？況且那一雙腿又累又酸！裘耶敏每日早晚在大街踽踽獨行，不論是巴剎、或是廣場，都留下他的足跡，他熟練地用竹夾子把逐段逐截的香烟蒂檢拾起來。

這幾天來因爲檢得頗有成績，裘耶敏把換到的錢，交給他老婆後，今晚他倒想出來舒散一下筋骨，他拖着懶洋洋的脚步，漫無目的地走着。

這時他走在哈奄烏祿的大道上，夜雖是黑下來了，但是霓虹的燈光在大放光明，各種各樣的廣告燈，炫爛繽紛，仍然是如此吸引人們，就在一幢高聳的大廈前，他駐足仰望頂樓懸着一條美麗霓虹燈管，炫耀着光彩，驀地，他發現一個個穿紅裙的女郎，走進大廈裏去，也瞧着一個個男人也接踵進內。他聽人家說過，這是一間按摩院，女人在替人洗澡，替人搥捏筋骨，有時候也可以博得一次半次在一陣痙攣過後的安樂！想到這裏，裘耶敏不禁啐口：「SIALAN！」跟着他又起步繼續向前走，但他在想：人類貧富懸殊，竟是這樣的霄壤之別呀！有錢人在家裏好好洗澡還不知足，要弄出這許多鬼花樣來。像他這樣的窮鬼，要洗澡嗎？最多跳進芝里翁河去泡他一泡，別想有什麼其他更好的享受了。

他越過許多大旅店，夜總會等熱鬧場所，最後來到了市中心的紀念碑廣場！廣場上那金色火炬燈火通明，好像對人炫耀牠的雄偉和高傲！

廣場的草地是非常寬闊的，這一帶又是全市的交通樞鈕，行人雜沓，所以一些野鶩、扒手、劫匪都喜歡在這裏出沒，可說是一個罪惡的淵藪呢！何況，這裏有些角落較爲寂靜與晦暗，因此，很多不法之徒就在這裏進行不正當的勾當。

裘耶敏在石凳上歇息着，眼睛不停地向四週觀望，像往常那樣，當遠處有輛汽車行得很慢時，就會見到有個路旁的女人給拖上車去，很快就連影兒也消失了。

「救命呀！救命！」一陣女人喊救的聲音，似是從那場地中央傳過來，裘耶敏心裏覺得納罕，怎麼縈迴在耳畔的女郎喊救聲竟是如此的熟悉，可一時間又想不出她是誰？由於正義感的驅使，他趕快跑向前去，準備先看個底細。

當他向前走近，看清了一個鼴頭鼠目的男子，一脚踏住倒在地上的女人，左手却拿着刀子威脅着；女人那黃黑的舊裙已給拉得半天高，這男人的右手正忙着要脫卸她的底褲，旁邊另外站着兩個男人，似是替他把風。地上那個女人似乎經過一番劇烈的反抗以致筋疲力盡，氣咻咻地喘息着，內衣給剝碎的她，顯露着微滿的乳峯，而她的兩隻手在空中驚亂地舞抓着，一面要掩住胸部，一面又要保護下身，委實使她顧此失彼，當她一眼瞥見有人來到時，便大聲喊叫，及至她發覺到來者是裘耶敏，她更驚喜地呼喊着：「BANG敏！BANG敏！快來救我！」

裘耶敏這時已知道這被侮辱的女人，原來就是橋下的芳鄰——米娜，他便不顧一切，趨前向那鼴頭鼠目的男子求情：

「老兄！可憐她，放她走吧！」

「什麼？放她，有這麼容易的事嗎？」那男人冷笑着。

「哼！放她！」站在一旁的那個高個子接應：「就是我們的頭目默拉尼肯答應，」他指那被稱爲頭目的鼴頭鼠目的男人，說：「我俊達和卡羅也不答應！」原來另一個瘦小的傢伙就叫卡羅。

「BANGSAT汝！你也不打聽打聽大爺是什麼人，想找死嗎？」頭目默拉尼怒聲地叱責道。

裘耶敏知道再說也是無濟於事，便來一個先發制人，一個飛腿便向那頭目踢去，隨即又是一拳，擊中他的下顎，很快地又給他抓到頭目的頭髮，拳頭密集地揮向他的胸部，以及其身體的各個部份，頭目猝不及防，被打得眼口都出血，那大個子的俊達見狀，放下米娜，從褲袋裏掏出一條單車鍊，不容分說向裘耶敏的背部，兇猛地就是一鞭，只見一條紅痕裂開了衣裳，皮膚上立刻淌出鮮血，裘耶敏痛極慘叫，放開頭目，翻身過來撲向俊達，但似乎優勢在俊達這一面，他手揮那條單車鍊，一鞭一鞭的打去，打中他的肩膀、肚子、胸部，而就在這時候，那瘦小子的卡羅也從後拖住他的後脚，俊達不等他爬起，就迅速地坐在他的身上，拳頭如雨般地落在他的臉，把他打得像血人一般，使在旁的米娜不忍卒覩，雙手掩住了臉。

那頭目也慢慢地從地上爬起來，一眼瞅見俊達按着裘耶敏在打，瞧個空檔，狠狠地向他的下顎一脚踢着，裘耶

敏隨即被踢昏了。

「AMPUN, AMPUN!」米娜害怕得跪下來，一直向他們求情，那頭目虎視眈眈地走近她，一把把她抓舉起來，狠狠地朝她臉上摑了一巴掌，她頓覺滿眼星斗，撲倒地下。

他們三人像是戰勝的公鷄一樣的昂着頭，很威武似地，看也不看一眼那躺在地上的裘耶敏，發出一陣野獸般的狂笑，揚長而去。

裘耶敏醒來的時候，已是隔日的早上，陽光猛烈照射在橋上。他環顧四週，前前後後圍住一大堆人，這些人都是他熟悉的，也都是共處於飢餓線上，有着同一命運的兄弟姊妹，妻子瑪哇和女兒都蒂正哭着臉地瞧着他，這時，大家瞧他醒來，皆露出欣慰的笑容來。

米娜走近前來，抱着萬分的歉意，告訴了他一些事後的經過。當她叫不醒他時，幸虧她剛巧碰到在路上等客的三輪車夫哈山，於是就用三輪車把他送回來。她向他敘述過後，又輕聲地對他說：

「BANG敏！請你原諒我，害你爲我受到這樣嚴重的創傷。」

「米娜！你別那麼說，這都是我們窮人不幸的遭遇，你以後事事要小心啊！」

「我看，就讓裘耶敏靜養幾天吧！」蘇萊曼老大哥對大家說：「大家都是情同手足的一家人，應該互相幫助，讓我們同心協力，把裘耶敏的傷治好吧。」跟着，他對裘耶敏說：「敏弟，你的事也就是我們大家的事，因此，你不用担憂，只希望你能早日健康！」

「眞的，BANG敏！你應當好好治傷！」哈山笑着伸出手來，熱烈地緊握着他的手。

裘耶敏拉着哈山的手，激動地流着眼淚說：「謝謝你！BANG哈山！要你忙了一整夜，眞不應該！」他又朝大家說：「謝謝大家的好意，謝謝大家的關心！謝謝！」這時候，一股涓然的熱流已汩汩地流遍他全身，連周圍的空氣也熱烘烘的，而這溫暖又逐漸地在擴大，擴大！

註一：阿拉即是上帝。

註二：多隆是請幫忙的意思。

SIALAN：印尼語倒霉。

BANG：印尼語兄的意思。

BANGSAT：印尼語罵人壞蛋。

AMPUN：印尼語寬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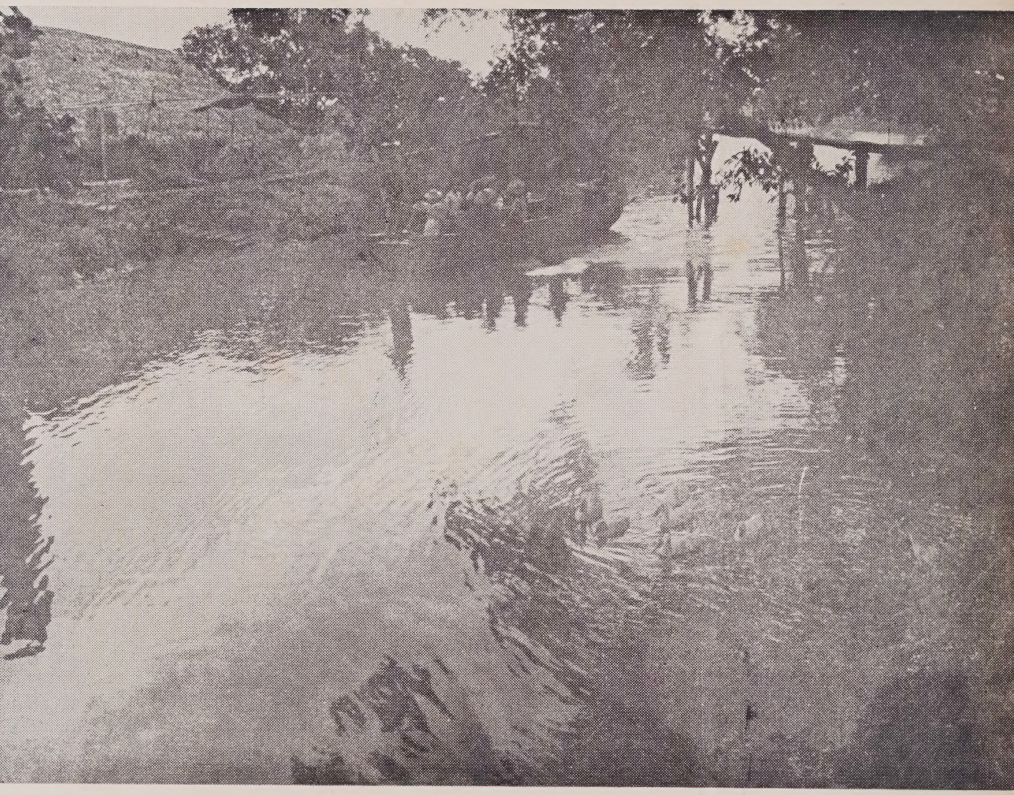

農村小景　　麥烽攝於新會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十期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FLAT-A, 1/F, YEN CHUN MANSION,
18-26,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印刷：大新印
香港上環西
——
定價港幣

3 1761 11927054 4
3119
6
3
:no.10
977:Oct.)
NADA_HK